

唐山海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曹妃甸工业区装备制造产业园区)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F)

二〇一五年四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重大事项提示：

一、公司治理的风险

目前，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三会议事规则及一系列规章制度，但由于公司成立时间较短，管理层在实际操作执行中需要一个逐步了解、适应及进一步规范和成熟的过程。因此，公司可能存在公司治理方面的风险。

二、行业政策风险

环保产业是我国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长期来看，国家将会持续加大对环保产业的支持力度，环保政策必将逐步严格和完善。公司产品主要用于改善工业及生活用水质量，环保政策的出台，将会促进公司主营业务规模及利润的增长。另一方面，从短期来看，由于环保政策的制定和推出牵涉的范围较广，涉及的利益主体众多，对国民经济发展影响较为复杂，因此其出台的时间和力度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政策的不确定性可能会导致公司经营策略产生偏差，导致下游行业需求量增长速度放缓，公司生产经营将面临较大压力。

三、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所处的膜制造行业，属于国家大力发展的新兴行业。未来不排除有新进的社会资本投入该行业，与公司产生竞争关系，高薪聘请公司现有核心技术人员，造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失。公司的发展对上述人员的依赖程度较高，随着行业新技术的涌现和公司经营规模逐步扩大，公司对技术人才的需求将进一步显现。能否培养和引进更多的技术人才，保持技术的先进性，对公司的未来发展至关重要。

四、公司存在持续亏损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

2013年、2014年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4,348,897.78元、-3,047,292.70元。公司于2012年3月成立，因反渗透膜投资较大，建设周期较长，2013年10月正式生产。由于大规模的前期厂房、设备购置和调试、生产

工艺优化和生产人才培训等投入较大，造成公司报告期内持续亏损。尽管最近两年公司市场开拓逐步取得重要进展，如未来公司盈利能力不能得到改观，将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五、应收账款不能收回的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054,051.26 元、11,355,190.62 元，分别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9.54%、20.54%，占同期总资产的比例为 2.47%、7.13%。公司应收账款保持较高的金额，若到期有较大金额的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则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六、存货占总资产比重较高的风险

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存货余额分别为 3,792,373.97 元、21,196,329.34 元，分别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17.61%、38.33%，占同期总资产的比例为 4.57%、13.31%，占总资产比重较高。若未来发生行业政策与标准、市场环境、新产品替代等变化，可能会造成公司存货积压、减值的风险。

七、公司存在持续亏损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

2013 年、2014 年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4,348,897.78 元、-3,047,292.70 元。公司于 2012 年 3 月成立，因反渗透膜投资较大，建设周期较长，2013 年 10 月正式生产。由于大规模的前期厂房、设备购置和调试、生产工艺优化和生产人才培训等投入较大，造成公司报告期内持续亏损。尽管最近两年公司市场开拓逐步取得重要进展，如未来公司盈利能力不能得到改观，将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八、客户集中的风险

2013 年、2014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实现的营业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00%、73.75%，客户较集中。随着公司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和推广，华东地区、华南地区、华北地区成为公司销售集中区域，公司前五大客户比例已呈现下降趋势。尽管公司与主要客户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但如果未来公司产品的品质及性能不能持续满足客户的需求，导致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发生变化，有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营业产生不利影响。

目 录

重大事项提示	II
目 录	IV
释 义	VI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1
二、公司股份挂牌情况.....	12
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13
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7
五、公司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26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7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29
八、公司与上述人员签订合同情况及为稳定上述人员已采取和拟采取措施.....	32
九、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32
十、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33
第二章 公司业务	35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情况.....	35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37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43
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57
五、公司商业模式.....	64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行业基本风险及公司的竞争地位情况	65
第三章 公司治理	80
一、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说明.....	80
二、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82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4
四、管理层的诚信情况.....	84
五、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独立性.....	84
六、同业竞争情况.....	85
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资金情况	88
八、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88
九、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88
第四章 公司财务	95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财务报告编制基础.....	95
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范围及变化情况.....	95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17
四、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33
五、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40
六、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资产情况.....	152
七、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债务情况.....	164

八、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69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70
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74
十一、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175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股利分配情况.....	175
十三、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76
十四、管理层对公司风险因素自我评估.....	178
第五章 挂牌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声明.....	182
一、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82
二、主办券商声明.....	184
三、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85
四、律师事务所声明.....	186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87
第六章 附件和备查文件	187

释 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本公司、海清源	指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或唐山海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指	唐山海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唐山海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说明书、本说明书、本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唐山海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审计报告	指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立信中联字【2015】第D-0287号《审计报告》
法律意见书	指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法律意见书》
中银国际、主办券商	指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工商局	指	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开转让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

		的其他关系。
浩海清源	指	浩海清源（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海清源（上海）	指	曹妃甸海清源（上海）环保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海清源环境	指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海清源防腐	指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防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海清源泵业	指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特种泵业有限公司
天业通联	指	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万隆润德	指	北京万隆润德科技有限公司
立信中联	指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渗透	指	在用半透膜隔离的容器内注入高浓度的溶液和低浓度的溶液后，由于存在渗透压差，低浓度的溶液会穿过半透膜进入高浓度的溶液中，使两个溶液的浓度达到一致。
反渗透	指	是往高浓度的溶液中施加比渗透压更大的压力，从而让溶液半透膜从高浓度溶液处移往低浓度溶液处。
半透膜	指	是一种只给某种分子或离子扩散进出的薄膜，对不同粒子的通过具有选择性的薄膜。
反渗透膜、反渗透膜片	指	仅让水透过，可截留几乎所有的离子、有机物，对氯化钠的截留率在 98%以上，出水为无离子水。能够去除可溶性的金属盐、有机物、细菌、胶体粒子、发热物质，主要应用于纯净水、软化水、无离子水、海水淡化、产品浓缩等方面。
微滤	指	孔径范围为 0.1-1 微米。从气相和液相中截留微粒、细菌及其他污染物，以达到净化、分离、浓缩的目的；能对大直径的菌体、悬浮固体等进行分离，可作为一般料液的澄清、过滤、空气除菌。主要应用于污水、废水处理及工业特种分离领域。
超滤	指	孔径范围为 0.01-0.1 微米。截留分子量在 1,000-300,000 的大分子，能对大分子有机物（如蛋白质、细菌）、胶体、

		悬浮固体等进行分离，广泛应用于料液的澄清、大分子有机物的分离纯化、污水、废水处理及回用、给水净化、海水淡化预处理等领域。
超滤膜	指	超滤膜孔径为 0.01—0.02 微米，运用微过滤原理，去除水中的固体杂质，细菌、微生物，保留水中的盐类离子及微小的固体物质。
纳滤	指	孔径范围小于 0.01 微米，截留分子量在 80-1,000 的分子，能对小分子有机物、二价离子等与水、无机盐进行分离，可实现水的软化、小分子有机物的浓缩等目的。
脱盐	指	从水中脱除盐分或其他物质的过程。
脱色	指	是指除去天然水和废水中的色度的水处理过程。
Ppm	指	用溶质质量占全部溶液质量的百万分比来表示的浓度,也称百万分比浓度， ppm 就是百万分率或百万分之几。
乙基环己烷	指	化学药液。
聚砜	指	为琥珀透明固体材料，硬度和冲击强度高，无毒、耐热耐寒性耐老化性好，可在-100--175 度下长期使用。
柠檬酸	指	是一种重要的有机酸，又名枸橼酸，无色晶体，常含一分子结晶水，无臭，有很强的酸味，易溶于水。
卷膜	指	工业上一般指薄膜类生产过程中的一道工序。
聚酯无纺布	指	又称不织布，是由定向的或随机的纤维而构成，是新一代环保材料，具有防潮、透气、柔韧、质轻、不助燃、容易分解、无毒无刺激性、色彩丰富、价格低廉、可循环再用等特点。
交联结构	指	线型高分子之间通过化学键相连接称为交联，高度交联可形成网状结构或交联结构。
芳香聚酰胺	指	简称芳纶，是以芳香族为原料经缩聚纺丝制得的合成纤维。此种纤维耐热性及绝缘性能很好，而且工作化学性能稳定，对于弱酸，弱碱及大部分有机溶剂有很好的抵抗性。

PA 涂层		即水性丙烯酸涂层，是目前最普通最常见的一种涂层，涂后可增加手感，防风，有垂感，常用于防绒、手感、固色固沙等。
均苯三甲酰氯	指	化学物质，也称 1,3,5-苯三甲酰氯;1,3,5-苯三酰三氯（常简写为：TMC），常温下为浅黄色固体粉末，具有刺激性气味。
间苯二胺	指	间苯二胺是一种工业染料，主要使用于毛皮染料和水泥促凝剂，是一种国际公认的“三致”物质。
聚合	指	在两种互不相溶，分别溶解有两种单体的溶液的界面上（或界面有机相一侧）进行的缩聚反应。
小试	指	主要从事探索、开发性的工作，化学小试解决了所定课题的反应、分离过程和所涉及物料的分析认定，拿出合格试样，且收率等经济技术指标达到预期要求。
中试	指	进一步研究在一定规模的装置中各步化学反应条件的变化规律，并解决实验室中所不能解决或发现的问题。中试是小试的扩大。
高性能水处理膜材料	指	在水资源领域，重点突破海水淡化用高性能反渗透膜、水质净化用纳滤膜和废水处理用膜生物反应器专用膜材料的规模化制备技术，以解决制约我国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的水资源短缺和饮用水安全问题。
特种分离膜材料	指	针对过程工业中高温、溶剂和反应体系等苛刻环境下的分离问题，重点突破陶瓷纳滤膜材料、气体分离和净化膜材料、渗透汽化和蒸汽渗透膜材料的规模化制备关键技术，引领我国膜产业向高端化发展，为我国节能减排具体目标的实现提供技术支撑。
离子交换膜材料	指	针对氯碱行业重大需求，重点突破全氟离子交换膜工程化技术，进一步提高膜性能；面向燃料电池、储能电池和动力电池的应用需求，重点开发高性能、低成本离子交换

		膜材料和固体氧化物燃料电池膜材料；针对酸碱回收的需求，开发双极膜和扩散渗析膜的规模化制备技术及成套装备，实现批量生产。
--	--	---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唐山海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Tangshan HaiQingYuan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Ltd

组织机构代码：59249015-3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胡志军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12 年 3 月 27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 年 3 月 13 日

住所：曹妃甸工业区装备制造产业园区

电话：0315-8827088

传真：0315-8827006

邮编：063210

网址：<http://www.seaps.cn/>

电子信箱：zhangzhixin0419@163.com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张志新

所属行业：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N77）下的“水污染治理 N7721”。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N77）下的“水污染治理 N7721”。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0 月 26 日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N77）。

经营范围：反渗透膜与超滤膜及其配件的开发、生产、销售；反渗透膜及超滤膜应用技术的开发、咨询与服务；进出口业务（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

主营业务：复合反渗透膜片、超滤膜及其配件的开发、生产及销售。

二、公司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份代码、股份简称、挂牌日期

股份代码：【】

股份简称：海清源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10,000 万股

每股面值：1 元/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二）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2015 年 4 月 10 日，公司股东胡志军、张明铎、尹晓娟、闫晓宙、刘桂英、徐晓函、张志新、张燕民、王少山、张宁、贾玉玲签署《承诺函》：“1、本人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股份公司股份。2、股份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起 36 个月内，

本人转让股份公司的股份累计不超过 25%。3、在本人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股份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人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股份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起 36 个月后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股份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同日，公司股东黄俊久签署《承诺函》：“1、本人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股份公司股份。2、在本人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股份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人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股份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3 月 13 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发起人持股未满一年，无可转让的股份。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三）股票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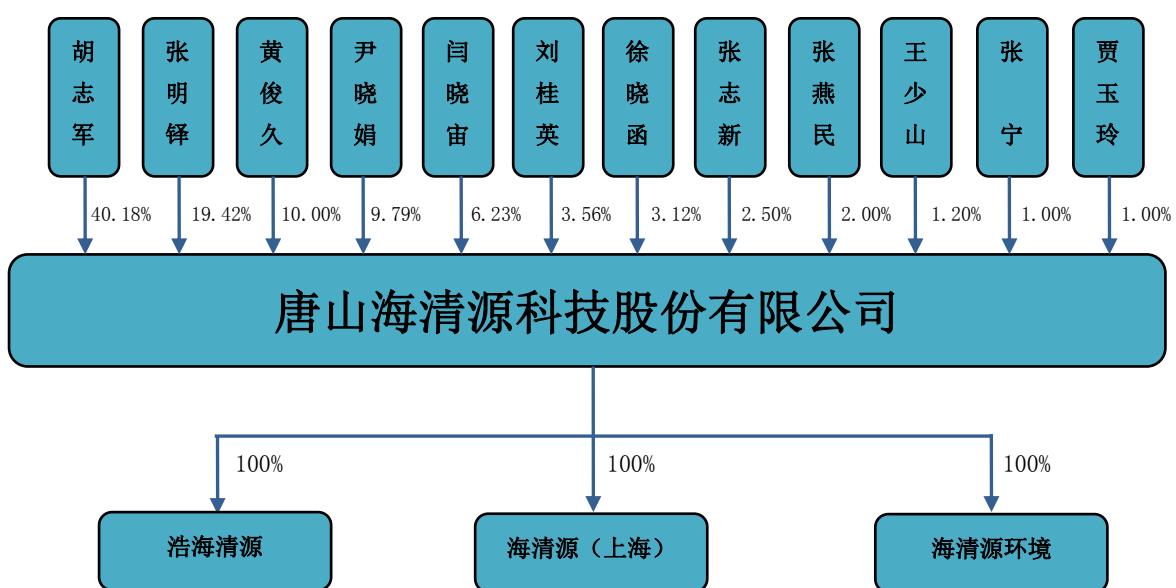


图 1-1：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胡志军先生及尹晓娟女士，合计持有公司4,997.0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9.97%。尹晓娟女士系胡志军先生配偶，双方因夫妻关系而构成一致行动关系。胡志军先生自有限公司成立时起，始终担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尹晓娟女士自股份公司成立后任董事。胡志军先生及尹晓娟女士夫妇实际控制经营公司并能够对公司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如下：

胡志军：男，196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3年7月至1984年9月，就职于卢龙县农机局，任技术员；1984年10月至1988年4月，就职于卢龙县人民政府，任科长；1988年5月至1990年9月，就职于卢龙县第二机械厂，任副厂长；1990年10月至1994年1月，就职于卢龙县筑路机械厂，任厂长；1994年2月至1996年4月，就职于北戴河整流器厂，任厂长；1996年5月至2000年9月，就职于北戴河机械厂，任董事长；2000年10月至2008年2月，就职于北戴河通联机械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07年7月至今，任北京万隆润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年3月至2012年1月，就职于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公司，任副董事长；2012年5月至2014年12月，任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经理；2012年5月至今，任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2年6月至今，任唐山曹妃甸海清源防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2年3月至2015年3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3年7月至今，任浩海清源（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3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尹晓娟：女，196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79年4月至1995年9月就职于卢龙县卫生防疫站，任员工；1995年10月至2013年10月就职于秦皇岛市北戴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任员工；2015年3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股份公司董事。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前十大股东基本情况

1. 胡志军：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张明铎：男，194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工程师。1970年7月至1988年9月，于海军部队服役；1988年10月至1996年4月就职于秦皇岛市交通局公路工程处，任员工；1997年5月至2002年9月就职于秦皇岛市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3年2月至2006年10月就职于秦皇岛世明达特种玻璃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7年7月至今，任北京万隆润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09年2月至2013年1月就职于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任监事；2015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3、黄俊久：男，1955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1974年4月至1977年9月就职于抚宁县第一建筑公司，任技术员；1978年10月至1985年4月就职于抚宁县建筑工程公司，任施工员；1985年5月至1993年9月就职于抚宁县第四建筑公司，任项目经理；1993年10月至1998年1月就职于抚宁县房屋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1998年2月至今就职于秦皇岛抚宁明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1998年3月至今，任抚宁县房屋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2008年1月至今，任抚宁县骊水河道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2年11月至今，任秦皇岛欧典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4、尹晓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5、闫晓宙：男，198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3年7月至今就职于中信汽车公司，任员工；2015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

6、刘桂英：女，194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学学历。1959年7月至1962年9月，就职于秦皇岛汽车配件厂，任库管员；1962年10月至1992年6月，就职于秦皇岛公路管理处，任库管员；1992年7月至

今，退休。

7、徐晓函：男，1989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年7月至2009年12月就职于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任统计员；2012年6月至今，任唐山曹妃甸海清源防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013年1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华隧通掘进装备有限公司，任业务员；2015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8、张志新：男，198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4年7月至2008年10月就职于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任会计；2008年10月至2012年2月就职于通玛科重型车辆（上海）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2年3月至2015年3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3年7月至今，任浩海清源（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3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9、张燕民：男，196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年7月至1993年8月就职于卢龙县卢龙镇龙燕农用汽车制造厂，任员工；1993年8月至1997年3月就职于卢龙县经委，任科员；1998年5月至2003年9月就职于唐山市金川机械厂，任厂长；2010年10月至今就职于唐山市曹妃甸区燕都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任总经理。

10、王少山：男，196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1993年12月至2003年7月就职于兴城国营八二七一厂，任车间主任；2003年8月至2006年5月就职于天津卓越化工有限公司，任车间主任；2006年6月至2011年11月就职于葫芦岛北方膜技术有限公司，任车间主任；2011年12月至2012年2月就职于秦皇岛市浪淘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总工程师；2012年2月至2015年3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生产部长、总工程师；2015年3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监事会主席。

（四）股东及其持股数量

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数量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总额（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胡志军	4,018	40.18	自然人
张明锋	1,942	19.42	自然人

股东名称	持股总额(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黄俊久	1,000	10.00	自然人
尹晓娟	979	9.79	自然人
闫晓宙	623	6.23	自然人
刘桂英	356	3.56	自然人
徐晓函	312	3.12	自然人
张志新	250	2.50	自然人
张燕民	200	2.00	自然人
王少山	120	1.20	自然人
张宁	100	1.00	自然人
贾玉玲	100	1.00	自然人
合计	10,000	100	--

(五)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存在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六) 公司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胡志军与尹晓娟系夫妻关系，除前述情况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2014年12月30日前，公司控股股东为胡志军先生。

2014年12月30日公司新增股东尹晓娟女士。尹晓娟女士系胡志军先生配偶，双方因夫妻关系而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因此，2014年12月30日至今，胡志军先生与尹晓娟女士共同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一) 有限公司设立，缴纳第一期出资

有限公司于2012年3月27日，经唐山市曹妃甸区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设立。

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6,000万元。经河北天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冀天佳验设字[2012]第 073 号），经审验，截至 2012 年 3 月 21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首次缴纳的货币出资合计 2,550 万元。

2012 年 3 月 27 日，唐山市曹妃甸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30298000005235），公司住所为曹妃甸工业区装备制造产业园区，法定代表人为胡志军，注册资本为 6,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2,55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为“环保技术开发、推广、转让及相关咨询服务；环保设备安装、销售；技术和货物进出口业务；环境工程施工（以上项目涉及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的项目不得经营，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实收资本余额于 2014 年 3 月 21 日前缴足）”，经营期限自 2012 年 3 月 27 日至 2032 年 3 月 26 日。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胡志军	2,820.00	650.00	47.00	货币
2	张明铎	900.00	900.00	15.00	货币
3	闫振胜	600.00	100.00	10.00	货币
4	崔爱军	420.00	50.00	7.00	货币
5	王银柱	420.00	400.00	7.00	货币
6	徐晓函	420.00	250.00	7.00	货币
7	张歧	420.00	200.00	7.00	货币
合计		6,000.00	2,550.00	100.00	--

（二）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1 月 19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崔爱军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权 420 万元转让给闫振胜并修改公司章程。

同日，上述各方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4 年 2 月 27 日，唐山市曹妃甸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胡志军	2,820.00	650.00	47.00	货币
2	闫振胜	1,020.00	150.00	17.00	货币
3	张明铎	900.00	900.00	15.00	货币
4	王银柱	420.00	400.00	7.00	货币
5	徐晓函	420.00	250.00	7.00	货币
6	张歧	420.00	200.00	7.00	货币
合计		6,000.00	2,550.00	100.00	--

（三）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缴纳第二期出资

2014年4月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胡志军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权1014万元转让给戴鸿君150万元、张强120万元、张会欣100万元、张志新100万元、张宁100万元、张燕民200万元、贾玉玲100万元、王少山120万元、王玲24万元；闫振胜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权697万元转让给王玲688万元、何秀英9万元；徐晓函将其所持有得公司股权288万元转让给何秀英；王银柱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权121万元转让给何秀英；张歧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权186万元转让给张珈瑗；张明铎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权76万元转让给张珈瑗；王银柱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权183万元转让给张珈瑗；股东认缴出资与实缴出资相一致；并修改公司章程。

同日，上述各方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出具了立信中联验字（2015）III-0002号验资报告对上述缴纳出资事项予以验证。

2014年4月11日，唐山市曹妃甸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胡志军	1,806.00	30.10	货币
2	张明铎	824.00	13.73	货币
3	王玲	712.00	11.87	货币
4	张珈瑗	445.00	7.42	货币
5	何秀英	418.00	6.97	货币
6	闫振胜	323.00	5.38	货币
7	张歧	234.00	3.90	货币
8	张燕民	200.00	3.33	货币
9	戴鸿君	150.00	2.50	货币
10	徐晓函	132.00	2.20	货币
11	张强	120.00	2.00	货币
12	王少山	120.00	2.00	货币
13	王银柱	116.00	1.93	货币
14	张会欣	100.00	1.67	货币
15	张志新	100.00	1.67	货币
16	张宁	100.00	1.67	货币
17	贾玉玲	100.00	1.66	货币
合计		6,000.00	100.00	--

注：公司缴纳第二期出资时超过法定期限，不符合《公司法》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股东超过法定期出资时间较短，唐山市曹妃甸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已于2014年4月11日核准了前述变更，且唐山市曹妃甸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已出具《证明》：“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系在我局登记注册的企业，该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遵照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从事生产经营活动。自2013年1月1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该公司未发生违反工商管理法律、行政法规的情况，未

受到我局行政处罚”。综上，上述出资瑕疵不构成对公司挂牌的实质性障碍。

（四）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4年4月14日，有限公司与黄俊久签订《股权投资协议书》，约定黄俊久以现金5,000万元认购有限公司新增股本1,000万元，其中1,0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其余4,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7,000万元，黄俊久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为14.29%。

2014年4月17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增资至7000万元，新增部分由黄俊久缴纳并修改公司章程。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出具立信中联验字(2015)III-0003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增资事项予以验证。

2014年5月5日，唐山市曹妃甸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胡志军	1,806.00	25.80	货币
2	黄俊久	1,000.00	14.29	货币
3	张明铎	824.00	11.77	货币
4	王玲	712.00	10.17	货币
5	张珈瑗	445.00	6.36	货币
6	何秀英	418.00	5.97	货币
7	闫振胜	323.00	4.61	货币
8	张歧	234.00	3.34	货币
9	张燕民	200.00	2.86	货币
10	戴鸿君	150.00	2.14	货币
11	徐晓函	132.00	1.89	货币
12	张强	120.00	1.71	货币
13	王少山	120.00	1.71	货币
14	王银柱	116.00	1.66	货币
15	张会欣	100.00	1.43	货币

16	张志新	100.00	1.43	货币
17	张宁	100.00	1.43	货币
18	贾玉玲	100.00	1.43	货币
合计		7,000.00	100.00	--

注：2014年4月14日，有限公司与黄俊久签订的《股权投资协议书》中包含对赌条款，经协商，2015年双方解除了前述《股权投资协议书》。

（五）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4年9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张强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120万元转让给胡志军；闫振胜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323万元转让给闫晓宙；张歧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234万元转让给张珈瑗；戴鸿君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150万元转让给张志新；将公司注册资本由7,000增至10,000万元，新增部分分别由胡志军缴纳1380万元、何秀英缴纳600万元、闫晓宙缴纳300万元、张珈瑗缴纳300万元、王银柱缴纳240万元、徐晓函缴纳180万元；并修改公司章程。

同日，上述各方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出具立信中联验字（2015）III-0004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增资事项予以验证。

2014年10月30日，唐山市曹妃甸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胡志军	3,306.00	33.06	货币
2	何秀英	1,018.00	10.18	货币
3	黄俊久	1,000.00	10.00	货币
4	张珈瑗	979.00	9.79	货币
5	张明铎	824.00	8.24	货币
6	王玲	712.00	7.12	货币
7	闫晓宙	623.00	6.23	货币
8	王银柱	356.00	3.56	货币
9	徐晓函	312.00	3.12	货币
10	张志新	250.00	2.50	货币
11	张燕民	200.00	2.00	货币
12	王少山	120.00	1.20	货币

13	张会欣	100.00	1.00	货币
14	张宁	100.00	1.00	货币
15	贾玉玲	100.00	1.00	货币
合计		10,000.00	100.00	--

(六) 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4年12月1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张珈瑗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979万元转让给尹晓娟；王玲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712万元转让给胡志军；张会欣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100万元转让给张明铎；何秀英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1018万元转让给张明铎；并修改公司章程。

2014年12月15日，上述各方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4年12月30日，唐山市曹妃甸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本次股权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胡志军	4,018.00	40.18	货币
2	张明铎	1,924.00	19.24	货币
3	黄俊久	1,000.00	10.00	货币
4	尹晓娟	979.00	9.79	货币
5	闫晓宙	623.00	6.23	货币
6	王银柱	356.00	3.56	货币
7	徐晓函	312.00	3.12	货币
8	张志新	250.00	2.50	货币
9	张燕民	200.00	2.00	货币
10	王少山	120.00	1.20	货币
11	张宁	100.00	1.00	货币
12	贾玉玲	100.00	1.00	货币
合计		10,000.00	100.00	--

(七) 有限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5年1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鉴于股东王银柱去世，由刘桂英继承其持有的股权，并修改公司章程。

2015年2月11日，唐山市曹妃甸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胡志军	4,018.00	40.18	货币
2	张明铎	1,924.00	19.24	货币
3	黄俊久	1,000.00	10.00	货币
4	尹晓娟	979.00	9.79	货币
5	闫晓宙	623.00	6.23	货币
6	刘桂英	356.00	3.56	货币
7	徐晓函	312.00	3.12	货币
8	张志新	250.00	2.50	货币
9	张燕民	200.00	2.00	货币
10	王少山	120.00	1.20	货币
11	张宁	100.00	1.00	货币
12	贾玉玲	100.00	1.00	货币
合计		10,000.00	100.00	--

(八)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2月9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以2014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公司进行审计，并以不高于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且不高于经评估的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2月6日，立信中联出具了《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立信中联审字[2015]D-0213号），经其审验，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的净资产值为134,801,049.15元。

2015年2月7日，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书》（北方亚事评报字[2015]第01-045号），经其查验评估，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的净资产值为13,871.96万元。

2015年1月15日，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唐]登记内名预核字[2015]553号），核准公司名称变更为“唐山海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2月2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同意以2014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以不高于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且不高于经评估的净资产值，共折合股份公司股本10,000万股，每股价格1元；超过100,000,000元部分作为股份公司资本公积金，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

一届监事会成员中的非职工代表监事，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

2015年3月12日，立信中联出具了《验资报告》（立信中联验字【2015】D-0005号），经其审验，截至2015年3月12日，公司已收到全体发起人缴纳的股本10,000万元；该股本由全体发起人以有限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34,801,049.15元中的100,000,000.00元折合，差额34,801,049.15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3月13日，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营业执照》（注册号：130298000005235），住所为曹妃甸工业区装备制造产业园区，法定代表人为胡志军，注册资本为壹亿元整，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经营范围为“反渗透膜与超滤膜及其配件的开发、生产、销售；反渗透膜及超滤膜应用技术的开发、咨询与服务；进出口业务（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营业期限为自2012年3月27日至2032年3月26日。

股份公司出资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胡志军	40,180,000	40.18
2	张明铎	19,420,000	19.42
3	黄俊久	10,000,000	10.00
4	尹晓娟	9,790,000	9.79
5	闫晓宙	6,230,000	6.23
6	刘桂英	3,560,000	3.56
7	徐晓函	3,120,000	3.12
8	张志新	2,500,000	2.50
9	张燕民	2,000,000	2.00
10	王少山	1,200,000	1.20
11	张宁	1,000,000	1.00
12	贾玉玲	1,000,000	1.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

五、公司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一) 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浩海清源

浩海清源成立于 2013 年 7 月 18 日，现持有北京市工商局于 2014 年 6 月 20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110302016094377），法定代表人为胡志军，住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南路 26 号院 8 号楼 2 层，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经营范围为“反渗透膜、超滤膜、纳滤膜、膜应用、膜装备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化工产品（不含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及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机电设备；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市商务委备案。）”营业期限为自 2013 年 7 月 18 日至 2033 年 07 月 17 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持有浩海清源 100% 股权。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唐山海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100.00
合计		200.00	100.00

2、海清源（上海）

海清源（上海），成立于 2013 年 6 月 9 日，现持有上海市工商局嘉定分局于 2014 年 7 月 15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14002553372），法定代表人为张宁，住所为嘉定区兴邦路 755 号 2 幢 3 层 B 区 3082 室，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经营范围为“环保设备、水处理设备的销售，机械设备、机电设备安装及维修（除特种设备），从事环保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营业期限为自 2013 年 6 月 9 日至 2023 年 6 月 8 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持有海清源（上海）100% 股权。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唐山海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100.00
	合计	200.00	100.00

3、海清源环境

海清源环境成立于 2012 年 5 月 8 日，现持有唐山市曹妃甸区工商局于 2014 年 12 月 16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130298000005405），住所为曹妃甸工业区装备制造产业园区，法定代表人为胡志军，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经营范围为“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的技术开发、销售；水处理系统的工程施工；供水管道、排水管道的施工；自来水厂、污水处理厂的施工；海水淡化工程施工；水处理系统的设计、咨询服务；进出口业务（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营业期限为 2012 年 5 月 8 日至 2032 年 5 月 7 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持有海清源环境 100% 股权。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唐山海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	100.00

（二）分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无分公司。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12 年 5 月 8 日，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经唐山市曹妃甸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并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30298000005405），公司住所为曹妃甸工业区装备制造产业园区，法定代表人为胡志军，注册资本为贰仟万元，实收资本为捌佰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为“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的技术开发、销售；水处理系统的工程施工；供水管道、排水管道的施工；自来水厂、污水处理厂的

施工；海水淡化工程施工；水处理系统的设计、咨询服务；进出口业务（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实收资本余额于 2014 年 5 月 1 日前缴足”，营业期限为自 2012 年 5 月 8 日起至 2032 年 5 月 7 日止。

2014 年 1 月 20 日，海清源环境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实收资本增加到 2,000 万元，并对公司章程做相应修订。2014 年 1 月 21 日，秦皇岛求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求实变字[2014]第 01004 号），经审验，截止 2014 年 1 月 20 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1200 万元。2014 年 1 月 26 日，唐山市曹妃甸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海清源环境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胡志军	920.00	46.00
2	张明铎	400.00	20.00
3	闫振胜	200.00	10.00
5	王银柱	160.00	8.00
6	徐晓函	120.00	6.00
7	张歧	200.00	10.00
合计		2,000.00	100.00

2014 年 11 月 05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受让胡志军、张明铎、闫振胜、张歧、王银柱、徐晓函 6 人合计持有的海清源环境 100% 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及对应的全部权益，股权转让价款总计 18,077,646.75 元。同日，海清源环境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胡志军、张明铎、闫振胜、张歧、王银柱、徐晓函将其持有的海清源环境股权转让给有限公司。同日，前述各方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4 年 12 月 16 日，唐山市曹妃甸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本次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海清源环境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唐山海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	100.00

注：上述股权转让价格以截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为基础确定。根据秦皇岛求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2014]求实专审字第 02063 号专项审计报告，该公司截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为 18,077,646.75 元。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一) 董事

1、胡志军：董事长兼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2 月 25 日至 2018 年 2 月 24 日。）

2、张明铎：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三）前十大股东基本情况”。（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2 月 25 日至 2018 年 2 月 24 日。）

3、黄俊久：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三）前十大股东基本情况”。（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2 月 25 日至 2018 年 2 月 24 日。）

4、尹晓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三）前十大股东基本情况”。（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2 月 25 日至 2018 年 2 月 24 日。）

5、徐晓函：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三）前十大股东基本情况”。（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2 月 25 日至 2018 年 2 月 24 日。）

(二) 监事

1、王少山：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

司股东基本情况”之“（三）前十大股东基本情况”。（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2 月 25 日至 2018 年 2 月 24 日。）

2、徐会远：男，1988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3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车间班长。（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2 月 25 日至 2018 年 2 月 24 日。）

3、闫晓宙：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三）前十大股东基本情况”。（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2 月 25 日至 2018 年 2 月 24 日。）

（三）高级管理人员

1、胡志军：董事长兼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2 月 25 日至 2018 年 2 月 24 日。）

2、张宁：男，1979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7 年 7 月至 2008 年 10 月就职于广州航海专科学校，任教师；2008 年 10 月至 2012 年 3 月就职于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2 年 3 月至 2015 年 3 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3 年 6 月至今，任海清源（上海）执行董事；2015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2 月 25 日至 2018 年 2 月 24 日。）

3、张志新：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三）前十大股东基本情况”。（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2 月 25 日至 2018 年 2 月 24 日。）

（四）核心技术人员

1、戴鸿君：男，1979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7 年 9 月至 2001 年 7 月就读于中国药科大学，药物制剂专业，获得学士学位；2004 年 9 月至 2009 年 7 月就读于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高分子化学与物理专业，化学博士；2002 年 2 月至 2003 年 8 月就职于合肥医工医药研究所，任制剂研发专员；2009 年 7 月至 2012 年 6 月就职于北京时代沃顿科技有限公司，任设计开发工程师；2012 年 8 月至 2015 年 3 月就职于有限公

司，任总工程师；2015年3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股份公司（北京）膜技术研究院院长。

2、王少山：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三）前十大股东基本情况”。

3、雷玉奇：男，196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0年9月至1993年7月就读于辽宁工学院有机化学专业；1993年7月至2011年5月就职于葫芦岛北方膜技术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1年5月至2012年5月就职于北京天元恒业水处理公司，任副总经理；2012年6月至2015年3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品质部部长；2015年3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股份公司总工程师及品质部长。

4、李建刚：男，196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0年9月至1983年7月就读于唐山农业机械化学校农机化专业专业；1983年10月至2002年4月就职于河北唐海县垦丰造纸厂机修车间，任主任及设备处处长；2005年4月至2007年7月就职于秦皇岛市北戴河通联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任总工程师；2010年7月至2012年4月就职于唐山开元机器人系统有限公司，任总工程师；2012年5月至2015年3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工艺装备部部长；2015年3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股份公司总工程师及工艺装备部部长。

5、田长平：男，1957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1981年9月至1985年6月就读于东北工学院工业自动化专业；1975年8月至1978年7月在辽宁兴城旧门乡做下乡知青；1978年8月至2001年10月就职于国营八二七一厂兴城实业公司，任工程师；2001年11月至2009年2月就职于辽宁银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及总工程师；2009年3月至2011年3月就职于华圣蓝金（天津）膜科技有限公司，任工艺工程师；2011年4月至2011年11月就职于辽宁银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1年12月至2012年3月就职于秦皇岛浪淘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工艺工程师；2012年4月至今就职于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现任总工程师。

八、公司与上述人员签订合同情况及为稳定上述人员已采取和拟采取措施

公司上述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或《聘任协议》。为稳定高级管理人员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 1、加强企业文化建设，营造良好的文化氛围。
- 2、给员工发展的空间和提升的平台：建立完善的竞争机制，鼓励员工通过正当竞争上岗；岗位轮换制度；建立公平公正的绩效评估体系。
- 3、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模式，公司采取了岗位薪酬与绩效薪酬相结合的结构薪酬模式。对于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公司采取责任越大，薪酬越高的发薪模式，使得员工愿意为企业付出，充分调动了积极性。
- 4、完善福利体系，包括：保险金；带薪年休假；免费住宿；生日补贴；假日补贴；职务晋升；户口福利；公费旅游；年终奖励。
- 5、计划根据未来业绩情况对公司高管实施股权激励；建学习型团队，加强培训体系建设；强化对离职后的员工管理；设工会组织，保障员工合法权益。

九、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元)	159,270,659.46	82,996,568.06
股东权益合计(元)	132,152,318.31	28,558,099.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合计(元)	132,152,318.31	27,125,738.40
每股净资产(元)	1.32	1.1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32	1.0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2.92%	73.57%
流动比率(倍)	4.86	0.46
速动比率(倍)	1.87	0.24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30,490,451.67	3,017,727.22
净利润(元)	-3,228,134.73	-4,516,536.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47,292.70	-4,348,897.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760,936.60	-3,772,300.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580,094.57	-3,604,662.14
毛利率（%）	29.59%	31.55%
净资产收益率（%）	-3.41%	-14.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4.01%	-12.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27	1.47
存货周转率（次）	0.86	0.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8,794,013.78	15,154,031.9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9	0.59

注 1：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等指标均已当期期末股数计算。

注 2：表中财务指标引用公式：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合计/流动负债合计*100%;
- (2)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资产是指流动资产扣除存货后的余额;
- (3)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100%;
- (4) 每股净资产=当期净资产/期末注册资本;
- (5)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6)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7) 主营业务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 (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注册资本;
- (9)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均遵循《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

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

十、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1	主办券商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上海市浦东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层
	法定代表人	钱卫
	联系电话	(021) 66229230
	传真	(021) 66578963
	项目负责人	陈鑫鑫
	项目小组成员	陈鑫鑫、李高鑫、帅萌、李娜
2	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幸福二村 40 号楼 40-3 四层-五层
	负责人	付洋
	联系电话	010-50867666

	传真	010-50867998
	经办律师	康晓阳、张狄柠
3	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	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 333 号万豪大厦 C 区 10 层
	负责人	李金才
	联系电话	010- 23733333
	传真	010- 23733333
	经办注册会计师	东松、何晓云
4	资产评估机构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北京市宣武区广内大街 6 号枫桦豪景 A 座 7 单元 5 层
	负责人	颜世涛
	联系电话	18600867305
	传真	010—83549215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颜世涛、王新涛
5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文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6	证券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邮编	100033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公司与本次公开转让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第二章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情况

(一) 公司主营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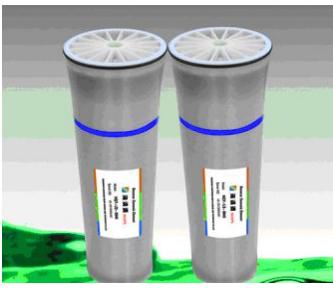
公司主营业务为反渗透膜片、超滤膜及其膜元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产品主要用于民用及工业用净水、纯水、超纯水制备，污水处理和中水回用，工业分离。

目前，公司产品主要被运用在工业和生活中。在工业中，反渗透膜主要用于工业用水的脱盐、脱色和除杂等处理环节；在生活中，反渗透膜主要应用于生活用水的净化处理。在水质较差地区以及海上，可以对生活用水进行净化、海水淡化处理，转变为符合国家生活饮用卫生标准的优质水。

(二) 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

公司主要产品为复合反渗透膜片、反渗透膜元件。产品如下图：

序号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图示	功能
1	膜片	复合反渗透膜片		有效地去除工业和家庭用水中的溶解盐类、胶体、微生物、有机物等；制作反渗透膜元件，适用于饮料、食品、医药、化工、交通、能源、钢铁、市政等各大行业。
2		超滤膜片		用于分离、浓缩、纯化生物制品、医药制品以及食品工业中；还用于血液处理、废水处理和超纯水制备中的终端处理装置。

序号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图示	功能
3	反渗透膜元件	家用反渗透膜元件		主要用于家用纯水机、医院、实验室纯水装置。
		超低压反渗透膜元件		适用于含盐量约 2000ppm 以下的地表水、地下水、自来水及市政用水等水源的脱盐处理，主要应用于各种规模的纯净水、锅炉补给水、食品加工和药品制造行业等多种领域。
		低压反渗透膜元件		适用于地表水、地下水、自来水及市政用水等水源的脱盐处理，主要应用于各种规模的工业用纯水、发电厂锅炉补给水等各种工业用水，也可用于处理高浓度含盐废水、饮料水制造。
		商用反渗透膜元件		主要用于各种家用纯水机、矿化直饮机等小型系统。去除水中的有机物、微生物、病毒和大部分的二价及以上金属离子，保留部分的钠、钾、钙、镁等离子，改善净化水口感并维持部分矿物质营养物质含量。

序号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图示	功能
		抗污染反渗透膜元件		适用于含盐量约10000ppm 以下的地表水、地下水、自来水及市政用水等水源的脱盐处理，主要用于各种规模的工业中水回用、发电厂锅炉补给水等，特别适用于含少量有机污染物的工业废水，城市污水及微污染水源的处理。
		海水淡化反渗透膜元件		海水淡化即利用海水脱盐生产淡水。是实现水资源利用的开源增量技术，可以增加淡水总量，且不受时空和气候影响，水质好、价格渐趋合理，可以保障沿海居民饮用水和工业锅炉补水等稳定供水

图 2-1: 产品分类图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 内部组织架构设置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业务发展需要，建立了健全的内部管理机构，并逐步规范了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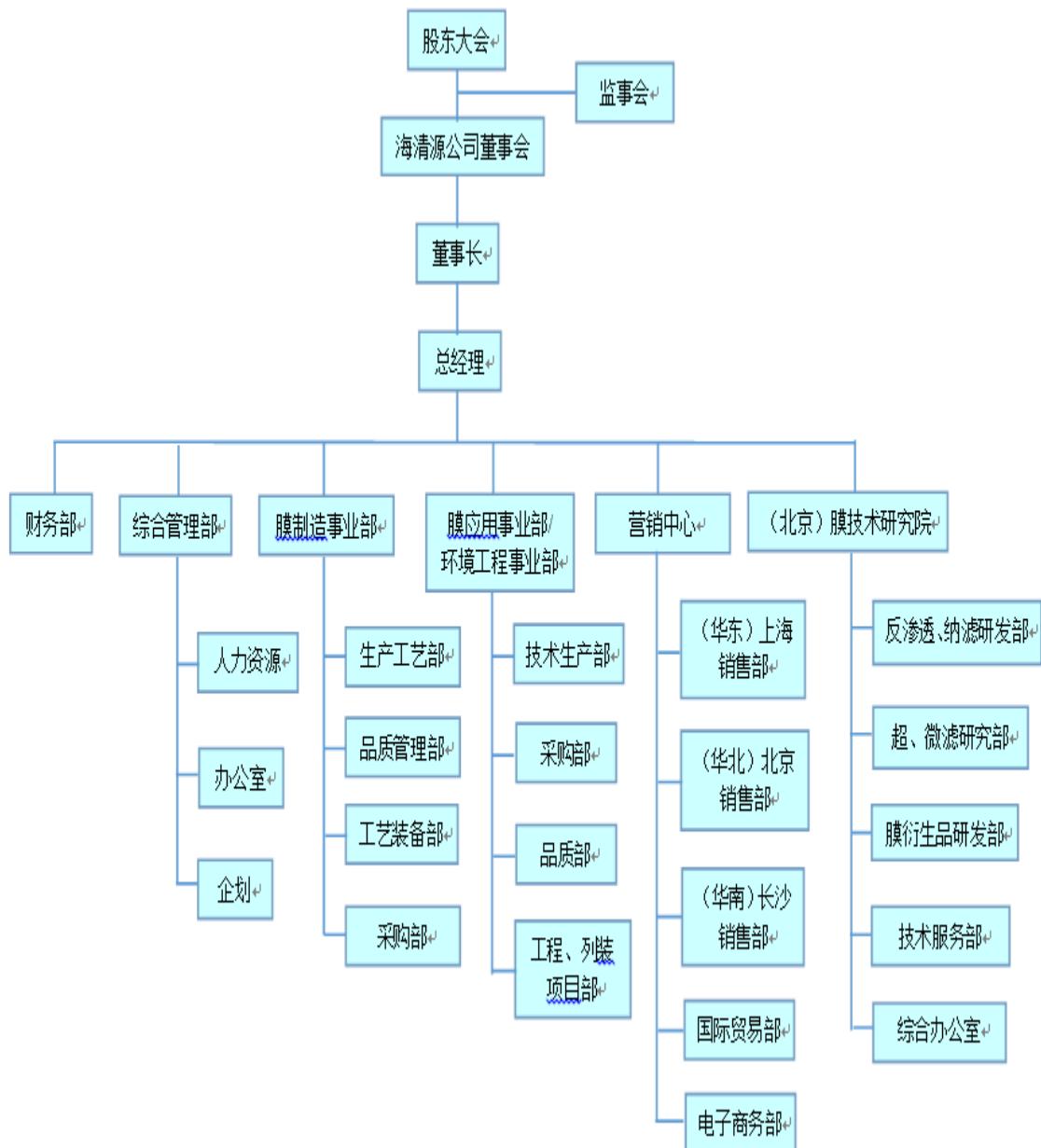


图 2-2：内部组织结构图

（二）公司业务流程

1、技术和产品研发流程

（1）技术研发路线

在技术研发上，公司主要根据公司下设的（北京）膜技术研究院对国内外新技术的调研与考察，结合市场现状及客户需求，对数据进行分析，并制定相应的方案进行论证、实施，做出相对应的改进，实现新技术的开发。此外，公司针对市场变化、客户使用产品的反馈以及产品在运行中发现的问题对技术不

断进行调整和优化。公司新技术研发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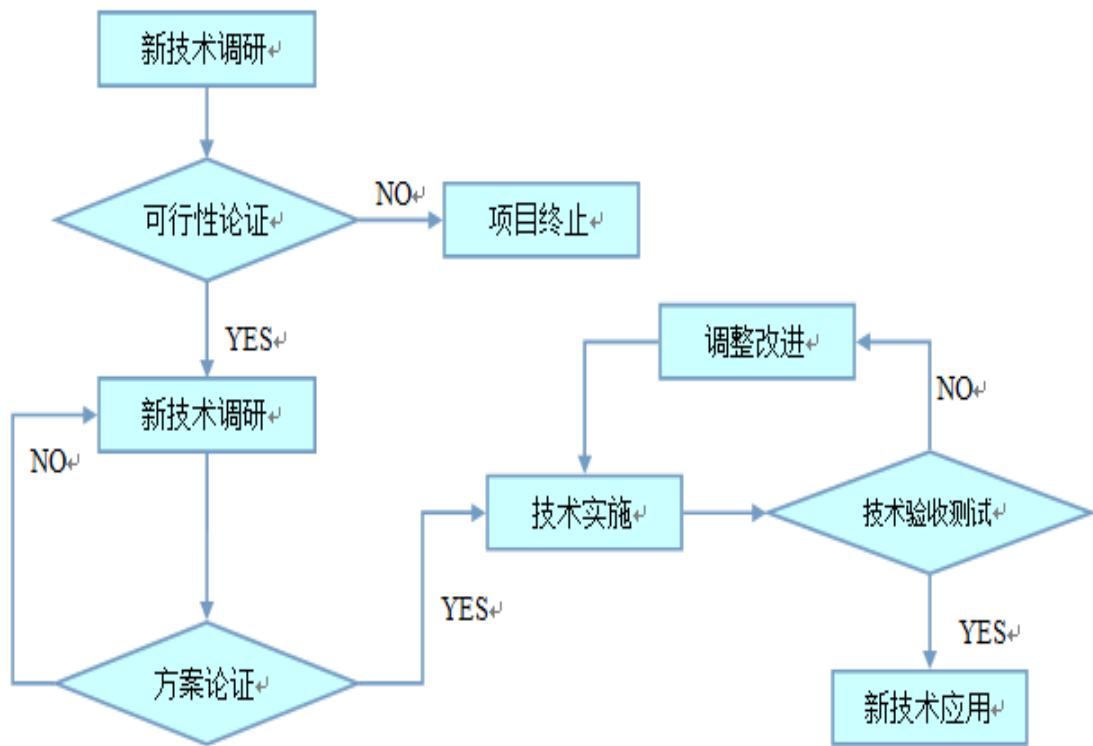


图 2-3：公司技术研发流程图

(2) 产品研发路线

在产品研发上，公司主要根据公司下设的（北京）膜技术研究院对市场的调研和考察，经过技术人员讨论，确定项目以及制定相应工艺方案，以自主试验的形式，对产品的制作工艺进行不断地完善，来进行产品的研发。

公司主要产品研发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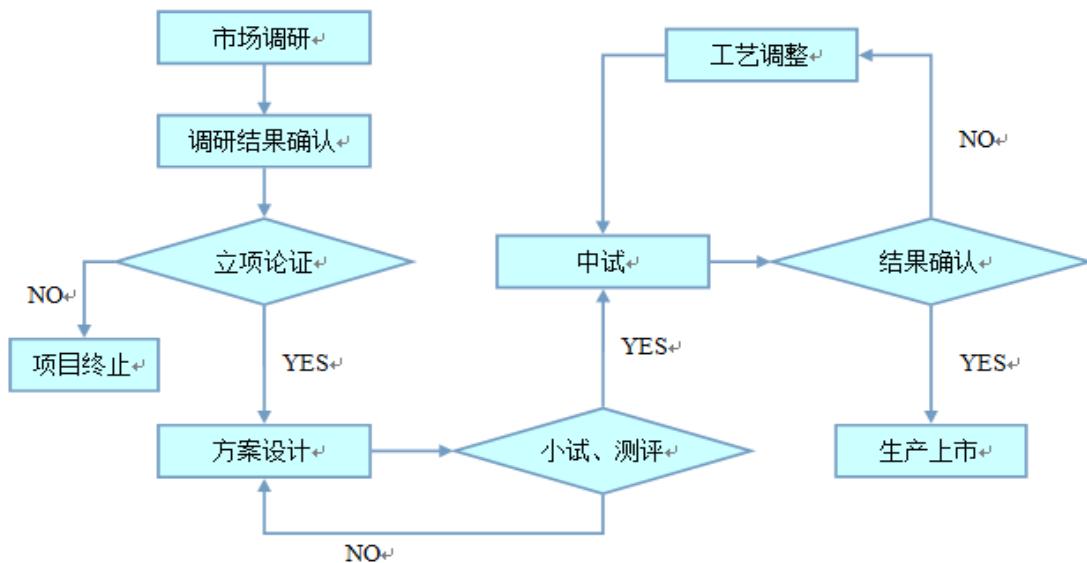


图 2-4：公司产品研发流程图

2、采购流程

公司采购材料主要包括无纺布、化学材料（主要为乙基环己烷、聚砜、柠檬酸）、辅助材料（主要为密封圈）等。

目前，公司采购由采购部负责，公司采购部按本公司生产所需物资的要求采购，并对供货方按标准实施选择和控制。

由于公司产品对原材料的采购标准要求较高，消耗量较大，因此公司对材料的采购单位有严格的控制环节，采购部定期组织生产部、品质部、（北京）膜技术研究院等相关人员，依据供方评定准则对供方进行静态评定，选定合格的供货商，并汇总归档。采购部根据各单位的申报的计划，核实库存情况，经济采购批量等因素，制定采购计划。公司采用集中采购模式，与供应商签订统一合同，实现大批量订购，利用规模优势，提高议价能力，从而大大降低采购成本。

公司采购基本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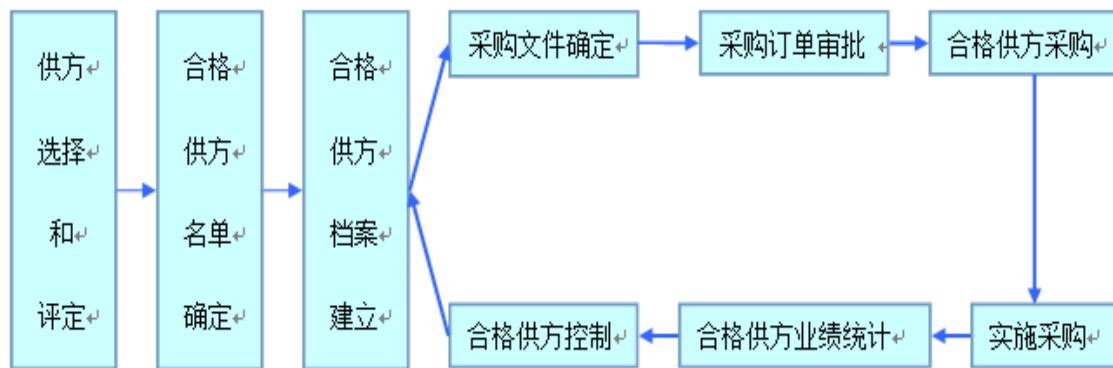


图 2-5:公司采购流程图

3、产品生产流程

目前，公司采用订单式及计划式两种生产方式，其中计划式生产占比较大。公司成立初期，生产规模相对较小，在此期间以订单式生产为主。2015 年开始，公司增设新的生产线并开始生产，生产规模提升。公司未来逐步采取计划式生产，由营销中心根据订单数量及客户反馈信息预测当年销售计划，并在此基础上制定生产计划，生产部实施生产。具体流程及主要环节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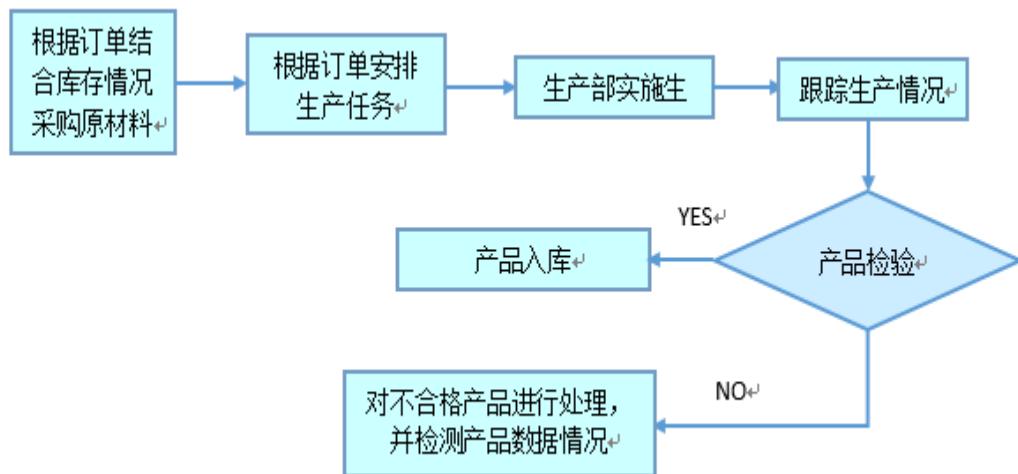


图 2-6: 公司生产流程图

4、销售流程

(1) 公司销售模式

公司在国内主要通过直销销售方式拓展市场。

公司直销模式主要针对的客户群体是卷膜厂、水处理企业和净水设备制造业等。针对这一群体，公司建立了自己的营销队伍，利用浏览行业信息网站、展会宣传等渠道进行公司客户数据库的建立，公司的营销中心对该类客户进行

直销。公司下设了营销中心，并组建了北京和上海销售分公司，利用营销人员的地利优势进行市场推广工作。公司开发的产品主要应用于工业和生活中对水的处理。该模式主要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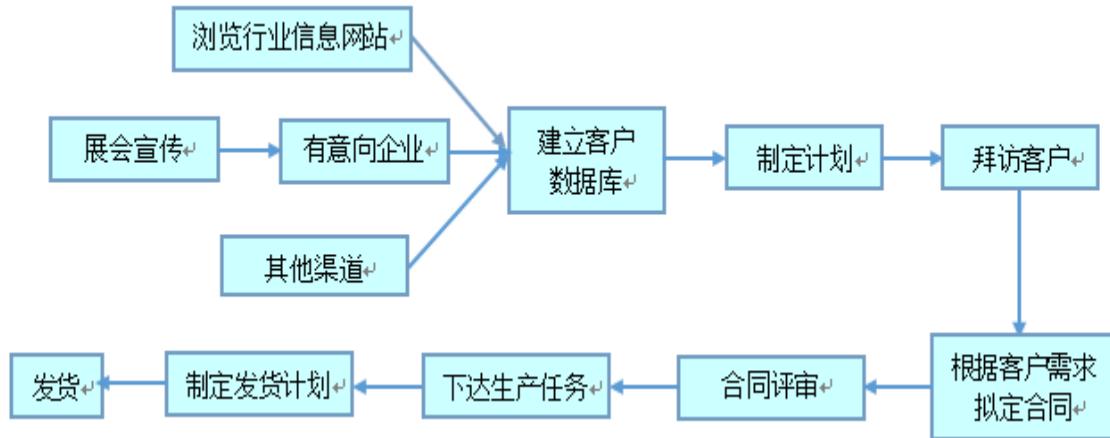


图2-7: 公司直销模式流程图

公司也采取代销模式：为了迅速占领市场，公司目前拥有代理商模式，和当地公司进行合作，充分利用当地公司的地缘优势，进行区域代理销售，也容易与其他代理商一起形成规模效应，使生产厂家降低经营成本，直接体现在降低产品价格上。公司为了加强对全国代理商的统一管理，促进产品在全国范围内的销售，制定了代理商管理制度。公司通常选取信誉优良，有较好的行业资源和客户基础的企业作为代理商。该模式主要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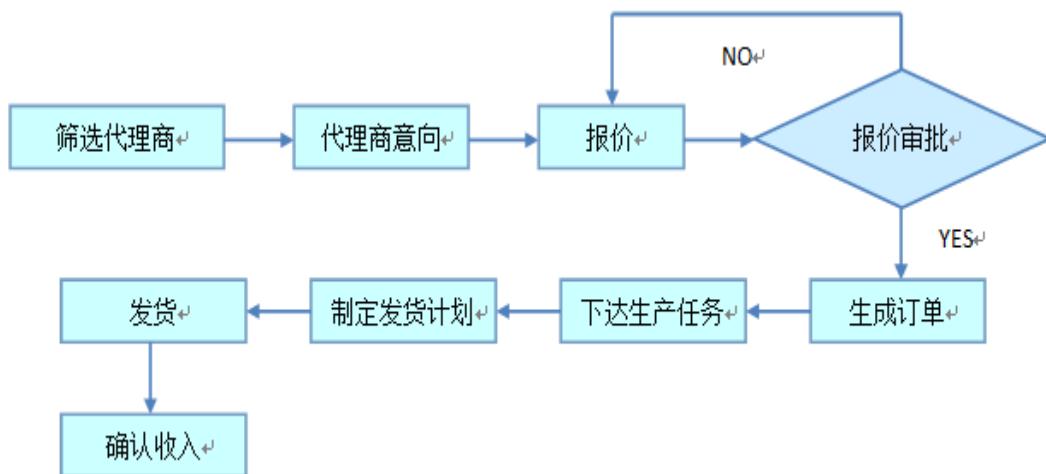


图2-8: 公司代销模式流程图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膜的分类

公司膜品种按种类分为微滤（MF）、超滤（UF）、纳滤（NF）、反渗透（RO）以及耐清洗、寿命长和性能稳定的原生膜（Ori-M）五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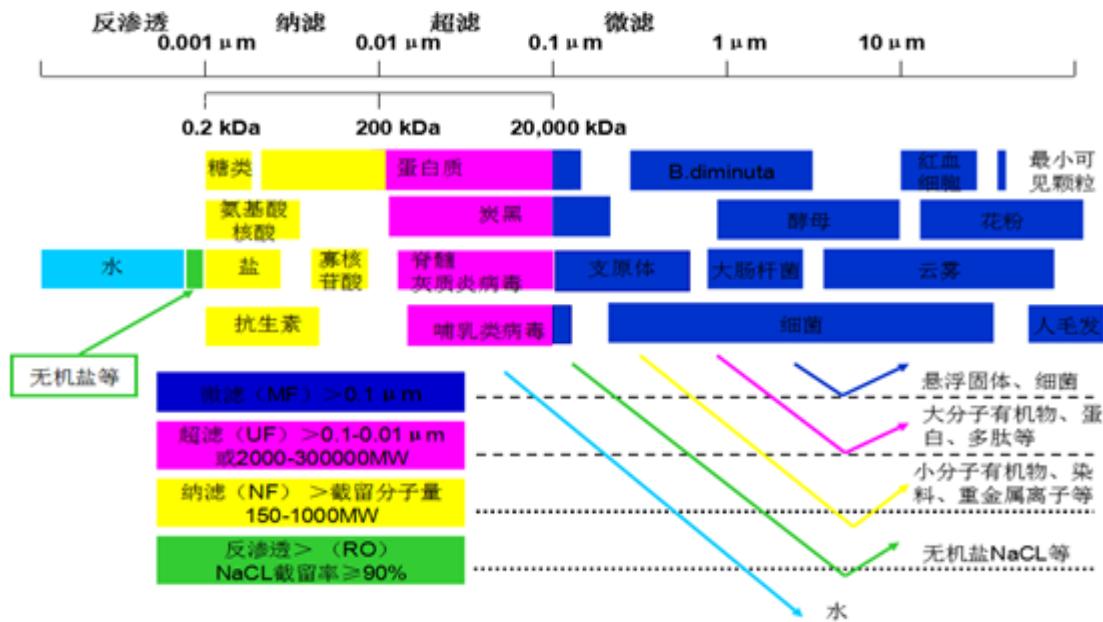


图2-8：膜分类图

2、反渗透原理

渗透是指在用半透膜隔离的容器内注入高浓度的溶液和低浓度的溶液后，由于存在渗透压差，低浓度的溶液会穿过半透膜进入高浓度的溶液中，使两个溶液的浓度达到一致。

而反渗透则是往高浓度的溶液中施加比渗透压更大的压力，从而让溶液半透膜从高浓度溶液处移往低浓度溶液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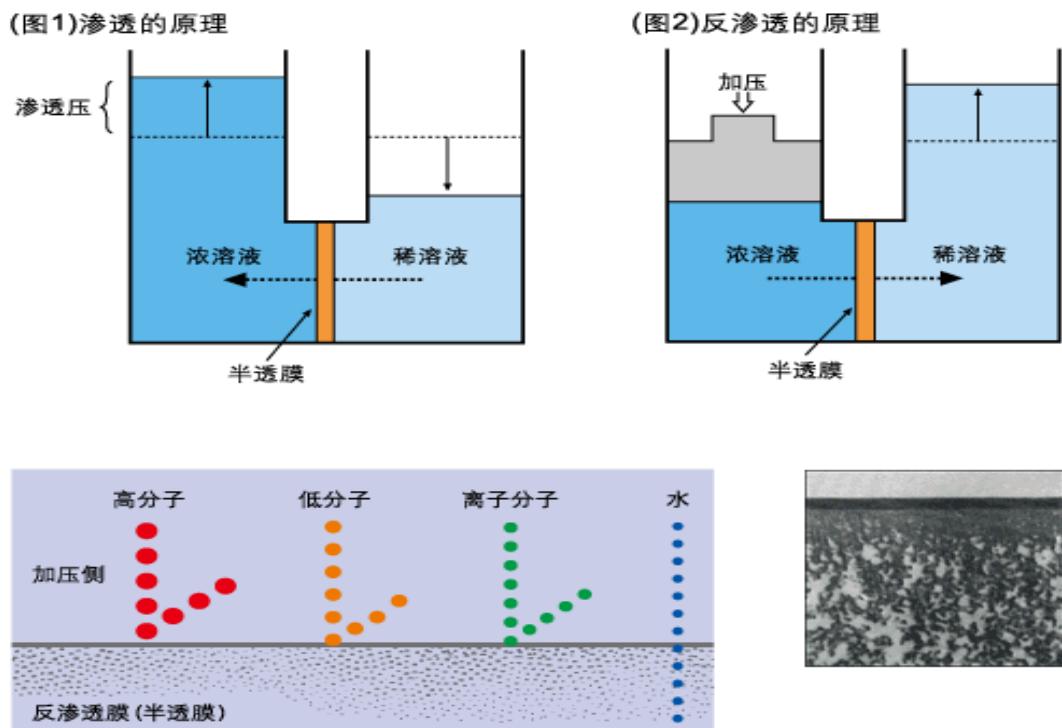


图2-9: 反渗透原理图

3、反渗透膜的特点

反渗透膜能截留大于 0.1 纳米的物质，是最精细的一种膜分离产品，能有效截留所有溶解盐份及分子量大于 100 的有机物，同时允许水分子通过。反渗透膜能截留水中的各种无机离子、胶体物质和大分子溶质，从而取得净制的水，也可用于大分子有机物溶液的预浓缩。由于反渗透过程简单，能耗低，近 20 年来得到迅速发展。现已大规模应用于海水和苦咸水淡化、锅炉用水软化和废水处理，目前其应用范围正在扩大，已开始用于乳品、果汁的浓缩以及生化和生物制剂的分离、浓缩、提纯等方面。

4、公司反渗透膜的特性

公司的反渗透膜是芳香聚酰胺复合膜，分为四层：无纺布（基层），厚度大约 100 微米；多孔结构的聚砜支撑层，厚度 40-60 微米厚；脱盐层，厚度 0.2-0.4 微米；低污染层，厚度 0.05-0.1 微米厚。复合膜的生产工艺可以优化支撑层、脱盐层和低污染层的各自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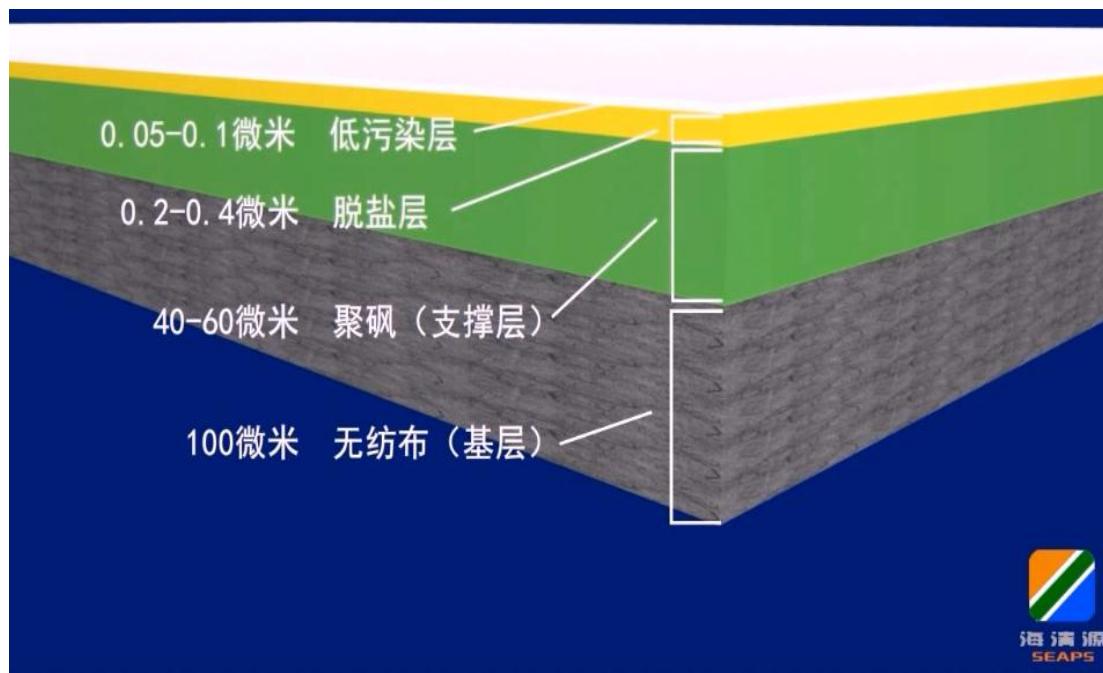


图2-10: 反渗透膜

5、公司制作反渗透膜的工艺流程图及所用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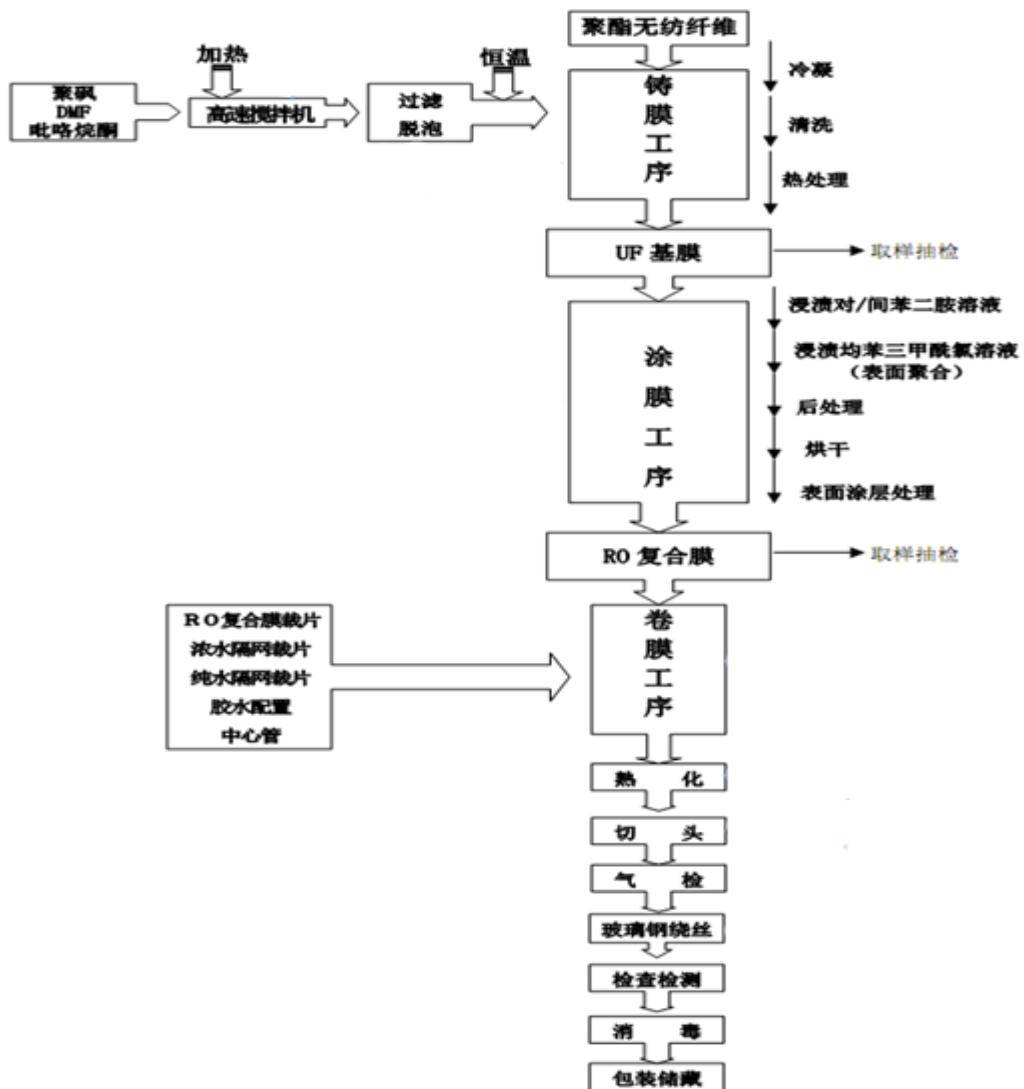


图2-11: 工艺流程图

- (1) 铸膜工序: 界面聚合技术、流延工艺技术、孔型控制技术、配方优化技术, 抗污染技术、后处理技术等膜材料多空支撑层制备技术;
- (2) 涂膜技术: 复合膜制备工艺技术
- (3) 卷膜工序: 浓淡水隔网整合技术、胶线控制技术、内部流场设计技术、进水方式设计技术等膜组件的优化设计技术、刮膜设备、覆膜设备及卷膜设备等关键设备技术。

6、公司产品所含技术具体说明:

产品	产品所含技术
----	--------

复合反渗透膜片	流延涂布技术、微孔结构控制技术、共混增强支撑体制备技术、界面聚合技术、低温气浮干燥技术
家用反渗透膜元件	流道设计优化技术、全自动胶线控制技术、新一代原生反渗透膜（Ori-M）技术、二次涂覆技术
超低压反渗透膜元件	对污水的加工和处理，流道设计优化技术、全自动胶线控制技术
低压反渗透膜元件	对污水的加工和处理，流道设计优化技术、全自动胶线控制技术、新一代原生反渗透膜（Ori-M）技术、二次涂覆技术
商用反渗透膜元件	流道设计优化技术、全自动胶线控制技术、功能层改性处理技术
抗污染反渗透膜元件	流道设计优化技术、全自动胶线控制技术、抗污染改性处理技术
海水淡化反渗透膜元件	流道设计优化技术、全自动胶线控制技术

7、公司主要反渗透膜元件技术指标

原件类型	性能参数	型号代码	日产水量: GPD (m ³ /d)	脱盐率: %	最高操作压力: psi(MPa)
低压反渗透膜元件	8040	HQY-L1-8040	11000 (41.6)	99.5	600(4.14)
	4040	HQY-L1-4040	2400 (9.1)	99.5	600(4.14)
超低压反渗透膜元件	8040	HQY-U1-8040	12000 (45.4)	99.0	600(4.14)
	4040	HQY-U1-4040	2500 (9.5)	99.0	600(4.14)
家用反渗透膜元件	50	HQY-1812-50	50(0.19)	98.0	300(2.07)
	75	HQY-1812-75	75(0.28)	98.0	300(2.07)

（二）公司主要无形资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四项实用新型专利，正在申请六项专利权及八项商标权。

1、专利技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四项实用新型专利，有两类专利正在申请中，包括五项发明专利，一项实用新型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明名称	专利申请人	专利类型	专利申请日	申请号	授权公告日	状态

1	利用低温热致相分离法制备合金平板膜的方法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	发明专利	2014.3.12	201410088979.2	-	主管部门已受理
2	一种高选择性符合纳滤膜制备方法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	发明专利	2014.3.12	201410088977.3	-	主管部门已受理
3	一种复合反渗透基膜及其制备方法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	发明专利	2014.3.12	201410088963.1	-	主管部门已受理
4	一种可控孔结构高通量聚偏氟乙烯平板膜及其制备方法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	发明专利	2014.3.12	201410088976.9	-	主管部门已受理
5	拼接式反渗透膜壳、反渗透膜组件和设备以及反渗透方法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	发明专利	2014.8.8	201410386127.1	-	主管部门已受理
6	过滤器装置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	实用新型专利	2014.8.7	201420442447.X	2015.2.25	已授权

		公司					
7	高效杀菌一体化装置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	实用新型专利	2014.8.7	201420442440.8	-	主管部门已受理
8	垃圾渗透液处理与回收利用系统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	实用新型专利	2014.8.7	201420442437.6	2015.2.25	已授权
9	反渗透净水设备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	实用新型专利	2014.8.7	201420442425.3	2015.2.25	已授权
10	反渗透净水器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	实用新型专利	2014.8.7	201420442423.4	2015.2.25	已授权

2、专利许可

序号	发明名称	专利申请人	专利类型	专利申请日	申请号	状态
1	一种复合反渗透膜及其制备方法	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	发明专利	2013.1.28	201310031823.6	主管部门已受理

3、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两项商标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商标名称	类别	申请人	申请日期	申请号

1	浩海清源	第 11 类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2.5.25	10975081
2	浩海清源	第 7 类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2.5.25	10975157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八项商标正在委托代理申请过程中，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商标名称	类别	申请人	申请日期	申请号
1	海清源	第 11 类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4.5.23	14553526
2	海清源	第 17 类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4.5.23	14553530
3	SEAPS	第 11 类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4.5.23	14553527
4		第 11 类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4.5.23	14553528
5		第 7 类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2.5.25	10975129
6	SEAPS	第 17 类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4.5.23	14553531
7		第 17 类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4.5.23	14553532

8		第 17 类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4.5.23	14553529
---	---	--------	----------------	-----------	----------

4、土地使用权

公司 2014 年 5 月 19 日与唐山市曹妃甸区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出让宗地面积 142,472.23 平方米，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出让金额 28,850,626.58 元，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7 日取得了冀唐曹国用（2014）第 4510020 号土地使用权证。

（三）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及资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及资质如下：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资质证书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批准日期
1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	卫生许可证批件	河北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冀卫水字(2014)第 0187 号	2014 年 11 月 17 日

（四）公司取得的其他资质证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的其他资质证书如下：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资质证书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批准日期
1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工商业联合会会员证书	中国工业合作发展协会	00575	2012 年 6 月 26 日
2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海德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04614Q11165R0M	2014 年 5 月 13 日
3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家庄海关	1302966022	2013 年 6 月 25 日
4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01244318	2013 年 6 月 17 日

5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	河北省科学技术厅	KZX201409050034	2014年9月5日
6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北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1300606086	2013年9月30日

（五）高新技术企业资质

公司无高新技术企业资质，拟于近期申请。

（六）公司特许经营权（如有）的取得、期限、费用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无特许经营权发生。

（七）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和房产

公司重要固定资产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36,671,883.51	1,977,875.17	34,694,008.34
运输设备	240,925.00	118,474.92	122,450.08
机器设备	21,378,140.61	2,237,865.98	19,140,274.63
办公设备及其他	1,561,844.79	646,915.36	914,929.43
合计	59,852,793.91	4,981,131.43	54,871,662.48

1、房屋建筑物

序号	名称	面积 (m ²)	原值 (元)	累计折旧 (元)	账面价值 (元)
1	1号办公楼	5,618.00	8,299,833.43	459,949.10	7,839,884.33
2	2号宿舍楼	6,171.00	11,555,021.22	640,340.75	10,914,680.47
3	1号车间	10,118.00	14,946,624.96	828,292.14	14,118,332.82
4	道路		1,692,080.90	40,186.92	1,651,893.98
5	保卫室及大门		112,580.00	2,673.78	109,906.23
6	水源井		63,000.00	6,237.00	56,763.00
7	泵房（彩钢房）		2,743.00	195.48	2,547.52
合计		21,907.00	36,671,883.51	1,977,875.17	34,694,008.34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房屋及建筑物类资产尚未取得产权证书。

2、机器设备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拥有的主要生产用机器设备情况如下表:

单位: 元

单 位: 元 序 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成新率 (%)
1	中央空调	1	7,274,900.00	6,468,598.58	88.92%
2	涂膜设备	1	3,452,991.44	3,070,135.29	88.91%
3	铸膜设备	1	2,512,820.51	2,234,249.23	88.91%
4	630KVA 箱变	1	900,000.00	785,669.40	87.30%
5	卷膜机	1	895,726.52	796,414.38	88.91%
6	卷膜机	1	442,239.30	424,748.15	96.04%
7	电动单梁起重机	4	356,787.31	305,923.63	85.74%
8	无油空压机	1	320,170.92	285,332.95	89.12%
9	车间电缆	930	310,418.82	261,248.42	84.16%
10	电缆	598	286,222.23	256,752.79	89.70%
11	车间净水系统	1	237,904.99	230,368.15	96.83%
12	卷膜机	1	235,897.44	211,609.41	89.70%
13	箱式变电站	1	190,000.00	185,485.60	97.62%
14	检测台	4	188,034.18	170,163.42	90.50%
15	配电柜	38	181,945.33	181,945.33	100.00%
16	风道	1	179,487.18	158,164.08	88.12%
17	办公楼及宿舍净水 系统	1	162,951.50	157,789.18	96.83%
18	打胶机	1	147,863.24	143,178.92	96.83%
19	搅拌机	5	119,658.12	119,658.12	100.00%
20	电缆	1050	116,666.67	104,654.67	89.70%
21	配电箱	14	112,832.58	99,428.13	88.12%
22	超声波焊接机	1	111,965.82	100,437.81	89.70%
合计		-	18,737,484.10	16,751,955.64	89.40%

3、公司生产厂房

生产厂房占地面积大, 内部空间高, 均为门式刚架结构。由于铸膜及涂膜工序需要在恒定温度下进行操作, 厂房内设有恒温控制系统, 能够很好地控制室内的温度, 达到生产要求。厂房屋面均设采光带, 增大了内部采光, 减少了内部人工照明, 节约能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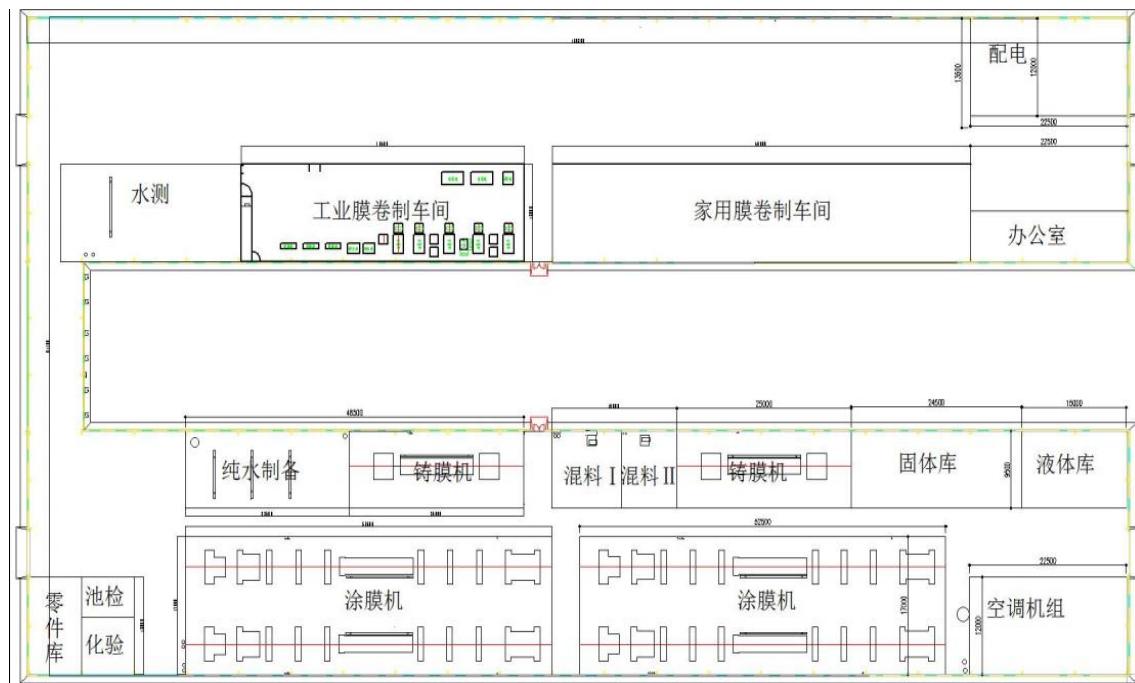


图2-12: 生产厂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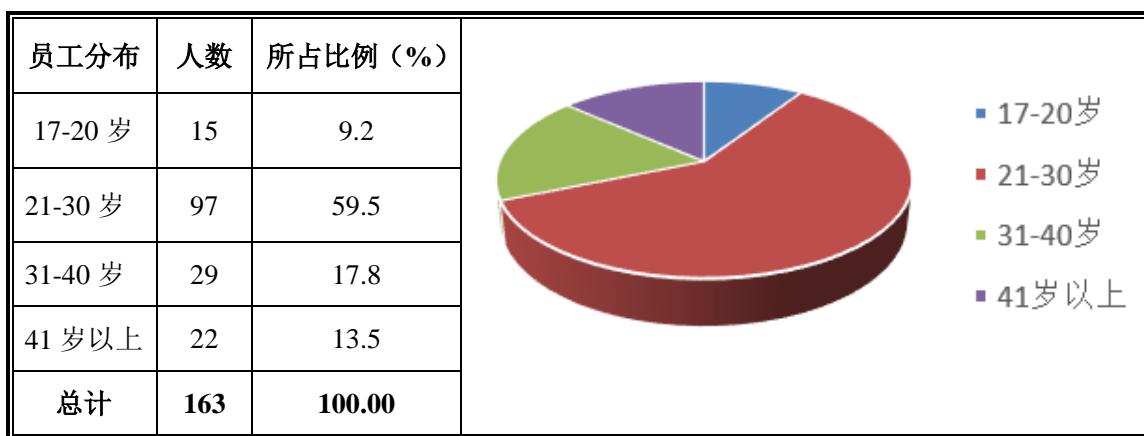
(八) 公司员工情况

1、公司员工按类划分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册员工163人，员工年龄结构、岗位结构及教育程度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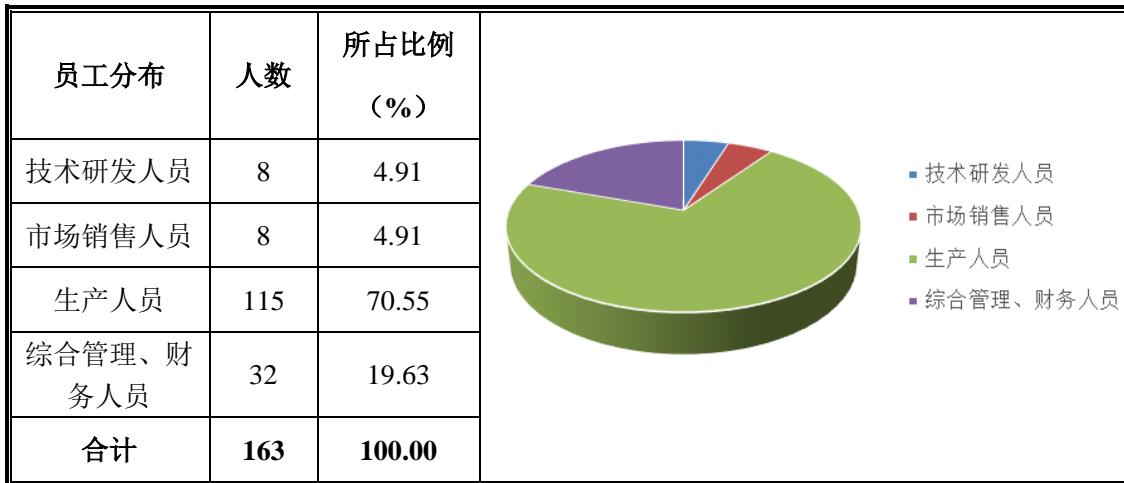
(1) 按年龄结构划分

公司现有 17-20 岁员工 15 人，21-30 岁员工 97 人，31-40 岁员工 29 人，41 岁以上员工 22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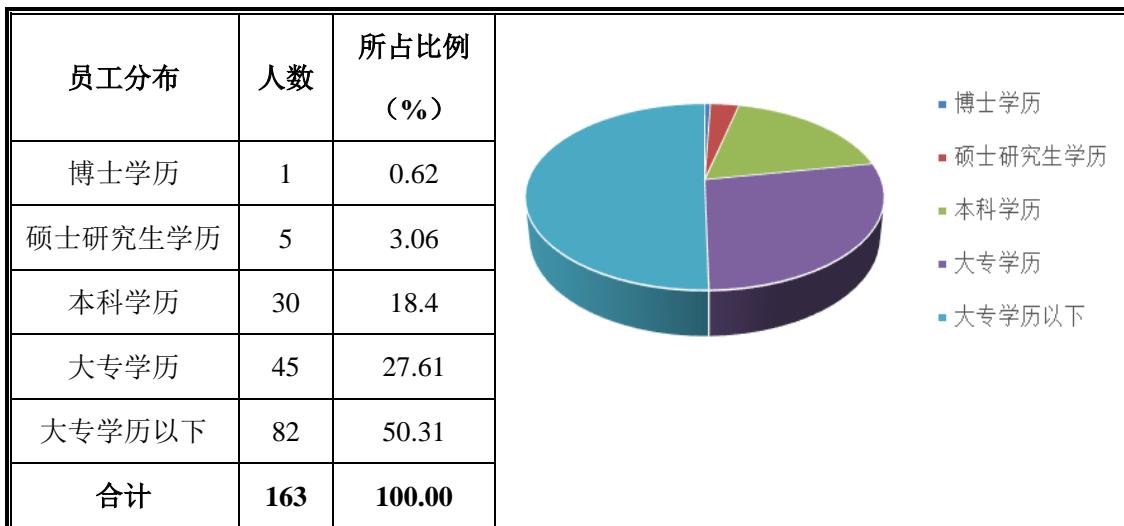
(2) 按岗位结构划分

公司现有技术研发人员 8 人，市场销售人员 8 人，生产人员 115 人，综合管理和财务人员,32 人。



(3) 按教育程度划分

公司现有员工 1 人拥有博士学历，5 人拥有硕士研究生学历，30 人拥有本科学历，45 人拥有大专学历，82 人拥有大专以下学历。



公司的综合管理、财务人员和生产人员共 147 人，占总人数的 90.18%，为公司主要人员构成，主要负责企业相关的管理和日常生产等。

(九) 公司研发情况

1、研究开发机构设置及核心技术人员构成

(1) 研究开发机构设置

公司成立以来一直重视核心技术的研发，设置了（北京）膜技术研究院负责核心技术开发、应用解决方案制定、产品设计和产品测试等工作。截至本公

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技术研发部有 6 名员工。报告期内，公司技术研发队伍团队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2）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戴鸿君：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之“（四）核心技术人员”。

王少山：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之“（四）核心技术人员”。

雷玉奇：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之“（四）核心技术人员”。

李建刚：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之“（四）核心技术人员”。

田长平：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之“（四）核心技术人员”。

2、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的股份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戴鸿君	(北京)膜技术研究院院长	-	
王少山	总工程师、生产部部长	120.00	1.2
雷玉奇	总工程师、品质部长	-	
李建刚	总工程师、工艺装备部部长	-	
田长平	总工程师	-	-
合计		120.00	1.2

3、研发费用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支出主要包括研发人员工资、研发设备折旧、房租费用及其他外部费用等。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工资及社保	1,197,795.84	1,040,895.75
折旧费用	257,547.54	130,246.26

房租费用	460,000.00	460,000.00
其他费用	417,171.29	527,304.38
合计	2,332,514.67	2,158,446.39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研发费用	2,332,514.67	2,158,446.39
营业收入（母公司）	29,744,160.04	1,683,958.17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7.84%	128.18%

公司 2014、2013 年研发投入总额分别为 2,158,446.39 元和 2,332,514.67 元，
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降低产品成本，提高公司的整体利润水平。

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一）业务收入构成及产品和服务的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0%、99.15%。公司凭借自身在水污染治理方面的技术优势，在膜生产领域全面进行业务开拓并取得了良好成效，推动了公司营业收入的持续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产品销售	28,693,913.21	94.11	427,350.22	14.16
设备销售	1,536,153.84	5.04	1,960,377.00	64.96
工程	--		630,000.00	20.88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30,230,067.05	99.15	3,017,727.22	100.00
材料销售	260,384.62	0.85	--	--
其他业务收入合计	260,384.62	0.85		0.00
合 计	30,490,451.67	100.00	3,017,727.22	1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产品销售、设备销售、工程收入、材料销售。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产品销售，产品销售收入不断增长，构成公司稳定收入的来源。

（二）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1、公司产品及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反渗透膜片与反渗透膜元件等产品的销售。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为直销，面对的主要客户为卷膜厂、膜工程公司和净水设备制造公司等。

2、前五大客户情况

2015年1-5月份前5大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本期累计交易额	占当期项目收入比例
1	杭州海纳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6,381,663.00	35.90%
2	深圳市沵激膜科技有限公司	3,008,555.00	16.92%
3	镇江惠灵顿膜业有限公司	2,414,765.00	13.58%
4	道易（青岛）净水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971,970.00	5.47%
5	山东玉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49,422.00	2.53%
合计		13,226,377.00	74.41%

(2) 2014年前五大客户主要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本期累计交易额	占当期项目收入比例 (%)
1	杭州海纳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5,737,452.99	18.82%
2	镇江市惠灵顿膜业有限公司	4,944,615.10	16.22%
3	深圳市沵激膜科技有限公司	4,798,290.60	15.74%
4	上海善若纯水设备有限公司	3,832,050.78	12.57%
5	杭州海纳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瓶窑分公司	3,173,479.49	10.41%
合计		22,485,888.96	73.75%

(3) 2013年前五大客户主要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本期累计交易额	占当期项目收入比例(%)
1	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1,960,377.00	64.96%
2	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30,000.00	20.88%
3	湖州鼎泰净水科技有限公司	427,350.22	14.16%
合计		3,017,727.22	100.00%

公司 2013 年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销售总额 100%， 2014 年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销售总额 73.75%。

公司 2013 年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销售总额比重较大，主要原因为公司在 2013 年 10 月份开始运营生产，销售量较低，同时受限于公司开拓市场时间较短，客户数量较少，因此销售较为集中。2014 年随着公司不断积累销售经验，客户数量显著增加，客户集中度将逐步降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公司主要原材料和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公司主要原材料情况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无纺布、化学材料（主要为乙基环己烷、聚砜、柠檬酸）、轴承、钢材（主要为钢板、弯头、三通）、辅助材料（主要为密封圈、胶皮碗）等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如下：

（1）2014 年度公司原材料采购情况

单位：元

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无纺布	13,830,395.39	42.59%
化学材料	11,050,600.56	34.03%
轴承	1,446,880.98	4.46%
钢材	730,717.76	2.25%
辅助材料	604,150.03	1.86%
其他服务及配件	4,809,048.75	14.81%

合计	32,471,793.47	100.00%
----	---------------	---------

(2) 2013 年度公司原材料采购情况

单位: 元

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无纺布	1,401,265.10	29.35%
化学材料	985,967.22	20.65%
轴承	691,510.82	14.49%
钢材	157,674.16	3.30%
辅助材料	220,040.79	4.61%
其他服务及配件	1,317,109.57	27.59%
合计	4,773,567.66	100.00%

2、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为：北京神润丰贸易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众智贸易有限公司等。

(1) 2014 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单位: 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明细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北京神润丰贸易有限公司	无纺布	12,769,230.44	39.32%
2	佛山市顺德区众智贸易有限公司	聚砜	4,822,179.42	14.85%
3	南京汇景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乙基环己烷	1,583,076.57	4.88%
4	四川绵阳市聚合新材料有限公司	淡水格网	1,463,247.83	4.51%
5	上海和氏璧化工有限公司	二甲基甲酰胺	1,334,807.71	4.11%
合计			21,972,541.97	67.67%

(2) 2013 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单位: 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明细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北京神润丰贸易有限公司	无纺布	1,287,179.44	26.96%
2	陆朝新	工程款	600,000.00	12.57%
3	营口华林给水设备空调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水冷螺杆式冷水机组	504,273.50	10.56%

4	纳新塑化（上海）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聚砜	244,444.44	5.12%
5	北京天成德安玻璃钢制品有限公司	冷却塔、玻璃钢水箱	229,914.53	4.82%
合计			2,865,811.91	60.04%

公司 2014 年度、2013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分别为 67.67% 和 60.04%。公司专注于反渗透膜片与反渗透膜元件等产品的销售，公司使用的原材料为无纺布、乙基环己烷、聚砜、柠檬酸等化学材料，原材料采购和使用量较多，该部分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不存在单一供应商对资源绝对控制的情况。因此，即使公司与现有供应商终止合作，亦可迅速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所需原材料，因此上述情况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1. 销售合同

公司将合同金额为 50 万以上的销售合同认定为重大销售合同（，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客户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冷水机组	2,293,600.00	2012.11.21	履行完毕
2	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丰宁满族自治县污水处理厂二期修缮工程	630,000.00	2013.5.25	履行完毕
3	湖州鼎泰净水科技有限公司	平板 PVDF 超滤膜	1,000,000.00	2013.11.5	履行完毕
4	湖州鼎泰净水科技有限公司	平板 PVDF 超滤膜	710,400.00	2014.7.15	正在履行
5	上海善若纯水设备有限公司	反渗透膜片（干膜片）	8,750,000.00	2014.1.8	正在履行

6	镇江市惠灵顿膜业有限公司	反渗透膜片	522,000.00	2014.10.7	履行完毕
7	镇江市惠灵顿膜业有限公司	反渗透膜片	700,000.00	2014.10.14	履行完毕
8	镇江市惠灵顿膜业有限公司	反渗透膜片	805,000.00	2014.11.19	履行完毕
9	杭州海纳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反渗透膜片	9,900,000.00	2014.6.14	正在履行
10	山东玉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反渗透膜元件 8040	1,620,000.00	2014.6.19	正在履行
11	道易(青岛)净水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反渗透膜元件 2012-75、 2012-150	9,400,000.00	2014.8.14	正在履行
12	唐山东方炼焦制气有限公司	焦化废水深度处理系统设备	970,000.00	2014.3.22	2014年履行 970,000.00
13	秦皇岛天普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厂区污水站系统项目	740,000.00	2013.12.18	履行完毕
14	镇江市惠灵顿膜业有限公司	反渗透膜片	1,120,000.00	2015.5.13	履行完毕
15	ARIASANATMASOUMI Co, Ltd (伊朗)	反渗透膜片	709,590.00	2015.1.31	履行完毕
16	河南中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反渗透膜片	1,790,000.00	2015.4.1	正在履行
17	ARIASANATMASOUMI Co, Ltd (伊朗)	反渗透膜片	1,378,260.00	2015.3.25	正在履行
18	道易(青岛)净水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反渗透膜元件 4040-U	1,100,000.00	2015.6.15	正在履行
19	上海善若纯水设备有限公司	反渗透膜片	17,400,000.00	2015.2.5	正在履行
20	淄博昊坤膜科技有限公司	反渗透膜元件 4040U、8040	2,250,000.00	2015.6.20	尚未履行
21	无锡(宜兴市)嘉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反渗透膜元件 4040U、8040	4,775,000.00	2015.6.22	尚未履行

2. 采购合同

公司将合同金额为 80 万以上的采购合同认定为重大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供应商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	-----	------	---------	------	------

序号	供应商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北京神润丰贸易有限公司	隔膜(无纺布)	1,237,500.00	2014.2.18	履行完毕
2	北京神润丰贸易有限公司	隔膜(无纺布)	1,185,000.00	2014.3.12	履行完毕
3	北京神润丰贸易有限公司	隔膜(无纺布)	1,185,000.00	2014.4.15	履行完毕
4	北京神润丰贸易有限公司	隔膜(无纺布)	1,185,000.00	2014.5.15	履行完毕
5	北京神润丰贸易有限公司	隔膜(无纺布)	2,370,000.00	2014.7.7	履行完毕
6	北京神润丰贸易有限公司	隔膜(无纺布)	3,555,000.00	2014.8.4	履行完毕
7	北京神润丰贸易有限公司	隔膜(无纺布)	3,555,000.00	2014.9.15	履行完毕
8	北京神润丰贸易有限公司	隔膜(无纺布)	1,687,500.00	2014.12.15	履行完毕
9	佛山市顺德区众智贸易有限公司	PSU	1,350,000.00	2014.8.25	履行完毕
10	佛山市顺德区众智贸易有限公司	PSU	810,000.00	2014.11.11	履行完毕
11	佛山市顺德区众智贸易有限公司	PSU	810,000.00	2015.1.12	履行完毕
12	须贺(上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RO 膜用支撑体	2,265,000.00	2015.1.27	正在履行

3. 租赁合同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租赁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相关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履行期限	履行情况
1	上海市房屋租赁合同	上海嘉亭荟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嘉定区墨玉南路一弄 1033 号 608 室	13.3008 万元/年	2013.6.1 2015.6.15	正在履行
2	水处理装备制造项目投资协议书	唐山曹妃甸工业区装备制造产业园区建设指挥部	曹妃甸工业区装备制造产业园区	--	2011.5.8- 2016.5.7	正在履行
3	北京市房屋租赁合同	北京中嘉鸿盛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市大兴区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	46 万元/年	2012.8.20- 2014.8.19	正在履行

			经海四路 35 号院 2 号楼			
4	房屋租赁合同	淄博金三元食品有限公司	山东省淄博市马路街 124 号	5.5 万元/年	2014.5.12-2015.5.11	正在履行
5	房屋租赁合同	缪健英	济南市天桥区北园大街 348 号	4.032 万元/年	2014.3.1-2015.3.1	正在履行
6	房屋租赁居间合同	潘正军	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花桥镇鑫苑都市花园 25 幢 2805 室	3 万元/年	2014.9.25-2015.9.24	正在履行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反渗透膜与超滤膜及其配件的开发生产和销售的高科技企业，以行业需求为基础，进行膜的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公司致力于改善人类生存环境，以高端分离膜及衍生品的研发生产为基础，以民族复兴、产业报国为己任，以成为世界一流的反渗透膜研发制造商为终极目标。

（一）销售模式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章 公司公司业务”之“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之“（二）公司业务流程”之“4、销售流程”。

（二）采购模式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章 公司公司业务”之“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之“（二）公司业务流程”之“2、采购流程”。

（三）盈利模式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反渗透膜片、超滤膜及其膜元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的企业，主要产品为反渗透膜片和反渗透膜元件。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科技密集型企业，准入门槛比较高，公司下设（北京）膜技术研究院，可根据行业及客户需求来进行新产品研发，满足其需求。公司的产品由卷膜厂，膜工程公司和净水设备制造商等直接采购，公司也可根据特定客户需求，制作出相应规格的反渗透膜片等产品来获取收入、利润。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行业基本风险及公司的竞争地位情况

(一) 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公司所处行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N77)下的“水污染治理 N7721”。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0 月 26 日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公司所属行业为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N77)。从产品上来看,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反渗透膜片及膜元件系列产品,用于民用及工业用净水、纯水、超纯水制备,污水处理和中水回用,工业分离。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 号),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节能环保产业”战略中“市场化节能环保服务体系建设”的重要部分,同时又是“《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 计划)》”中“新材料领域”的重要一环,属于国家政策鼓励和支持的范围。

2、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水污染治理行业各级管理部门主要是依据国务院各部门分工和《城市规划法》、《水法》、《环境保护法》、《水污染防治法》的规定来实行监管。主要主管部门为环保部、水利部门、建设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等。环保部负责建立健全环境保护基本制度,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承担落实国家减排目标的责任,提出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指导协调监督生态保护工作,核安全和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水利部门负责审定工业水处理工程附近水域容纳污能力,以及提出限制排污总量的意见,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制订工业项目节约用水有关标准。建设部负责工业水处理工程设计和工程建设的行政管理,对建设工程勘察、工程设计资质进行监督管理。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负责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负责节能减排的综合协调工作,组织拟订发展循环经济、全社会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规划及政策措施并协调实施,参与

编制生态建设、环境保护规划，协调生态建设、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的重大问题，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并对工程咨询的资格进行认定。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环境服务业商会是环保行业的自律组织，是全国工商联领导下非赢利性的环境服务业及相关行业的会员组织。商会奉行代表成员企业的共同利益，以服务为本，本着维护行业市场秩序的宗旨开展工作，规范行业竞争，协助配合政府科学监管。商会致力于推进环境服务业市场化进程，促进产业整合，倡导市场的规范化运作，追求企业规模化、品牌化服务，最终实现行业和社会的进步，实现环境服务业的可持续发展。

3、行业相关法律法规

（1）主要法律法规

序号	名称	实施日期	立法目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订）》	2014-4-25	为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与生态环境，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保障人体健康，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发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2008-6-1	为了防治水污染，保护和改善环境，保障饮用水安全，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	2009-1-1	为了促进循环经济发展，提高资源利用效率，保护和改善环境，实现可持续发展。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	2000-1-1	规范招投标活动，保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招投标活动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提高经济效益，保证项目质量。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2002-6-29	为了加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促进经济发展。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规划法》	1990-4-1	在城市规划、城市建设、城市管理方面，不断改善城市的投资环境和劳动、生活环境，具有重大的指导意义。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1998-11-29	为了防止建设项目产生新的污染、破坏生态环境。

8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2004-1-13	为了严格规范安全生产条件,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
9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1998-11-29	为了防止建设项目产生新的污染、破坏生态环境。
10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2000-1-30	为了加强对建设工程质量的管理,保证建设工程质量,保护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
11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2004-2-1	为了加强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
12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试行办法》	2004-12-1	为了促进我国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健康发展,规范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行为,不断提高建设工程投资效益和管理水平。

(2) 主要政策文件

序号	名称	实施日期	主要内容
1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决定》	2011-1	随着全球对环境保护的日益重视以及政府“节水”目标的进一步提高和落实,未来国家将会出台更多有利于经济可持续发展的环保政策,并加大政策的实施力度,这必然对环保水处理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强力的支持。
2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2010-10-18	努力实现节能环保产业和新材料产业的快速健康发展重点开发推广高效节能技术装备及产品,实现重点领域关键技术突破,带动能效整体水平的提高。加快资源循环利用关键共性技术研发和产业化示范,提高资源综合利用率和再制造产业化水平。示范推广先进环保技术装备及产品,提升污染防治水平。推进市场化节能环保服务体系建设。加快建立以先进技术为支撑的废旧商品回收利用体系,积极推进煤炭清洁利用、海水综合利用。大力发展高性能膜材料等新型功能材料。
3	《节水型社会建设“十二五”规划》	2010-7	把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作为节水型社会建设的重要内容,全面树立社会和广大民众节水意识、弘扬节水文化,做到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生活全程节水,工业、农业、服务业全方位提高用水效率,实现水资源可持续利用,支撑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4	《海水利用专项规划》	2009-9-21	实现较大规模(十万立方米级)海水淡化和循环冷却等产业化示范工程,创建国家级海水淡化与综合利用示范城市和产业化基地,不断扩大海水淡化与综合利用示范城市和产业化基地,海水利用产业化率达到

序号	名称	实施日期	主要内容
			60%以上，是海水淡化水基本能与自来水相竞争，并成为可为缺水城市提供安全可靠优质淡水的重要水源。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2006-3-16	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加强用水总量控制与定额管理，严格水资源保护，加快制定江河流域水量分配方案，加强水权制度建设，建设节水型社会。强化水资源有偿使用，严格水资源费的征收、使用和管理。推进农业节水增效，推广普及管道输水、膜下滴灌等高效节水灌溉技术，新增5000万亩高效节水灌溉面积，支持旱作农业示范基地建设。在保障灌溉面积、灌溉保证率和农民利益的前提下，建立健全工农业用水水权转换机制。加强城市节约用水，提高工业用水效率，促进重点用水行业节水技术改造和居民生活节水。加强水量水质监测能力建设。实施地下水监测工程，严格控制地下水开采。大力推进再生水、矿井水、海水淡化和苦咸水利用。
6	《中国节水技术政策大纲》	2005-4-20	国家用水量持续增长，用水结构不断调整。2003年农业用水(含林业、湿地等)占总用水量的比重已由1980年的88%下降到66%，工业用水由10%提高到22.1%，城镇生活用水由2%提高到11.9%。由于我国各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水资源条件不同，用水结构差异显著。城乡生活及工业用水的增加，用水结构将进一步调整，对供水水质和保障率的要求更高。

4、行业基本概况及发展趋势

(1) 行业概述

水污染治理行业产生的背景是水资源的稀缺性，污水排放给环境带来的污染会威胁人类健康生存。地球上的水，尽管数量巨大，但是能直接被人们生产和生活利用的，却十分有限。首先，海水又咸又苦，不能饮用，不能浇地，也难以用于工业。全球淡水资源不仅短缺而且地区分布极不平衡。按地区分布，巴西、俄罗斯、加拿大、美国、印度尼西亚、印度、哥伦比亚和刚果8个国家的淡水资源占了世界淡水资源的60%。约占世界人口总数40%的80个国家和地区约15亿人口淡水不足，其中26个国家约3亿人极度缺水。预计到2025年，世界上将会有30亿人面临缺水，40个国家和地区淡水严重不足。

据统计，全世界污水排放量已达到4000亿立方米，使5.5万亿立方米水体

受到污染，全球每年因饮用不卫生水造成死亡的人数约为 2000 万人。因此，水污染被称作“世界头号杀手”，日趋加剧的水污染，已对人类的生存安全构成重大威胁，成为人类健康、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重大障碍。世界卫生组织调查数据显示：全球健康用水已成为稀缺的资源之一，在全世界的 80% 的疾病和 50% 儿童死亡都与饮用水的水质有关。在世界各地，5 岁以下儿童是主要受害者，因为饮用不安全水造成腹泻病和下呼吸道感染造成的死亡达 74%。

我们拥有世界 20% 的人口，但仅拥有世界 6% 的水资源。2013 年，我国水资源总量约为 2.8 万亿立方米左右，人均水资源仅为 2050 立方米左右，相当于世界人均水平的 1/4；在全国 669 座城市中有 400 座供水不足，110 座严重缺水；在 32 座百万人口以上的特大城市中，有 30 个长期受缺水困扰。14 个沿海开放城市中 9 个严重缺水。天津、北京、宁夏、上海、河北、山西、山东、江苏、河南为我国人均水资源量最少的省市，水源性缺水十分严重。

我国还呈现出较明显的水质性缺水。据《全国地下水污染防治规划（2011-2020 年）》报道，按照《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93）进行评价，目前全国地下水资源符合 I-III 类水质标准的仅占 63%，符合 IV-V 类水质标准的占 37%。平原地区的浅层地下水污染严重，水质普遍较差。根据对京津冀、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淮河流域平原区等地区地下水有机污染调查，主要城市及近郊地区地下水中普遍检测出有毒微量有机污染指标。2009 年，经对北京、辽宁、吉林、上海、江苏、海南、宁夏和广东等 8 个省（区、市）641 眼井的水质分析，水质 I-II 类的占总数 2.3%，水质 III 类的占 23.9%，水 IV-V 类的占 73.8%，主要污染指标是总硬度、氨氮、亚硝酸盐氮、硝酸盐氮、铁和锰等。很多城市饮用水水源水质超标因子除常规化学指标外，出现了致癌、致畸、致突变污染指标。地表水和地下水水源的严重污染，导致了我国部分地区出现了严重的水质性缺水。其中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最为典型，尽管水量丰富，身在水乡，由于河道水体受污染，造成清洁水源严重不足。

进入二十世纪九十年代，我国水污染治理行业的发展明显加快，由于水资源呈减少趋势，水污染治理的重要性和迫切性不断提升，所以水污染治理行业是目前我国环保产业诸多领域内发展较快的行业之一。水污染治理行业是由三个细分领域组成：环保产业中从事城市污水处理、工业废水处理、生活污水处

理、工业用水处理、污废水资源化及其回用；水体污染治理和生态环境恢复、水污染治理工程；水处理机械、设备、药剂、材料，仪器仪表等产品制造的经营活动组成。海清源主要从事水污染治理行业中的水处理材料的制造。

（2）水污染治理行业发展前景

20世纪50年代以后，全球人口急剧增长，工业发展迅速，全球水资源状况迅速恶化，我国水资源总量亦呈现减少趋势。2013年，我国全年淡水和海水资源总量为27,957.9亿立方米，人均水资源为2,054立方米；而2010年，我国水资源总量为30,906.4亿立方米，下降显著。由于我国水资源下降的趋势较为明显，因此中国的“水危机”的日趋严重，使得节水减排的需求日益紧迫。随着我国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城市化、工业化进程不断推进，废污水排放总量持续增长，水处理市场也迎来了极大的发展。

2010年-2013年中国水资源量

单位：亿立方米

年份	地表水资源量	地下水资源量	地下水与地表水资源不重复量	水资源总量
2013年	26839.5	8081.1	1118.4	27957.9
2012年	28373.3	8296.4	1155.5	29528.8
2011年	22213.6	7214.5	1043.1	23256.7
2010年	29797.6	8417.0	1108.8	30906.4

（数据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根据《十二五全国城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建设规划》，到2015年污染处理及再生利用指标有较大提高。

指标			2010年	2015年	新增
污水处理率（%）	设市城市		77.5	85	7.5
	其中：	36个重点城市		100	
		地级市		85	
		县级市		70	
	县城		60.1	70	9.9
	建制镇		<20	30	>10

再生水利用率 (%)	<10	15	>5
管网规模 (万公里)	16.6	32.5	15.9
污水处理规模 (万立方米/日)	12476	20805	4569
升级改造规模 (万立方米/日)			2611
再生水规模 (万立方米/日)	1210	3885	2675

数据来源：《“十二五”全国城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建设规划》

根据《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规划 2011-2015》，到 2015 年重点流域总体水质由中度污染改善到轻度污染，I -III类水质断面比例提高 5 个百分点，劣V类水质断面比例降低 8 个百分点。到 2015 年，重点流域化学需氧量排放量控制在 1292.5 万吨，比 2010 年削减 9.7%，其中工业和生活源、农业源排放量分别控制在 585.2 万吨和 707.3 万吨，比 2010 年分别削减 9.9% 和 9.5%；氨氮排放量控制在 120.7 万吨，比 2010 年削减 11.3%，其中工业和生活源、农业源排放量分别控制在 80.3 万吨和 40.4 万吨，比 2010 年分别削减 12.1% 和 9.9%。

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十二五”规划范围包括松花江、淮河、海河、辽河、黄河中上游、太湖、巢湖、滇池、三峡库区及其上游、丹江口库区及上游等 10 个流域，共涉及 23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254 个市（州、盟），1578 个县（市、区、旗）。

根据“十二五规划目标”，初步确定规划骨干工程项目 6007 个，估算投资 3460 亿元。按项目类型划分：城镇污水处理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2705 个，估算投资 1907 亿元，新增污水处理设施 2750 万立方米/日，新增污水管网 54970 公里，新增再生水利用设施 949 万立方米/日，升级改造污水处理设施 1423 万立方米/日，新增污泥处理处置能力 5348 吨干泥/日；工业污染防治项目 1391 个，估算投资 425 亿元；饮用水水源地污染防治项目 221 个，估算投资 83 亿元；畜禽养殖污染防治项目 633 个，估算投资 55 亿元；区域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1057 个，估算投资 990 亿元。由此可见，国家对水污染防治是高度重视的，投资巨大。

2010年10月10日国务院下发《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简称决定）国发〔2010〕32号》，将发展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七大产业确定为国家重点扶持和快

速发展的重点行业。《决定》总报告中指出，节能环保产业作为未来五年国民经济四大支柱产业（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之首，定位是“具备大规模产业化发展基础，明确将全面推向市场”。

（3）行业产业链构成及发展趋势

水污染治理行业可分为生产治理水污染产品的企业与治理水污染工程的企业。

公司产品为反渗透膜片，是处在生产治理水污染产品企业中。产业链可分为三个环节：上游产业为关键原材料膜片的制造商；中游产业为膜原件制造商；下游产业为水处理行业和净水设备制造业。公司处在该产业链的上游及中游。



图2-13：膜行业产业链

产业链具有以下特点：

上游产业的膜片制造商逐步向下渗透。首先根据下游客户的需求制作相对应规格的膜片，并通过一系列工序进行加工制作，直接为下游产业提供膜原件以及产成品。其次，可以直接作为下游产业膜应用工程中的净水设备制造业，制作不同种类的净水产品提供给客户，并提供安装测试、后期保养维修等服务。

唐山海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反渗透膜制造事业部从事的是产业链上游及中游的反渗透膜膜片及多种反渗透膜组件的制造商。膜应用事业部及环境工程事业部，从事的是产业链下游的膜应用工程等领域，涵盖了上游到下游全部产业链。

（二）当前膜市场规模

（1）全球膜市场规模

随着世界经济水平的快速增长，居民的生活水平也在不断地提高，对于环境的保护意识也在不断地增强，各国对生活污水、工业废水的排放要求逐步提高，对饮用水的水质要求也日趋严格，新技术的在水处理行业的应用已逐步的兴起。膜法水处理技术由于其物理分离、出水水质高且稳定的特点，日益成为水处理领域的主流技术之一。

根据《2008 年中国膜产业发展研究报告》显示，1999 年，全球膜及膜组件市场销售额为 44 亿美元，21 世纪初全球膜市场开始强劲增长，2004 年全球膜市场的销售额达到 63 亿美元，2007 年的销售额达到 83 亿美元，随后三年年增长率分别为 9.5%、10.1%、9.2%，2012 年全球膜制品的销售额超过 120 亿美元。（数据来源：《2008 年中国膜产业发展研究报告》、《2010 年中国膜产业发展研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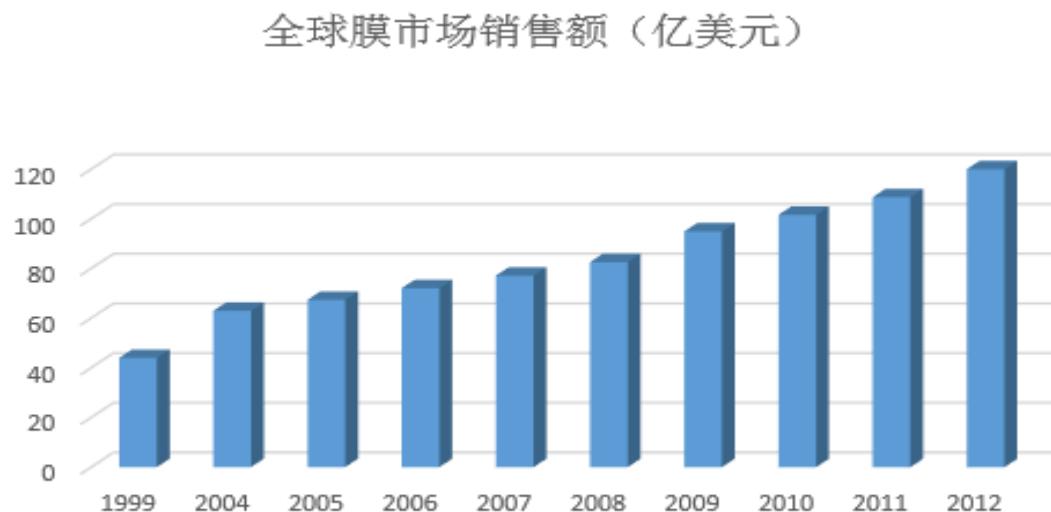


图2-14：全球膜市场销售额图

（数据来源：《2008 年中国膜产业发展研究报告》、《2010 年中国膜产业发展研究报告》）

（2）中国膜市场规模

1999 年，全球膜产业总产值（膜制品和相关工程）在 200 亿美元左右，当时中国膜产业的总产值约为 20 亿元人民币，占国际产值的 1%。到 2005 年，国际膜产业总产值达到 200 亿美元左右，膜制品市场为 30 亿元人民币，国内 2005 年膜产业产值达 100 亿元人民币，膜制品市场为 30 亿元人民币，以占国际市场 4%-5% 的份额。（数据来源：《2008 年中国膜产业发展研究报告》）

2010 年, 我国膜产业总产值超过 300 亿元, 占全球膜市场的 10%左右, 近几年, 中国膜产业增长率在 20%-30%之间。全国从事分离膜研究的科研院所、高等院校近 100 家, 膜制品生产企业达 300 余家, 工程公司超过 1000 家, 已初步建立了较完整的高性能膜材料创新链和产业链。在高性能水处理膜材料、特种分离膜材料、气体分离膜材料、离子交换膜材料、生物医用膜材料等方面, 开发了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膜材料, 部分产品实现了规模化生产, 制备技术和应用技术得到了快速发展, 促进了膜材料市场的增长。 (数据来源: 科技部《高性能膜材料科技发展“十二五”专项规划》)

(3) 中国膜市场的前景

中国出台各项政策, 将要大力发展膜的应用和开发。水作为一种战略资源正得到前所未有的重视, 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组织实施的《城市和海水利用高新技术产业化专项》, 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科技部、商务部联合发布的《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 均把膜技术产业放到重要的位置。这些政策对促进我国膜产业快速发展, 整体水平的提高起到了重大推动作用。

高性能膜材料“十二五”科技发展主要指标

类别	序号	指标	属性
科技	1	5~8 种关键膜材料实现国产化, 性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约束性
	2	形成发明专利 500 项以上	
	3	培养和引进 20~30 名战略性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和科技	预期性
	4	创业领军人才	
	5	形成 10~15 个有国际影响力产学研创新团队	
	6	形成 10~15 个产学研用创新人才培养基地	
经济	1	5~8 种关键膜材料实现国产化, 性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约束性
	2	形成发明专利 500 项以上	预期性
	3	培养和引进 20~30 名战略性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和科技	
社会	1	创业领军人才	预期性
	2	形成 10~15 个有国际影响力产学研创新团队	
	3	形成 10~15 个产学研用创新人才培养基地	

	4	新增 3~5 个国家级研发和服务平台	
	5	5~8 种关键膜材料实现国产化，性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数据来源:《高性能膜材料科技发展“十二五”专项规划》)

(三) 行业基本风险

1、政策风险

环保产业是我国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长期来看，国家将会持续加大对环保产业的支持力度，环保政策必将逐步严格和完善。因而，对企业的资质、技术实力也会提出更为严格的要求。另一方面，从短期来看，由于环保政策的制定和推出牵涉的范围较广，涉及的利益主体众多，对国民经济发展影响较为复杂，因此其出台的时间和力度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政策的不确定性可能会导致企业经营策略产生偏差，从而导致企业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

2、宏观经济周期性风险

水处理行业与经济周期的变化紧密相关，很大程度上受到国民经济运行情况如工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等因素波动的影响。在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时期，国家的宏观政策也会有所调整，该类调整将直接或者间接影响到水处理行业的发展。

3、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所处的膜制造行业，属于国家大力发展的新兴行业。未来不排除有新的社会资本投入该行业，与公司产生竞争关系，高薪聘请公司现有核心技术人员，造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失。公司的发展对上述人员的依赖程度较高，随着行业新技术的涌现和公司经营规模逐步扩大，公司对技术人才的需求将进一步显现。能否培养和引进更多的技术人才，保持技术的先进性，对公司的未来发展至关重要。

(四)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所处行业的竞争格局

我国从 60 年代开始研制反渗透膜（中空、卷式），但由于原材料及基础工业条件限制，生产的膜及其原件性能偏低，生产成本高，没有形成规模化生

产。自 90 年代开始引进国外膜生产线，目前国内极少数企业具有一定的生产能力，但在国内膜市场中的占有率非常低。

反渗透膜产品生产商中，有竞争力的有美国陶氏化学、美国海德能、日本东丽、中国贵阳时代沃顿等。具体情况如下：

美国陶氏化学公司：陶氏化学拥有 50 多年水处理行业经验，提供各种水处理解决方案，应用于工业、市政、家庭方面的净化用水，其在反渗透膜和离子交换树脂方面处于世界领先地位，其在全球建设的水处理设施每分钟可提供 13.6 万立方米清洁水。

美国海德能公司：创立于 1963 年，总部位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 Oceanside 市。1987 年并入日东电工集团（NITTO DENKO CORPORATION），是日东电工集团在美国的全资子公司之一。美国海德能公司在全球设有三个分离膜产品制造厂，分别位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 Oceanside 市、日本滋贺 县草津市(KUSATSU)和中国上海松江。美国和日本两个工厂都具备从平膜制备到膜元件组装的一条龙生产线，中国上海松江工厂(日东电工(上海松江)有限公司)为 4 英寸反渗透膜元件组装厂。

日本东丽：世界著名的以有机合成、高分子化学、生物化学为核心技术的高科技跨国企业，在膜法水处理行业居于世界领先地位，产品覆盖微滤、超滤、纳滤和反渗透膜与组件，以及各种高品质水处理设备。东丽与中国蓝星公司合资成立的蓝星东丽于 2009 年 8 月在北京开工建设中国规模最大的反渗透膜项目，总投资 5.3 亿元，产能 618 万平方米反渗透膜和 13 万支反渗透膜组件

中国贵阳时代沃顿科技有限公司：时代沃顿主要从事反渗透膜和纳滤膜产品的研发、制造和服务，拥有膜片制造的核心技术和规模化生产能力。公司控股股东为南方汇通，股权比例 42%。公司 2000 年从美国引进了反渗透膜技术和第 1 条膜及组件中试生产线，经过不断扩能改造，现已拥有多条生产线，膜片生产能力以经达到领先水平。

2、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公司属于技术类企业，专注反渗透膜技术的研究和生产，在行业最主要的竞争对手就是技术类企业。公司主要核心技术人员在从事反渗透膜研究中具有

资深的资历，公司还与中国科学研究院化学研究所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中国科学研究院化学研究所提供反渗透膜新材料技术。使企业在膜行业中具备技术上的优势。

从产品的技术指标来看，海清源技术指标在膜行业中具有领先的水平；从生产的规模来看，公司于 2015 年初新增生产线，生产规模扩大，生产力提高，使得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力逐渐提高，地位逐渐的增强，市场占有率会稳步上升。

公司通过进一步完善研发体系、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和优化产品性能来提升公司在整个行业的竞争水平。

3、公司自身竞争优势及劣势

（1）公司竞争优势

1) 技术研发优势

现在海清源拥有技术研发人员 57 人，公司还建立了（北京）膜技术研究院，专门从事反渗透膜研发，并开发新的产品，公司投资并购置试验线 1 条，检验仪器设备 20 台，来进行产品的研发。公司还与中国科学研究院化学研究所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中国科学研究院化学研究所提供反渗透膜新材料技术，海清源每年付给化学所一定经费，以战略合作协议形式固定下来，使企业具有先进的膜技术。

2) 生产设备优势

公司自主研发设计，生产工艺先进，能耗较低，基本上没有污染排放，各个工序流程自动化控制，实现了从膜溶液的制备、铸膜、涂膜、膜片热处理、膜品卷制全部一体化控制，生产效率高，膜品质稳定。

（2）公司竞争劣势

1) 品牌影响力仍需扩大，全国性销售体系尚未形成

公司市场拓展能力有待提升。一方面，由于公司刚刚成立，企业的品牌还未完全的打开，品牌效应还未完全的形成。另一方面，目前公司销售尚未形成能够覆盖全国所有地区的销售体系。公司计划进一步加强销售队伍的管理与建设，加强与区域代理商的合作，拓展市场，扩大品牌知名度。

2) 不利于对高科技人才的吸引

公司建立在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工业区，由于地理位置较为偏僻，配套设施不健全，交通不便利，许多技术骨干和应届毕业生不愿前往曹妃甸工业区工作，因此公司把膜技术研究院设在北京。

4、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和应对措施

(1) 建设覆盖全国的销售体系，进一步拓展市场

首先，采取多种方式宣传企业品牌，扩大品牌知名度和国际、国内市场占有量。其次，注重研究市场需求，研究消费者心理，不断根据市场需求，调整品种、质量、规格、数量结构，由市场决定产品，不断提高市场占有份额，以得到长期、稳定的回报。第三，专注产品品质，力求精益求精，以产品的高品质赢得市场。

(2) 扩大生产规模

公司现已建成办公楼、实验楼、反渗透膜部分车间。就整个整体项目而言分两期完成，一期工程已建成，拥有反渗透膜及组件生产线2条，二期建成后将拥有反渗透膜及组件生产线16条；年产能2880万平方米，年可实现销售额14.6亿元、利税3.7亿元，提供就业岗位1200余个。



图2-15：海清源未来发展规划图

(3) 引进人才与培育现有人才队伍相结合

膜的生产与研发是较为典型的技术密集型产品，因此公司将加大投入，积

极引进人才，补充现有的研发队伍。公司计划在 2015 年，引进五名高端技术人才和培养十名青年技术骨干。在积极引进人员的同时，公司将建立完善的人才培养机制，对现有人才队伍进行选拔、培养、提升，加强培训，提升队伍素质。

（4）发展膜应用领域

反渗透膜的应用领域至今已发展的比较成熟，主要运用在食品工业用水、海水和苦咸水淡化、电子工业用水、生物制药行业用水等，涉及的面非常广泛。公司建立并拥有膜应用事业部，在拓展反渗透膜片与膜元件市场的同时，将会大力发展膜应用领域，使企业的产业链更加的完整，增加企业盈利方式。

（5）建立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措施

加强企业文化建设，营造良好的文化氛围。建立完善的竞争机制，鼓励员工通过正当竞争上岗；岗位轮换制度；建立公平公正的绩效评估体系。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模式，公司采取了岗位薪酬与绩效薪酬相结合的结构薪酬模式，相对其他薪酬模式而言，更为科学，更加具有竞争力。计划根据公司未来业绩情况对公司高管及核心技术人员实施股权激励；创建学习型团队，加强培训体系建设；强化对离职后的员工管理；建设工会组织，保障员工合法权益。

第三章 公司治理

一、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说明

(一) 公司管理层关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的说明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设有执行董事，不设监事会，设有监事一人。公司增资、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都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制度要求进行决策，三会决议能够得到较好的执行。

创立大会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了一名职工监事。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公司实行总经理负责制。公司建立了与生产经营及规模相适应的组织机构，设立了综合管理部、财务部、膜制造事业部、膜应用事业部、营销中心、北京（膜技术研究院）等 6 个职能部门，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建立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比较科学的划分了每个部门的责任权限，形成了互相制衡的机制。

2015 年 4 月 7 日，股份公司召开了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申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等议案，同意股份公司向转让系统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在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

让有关手续。

（二）公司管理层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股份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文件均保存完整；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顺利执行。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并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的履行其权利和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公司治理机制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1、公司治理机制建设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之后，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章程》，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等制度，可以有效保障所有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以及其他合法权益。

2、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具体规范标准，在各业务环节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如《财务管理办法》、《采购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规定》、《货币资金管理办法》、《财务报销管理制度》、《人力资源管理程序》等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的设计是完整和合理的，执行是有效的，能够合理地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达成。今后，根据公司战略目标的实施、市场情况的变化、公司规模及管理的实际需要，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和补充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内部控制制度的可操作性和有效性，以使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的经营管理中发挥更大的作用，促使公司持续、稳健和高速发展。

（四）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治理机制的要求和程序召开三会，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公司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所有重大方面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完整和合理，能够对编制真实、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能够合理的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随着公司不断发展，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治理规范情况的改进和完善措施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完善了公司的各项决策制度。公司成立了董事会、监事会，并按照《公司法》的规定选举董事和监事，在公司治理和规范意识方面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履行勤勉忠诚义务，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以保证公司的长远的发展。

二、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一）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如下：

2013年11月27日，唐山春华食品有限公司与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路南支行签订编号为“天银唐LN（借）2013第001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人民币 5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11 月 27 日起至 2014 年 11 月 26 日止。同日，有限公司与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路南支行签订编号为“天银唐 LN（保）2013 第 001 号”保证合同。按保证合同约定，公司对前述借款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确定的借款到期之次日起两年。2014 年 11 月 26 日，唐山春华食品有限公司偿还了上述借款。

2015 年 4 月 7 日，股份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为唐山春华食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相关事项进行确认的议案》，对前述对外担保事项进行了确认。

2、报告期内，公司重大投资情况参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委托理财。

4、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情况参见本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二）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建立、执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监事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中对上述重大事项的决策制度进行了相关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大会议事规则》中拟订有关上述重大事项的决策条款时，参照了《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同类型上市公司的具体制度案例，能够保证决策制度相对规范和严谨，有助于提高决策质量。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尚未发生过上述重大事项，其决策制度暂时没有实践运行记录。

公司实际控制人和管理层承诺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在减少关联交易的基础上，将严格遵守关联交易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维护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严格遵守公司各项内控制度，依据各项内控制度履行决策程序。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生产经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因违法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环保、质检等部门处罚，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况。

四、管理层的诚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及一期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况；没有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报告期内没有因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况，没有个人到期未清偿的大额债务、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

五、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独立性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系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承继了原有限公司所有的资产、负债及权益。公司拥有与经营相关的固定资产，合法拥有与经营有关的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没有以资产或信用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提供担保，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财务、产、供、销、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各方面人员均与关联公司分开；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取薪酬；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中兼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均由公司董事会通过合法程序决定，不存在控股股东干涉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

（三）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公司建立了独立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非法干预公司财务决策和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且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各机构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规章独立行使职权。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各机构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其它股东。公司的经营和办公场所与股东单位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所从事的专业领域为复合反渗透膜片、超滤膜及其配件的开发、生产及销售反。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体系、生产体系、销售体系，具有独立开展业务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其他需要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六、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1、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参股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1) 万隆润德

万隆润德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志军参股的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志军持有其 24.83%的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万隆润德：注册号 110108010346081，法定代表人为董凤全，注册资本为 1208 万元，成立日期 2007 年 07 月 17 日，住所为北京市昌平区南口镇西大桥南 6 号，营业期限自 2007 年 07 月 17 日至 2027 年 07 月 16 日。经营范围为生产加工机械零部件、模具；组装机械设备主体。技术咨询；销售金属材料、机械设备；维修机械设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万隆润德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 天业通联

天业通联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志军参股的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志军持有其 4.24%的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天业通联：注册号 130304000001328，法定代表人为朱新生，注册资本为 38868.9351 万元，成立日期 2000 年 10 月 20 日，住所为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天山北路 3 号，营业期限自 2000 年 10 月 20 日至长期。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桥式起重机、门式起重机、流动式起重机的制造（有效期至 2016 年 11 月 12 日）；桥式起重机、门式起重机、门座起重机的安装、改造、维修（有效期至 2018 年 09 月 17 日）；超大型起重机械的制造（按有效许可证经营）；场（厂）内专用机动工业车辆的制造（有效期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一般经营项目（项目中属于禁止经营和许可经营的除外）：桥式起重机、门式起重机、超大型起重机械、路桥机械、建材的销售；厂（场）内搬运车辆销售、安装；其他机械制造及销售；路桥机械施工及服务；货物进出口；钢结构工程；船舶分段制作、船舶分段合拢、船舶管系安装；船舶铆焊、涂装及技术咨询服务；桥梁施工机械设备的租赁、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和咨询；隧道工程机械设备的制造、租赁、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和咨询；现场运输设备的租赁、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和咨询；路桥工程施工、地下轨道工程施工；非公路自卸车及相关零部件的制造、技术开发、售后服务及装卸工程服务**。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天业通联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3) 海清源防腐

海清源防腐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志军参股的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志军持有其 27.60% 的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海清源防腐：注册号 130298000005657，法定代表人为胡志军，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成立日期 2012 年 6 月 26 日，住所为曹妃甸工业区装备制造产业园区，营业期限自 2012 年 6 月 26 日至 2032 年 6 月 25 日。经营范围为防腐、保温工程施工；防腐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防腐产品、防火材料销售。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海清源防腐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 公司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书面承诺不从事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生产经营活动，其签署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主要内容摘录如下：

“一、除股份公司外，本人、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及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人、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及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未对任何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

二、本人不再对任何与股份公司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

三、本人将持续促使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实体在未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

四、本人将不利用对股份公司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五、承诺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经营利润归股份公司所有。承诺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股份公司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已全部清理完毕。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尚不规范，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均未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2015年4月7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确认。

2015年4月尹晓娟向公司借款230万元。公司于2015年5月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借款给尹晓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前述借款尹晓娟已于2015年6月偿还完毕。

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健全了公司治理结构《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担保决策程序和责任制度、原则、标准等相关内容，以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实际控制人和管理层出具了《关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的承诺函》，承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规范公司治理机制。

八、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九、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报告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保持稳定，其变动情况如下：

1、董事变动情况

2012年3月至2015年3月，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为胡志军。

2015年3月，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胡志军、张明铎、黄俊久、尹

晓娟、徐晓函五名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同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胡志军为董事长。

2、监事变动情况

2012年3月至2015年3月，有限公司监事为徐晓函。

2015年3月，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王少山、闫晓宙为公司监事，并与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徐会远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少山为监事会主席。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2年3月至2015年3月，有限公司总经理为胡志军。

2015年3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胡志军为总经理，聘任张宁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张志新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

除上述变更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发生其他变化。有限公司阶段未设置董事会、监事会，但设置了一名执行董事、一名监事；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三会”制度，形成了以胡志军为董事长、总经理的公司董事会。公司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化系为加强公司的治理水平，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胡志军与尹晓娟系夫妻关系，除前述情况外，公司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及投资其他企业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

职及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兼职或投资的其他单位名称	兼任职务	投资情况(%)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胡志军	董事长、总经理	海清源环境	执行董事	--	关联方
		海清源防腐	执行董事	27.60	关联方
		万隆润德	董事长	24.83	关联方
		浩海清源	执行董事	--	关联方
		天业通联	--	4.24	--
张明铎	董事	天业通联	--	0.30	--
		万隆润德	董事	14.07	关联方
		海清源防腐	--	12.00	关联方
		明瑞（天津）制罐有限公司	--	66.67	关联方
黄俊久	董事	秦皇岛市抚宁明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84.30	关联方
		秦皇岛四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秦皇岛市抚宁明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关联方
		抚宁县房屋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95.36	关联方
		秦皇岛欧典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监事	90.00	关联方
		秦皇岛市明星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	90.00	关联方
		秦皇岛圆德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	45.00	关联方
		抚宁县骊水河道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	关联方
徐晓函	董事	海清源防腐	监事	3.60	关联方
尹晓娟	董事	--	--	--	--
王少山	监事会主席	--	--	--	--
徐会远	职工代表监事	--	--	--	--
闫晓宙	监事	--	--	--	--
张宁	副总经理	海清源（上海）	执行董事	--	关联方
张志新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91 浩海清源	监事	--	关联方

1、海清源环境：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之“五、公司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之“子公司”。

2、海清源（上海）：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之“五、公司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之“子公司”。

3、浩海清源：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之“五、公司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之“子公司”。

4、万隆润德：注册号 110108010346081，法定代表人为董凤全，注册资本为 1208 万元，成立日期 2007 年 07 月 17 日，住所为北京市昌平区南口镇西大桥南 6 号，营业期限自 2007 年 07 月 17 日至 2027 年 07 月 16 日。经营范围为生产加工机械零部件、模具；组装机械设备主体。技术咨询；销售金属材料、机械设备；维修机械设备。

5、天业通联：注册号 130304000001328，法定代表人为朱新生，注册资本为 38868.9351 万元，成立日期 2000 年 10 月 20 日，住所为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天山北路 3 号，营业期限自 2000 年 10 月 20 日至长期。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桥式起重机、门式起重机、流动式起重机的制造（有效期至 2016 年 11 月 12 日）；桥式起重机、门式起重机、门座起重机的安装、改造、维修（有效期至 2018 年 09 月 17 日）；超大型起重机械的制造（按有效许可证经营）；场（厂）内专用机动工业车辆的制造（有效期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一般经营项目（项目中属于禁止经营和许可经营的除外）：桥式起重机、门式起重机、超大型起重机械、路桥机械、建材的销售；厂（场）内搬运车辆销售、安装；其他机械制造及销售；路桥机械施工及服务；货物进出口；钢结构工程；船舶分段制作、船舶分段合拢、船舶管系安装；船舶铆焊、涂装及技术咨询服务；桥梁施工机械设备的租赁、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和咨询；隧道工程机械设备的制造、租赁、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和咨询；现场运输设备的租赁、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和咨询；路桥工程施工、地下轨道工程施工；非公路自卸车及相关零部件的制造、技术开发、售后服务及装卸工程服务**。

6、明瑞（天津）制罐有限公司：注册号 120000400131475，法定代表人为张宗滨，注册资本为 450 万元，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29 日，住所为天津市西青汽车工业区（张家窝工业区）泰进道 9 号，营业期限自 2012 年 03 月 29 日至

2032 年 03 月 28 日。经营范围为研发、生产、销售金属食品容器（不含印刷）、（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限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7、秦皇岛市抚宁明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注册号 130323000001778，法定代表人为黄俊久，注册资本为 10767.0844 万元，成立日期 1999 年 11 月 10 日，住所为抚宁县抚宁镇迎宾路 162 号，营业期限自 1999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9 年 11 月 9 日。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销售及相应的配套管理服务**。

8、秦皇岛四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注册号 130300400000305，法定代表人为刘翠华，注册资本为 6000 万元，成立日期 1992 年 5 月 16 日，住所为抚宁县抚宁镇迎宾路 162 号，营业期限自 1992 年 5 月 16 日至 2030 年 5 月 15 日。经营范围为在规划部门批准范围内的房地产开发、工业厂房、商品房的建筑及出售、租赁。

9、抚宁县房屋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号 130323000001093，法定代表人为黄俊久，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成立日期 1998 年 5 月 19 日，住所为抚宁县迎宾路西侧，营业期限自 1998 年 5 月 19 日至 2028 年 5 月 19 日。经营范围为土木工程建筑及安装；建筑材料、五金交电、化工商品零售，建筑设备租赁，装饰工程，铝合金制作及安装，市政工程**。

10、秦皇岛欧典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注册号 130323000013891，法定代表人为孙守文，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成立日期 2012 年 12 月 3 日，住所为抚宁县抚宁镇黄金庄村西，营业期限自 2012 年 12 月 3 日至长期。经营范围为聚氨酯泡沫模塑制品制造、销售；聚苯乙烯塑料板生产、销售；铝合金、塑钢门窗、太阳能热水器制造、安装、销售；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保温工程服务；提供施工设备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服务；景观和绿地设施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秦皇岛市明星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号 130323000003419，法定代表人为冯艳，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成立日期 2006 年 5 月 10 日，住所为抚宁县迎宾路西侧，营业期限自 2006 年 5 月 10 日至 2016 年 5 月 9 日。经营范围为物业管理**。

12、秦皇岛圆德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注册号 130300000125272，法定代表人

为岳颖，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成立日期 2013 年 8 月 1 日，住所为秦皇岛市海港区河北大街中段 261 号 610、611 室，营业期限自 2013 年 8 月 1 日至 2033 年 7 月 31 日。经营范围为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房地产经纪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投资咨询；大型活动组织策划；礼仪服务；庆典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13、抚宁县骊水河道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号 130323000001487，法定代表人为黄俊久，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成立日期 2008 年 1 月 18 日，住所为抚宁县抚宁镇迎宾路 162 号，营业期限自 2008 年 1 月 18 日至 2038 年 1 月 17 日。经营范围为河道治理与开发；城乡供水工程**。

14、海清源防腐：注册号 130298000005657，法定代表人为胡志军，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成立日期 2012 年 6 月 26 日，住所为曹妃甸工业区装备制造产业园区，营业期限自 2012 年 6 月 26 日至 2032 年 6 月 25 日。经营范围为防腐、保温工程施工；防腐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防腐产品、防火材料销售。

除以上兼职情况外，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其他兼职，并已发表声明。

第四章 公司财务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财务报告编制基础

(一) 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实施了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立信中联字【2015】第 D-028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 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第四章公司财务之“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本公司的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根据具体情况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对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则进行重新评估。

（二）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下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

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

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二）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公司名称	合并日	账面净资产	交易对价	实际控制人	本年初至合并日的相关情况			
					收入	净利润	现金净增加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14.12.31	18,037,116.11	18,077,646.75	胡志军	2,276,597.16	-457,831.66	205,915.01	-11,780,577.30

2014年11月5日，公司与环境工程的股东胡志军、张明铎、闫振胜、张岐、王银柱、徐晓函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收购环境工程100%的股权，股权转让价格为18,077,646.75元，公司于2014年10月31日预付胡志军782万、张明铎340万、张岐170万、王银柱136万、闫振胜170万，合计1700万，于2014年12月31日支付剩余价款1,077,646.75元，2014年12月16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

本次收购完成后，环境工程公司变成公司的子公司，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胡志军，本次收购的环境工程公司由胡志军控制，由于合并前后均受胡志军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因此本次合并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次合并的合并日为2014年12月31日。

（三）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	—
货币资金	5,137,675.70	2,763,938.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50,000.00	
应收账款	11,355,190.62	2,054,051.26
预付款项	10,269,091.42	4,950,389.6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890,593.28	6,448,254.14
存货	21,196,329.34	3,792,373.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94,843.84	1,523,722.21
流动资产合计	55,293,724.20	21,532,730.09
非流动资产：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4,871,662.48	53,476,105.59
在建工程	16,170,229.78	5,090,550.3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9,760,458.7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28,000.00	1,196,979.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46,584.26	1,700,202.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3,976,935.26	61,463,837.97
资产总计	159,270,659.46	82,996,568.06

合并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	—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557,123.18	23,257,085.57
预收款项	635,134.22	341,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670,834.72	398,629.98
应交税费	1,024,550.76	19,227.3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94,031.60	22,555,858.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381,674.48	46,571,801.60
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736,666.67	7,866,66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736,666.67	7,866,666.67
负债合计	27,118,341.15	54,438,468.27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资本	100,000,000.00	25,500,000.00
资本公积	41,573,872.61	8,000,000.0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9,421,554.30	-6,374,261.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152,318.31	27,125,738.40
少数股东权益		1,432,361.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152,318.31	28,558,099.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9,270,659.46	82,996,568.06

母公司资产表

单位: 元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	—
货币资金	4,391,969.68	1,396,929.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50,000.00	
应收账款	11,456,866.58	
预付款项	10,124,554.98	4,928,152.3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622,339.14	5,921,829.86

存货	17,190,663.39	2,873,446.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18,516.85	1,361,010.77
流动资产合计	49,854,910.62	16,481,368.61
非流动资产: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037,116.11	2,4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4,608,121.90	53,188,131.35
在建工程	16,183,916.39	5,090,550.3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9,760,458.7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28,000.00	1,196,979.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03,680.95	1,237,741.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5,021,294.09	63,113,402.76
资产总计	174,876,204.71	79,594,771.37

母公司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	—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302,169.11	22,741,502.25
预收款项	1,013,581.43	150,234.00
应付职工薪酬	524,562.05	252,368.37

应交税费	1,028,220.43	15,362.2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469,955.87	27,528,780.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338,488.89	50,688,247.65
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736,666.67	7,866,66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736,666.67	7,866,666.67
负债合计	40,075,155.56	58,554,914.32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资本	100,000,000.00	25,500,000.00
资本公积	39,959,469.3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5,158,420.21	-4,460,142.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4,801,049.15	21,039,857.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4,876,204.71	79,594,771.37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0,490,451.67	3,017,727.22
减：营业成本	21,467,370.45	2,065,541.1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49	21,110.35
销售费用	3,611,492.97	689,789.10

管理费用	10,074,887.89	5,846,843.70
财务费用	-18,716.25	502,060.60
资产减值损失	176,550.59	-167,470.05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21,144.47	-5,940,147.65
加: 营业外收入	1,335,765.32	133,333.33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 营业外支出	12,811.28	292.25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811.2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98,190.43	-5,807,106.57
减: 所得税费用	-270,055.70	-1,290,570.1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28,134.73	-4,516,536.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47,292.70	-4,348,897.78
少数股东损益	-180,842.03	-167,638.6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中: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中: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28,134.73	-4,516,536.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47,292.70	-4,348,897.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0,842.03	-167,638.6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5	-0.1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5	-0.17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 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	---------	---------

一、营业收入	29,744,160.04	1,683,958.17
减：营业成本	21,777,642.00	584,621.3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49	-
销售费用	1,932,808.43	146,682.19
管理费用	8,454,910.08	4,783,612.60
财务费用	-25,892.64	498,917.82
资产减值损失	-388,738.98	-186,039.9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06,579.34	-4,143,835.90
加：营业外收入	1,331,500.00	133,333.3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2,811.28	12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811.2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7,890.62	-4,010,622.57
减：所得税费用	10,386.64	-914,826.5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8,277.26	-3,095,796.0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中：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698,277.26	-3,095,796.01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084,333.24	1,783,036.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9,319.32	26,383,417.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63,652.56	28,166,454.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701,161.48	6,472,062.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60,137.20	4,042,297.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9,200.48	92,613.6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27,167.18	2,405,448.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457,666.34	13,012,422.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794,013.78	15,154,031.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委托贷款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4,327,602.63	22,712,261.24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9,677,646.75	
取得子公司和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005,249.38	22,712,261.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002,249.38	-22,712,261.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26,500,000.00	1,60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2,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70,000.00	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170,000.00	22,1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2,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94,807.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2,994,807.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170,000.00	9,105,193.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73,736.84	1,546,963.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63,938.86	1,216,975.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37,675.70	2,763,938.86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184,434.75	2,184,394.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85,949.61	25,260,522.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070,384.36	27,444,917.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798,811.44	4,256,261.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53,159.27	2,748,279.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3,821.28	300.0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07,628.68	1,863,855.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323,420.67	8,868,696.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53,036.31	18,576,220.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委托贷款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4,247,276.79	22,603,852.8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9,677,646.75	2,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和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924,923.54	25,003,852.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921,923.54	-25,003,852.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4,50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2,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70,000.00	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170,000.00	20,5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2,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94,807.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2,994,807.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170,000.00	7,505,193.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95,040.15	1,077,560.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6,929.53	319,368.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91,969.68	1,396,929.53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500,000.00	8,000,000.00	-	-	-	-6,374,261.60	27,125,738.40	1,432,361.39	28,558,099.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5,500,000.00	8,000,000.00	-	-	-	-6,374,261.60	27,125,738.40	1,432,361.39	28,558,099.7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4,500,000.00	33,573,872.61	-	-	-	-3,047,292.70	105,026,579.91	-1,432,361.39	103,594,218.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47,292.70	-3,047,292.70	-180,842.03	-3,228,134.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4,500,000.00	40,000,000.0	-	-	-	-	114,500,000.	-1,600,000.0	112,900,000.		

项 目	2014 年度								少数股东权 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0					00	0	00			
1.所有者投入 资本	74,500,000.00	40,000,000.0 0					114,500,000. 00	-1,600,000.0 0	112,900,000. 00			
2.股份支付计 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 积							-			-		
2.对所有者的 分配							-			-		
3.其他							-			-		
(四)所有者权 益内部结转	-	-6,426,127.3 9	-	-	-	-	-6,426,127.3 9	348,480.64	-6,077,646.7 5			
1.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							-			-		

项目	2014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其他		-6,426,127.39					-6,426,127.39	348,480.64	-6,077,646.75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41,573,872.61	-	-	-	-9,421,554.30	132,152,318.31	-	132,152,318.31		

项目	2013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500,000.00	8,000,000.00				-2,025,363.82	31,474,636.18		31,474,636.18		
加:会计政											

项 目	2013 年度								少数股东权 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二、本年年初余 额	25,500,000.00	8,000,000.00	-	-	-	-2,025,363.8 2	31,474,636.1 8	-	31,474,636.1 8			
三、本年增减变 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	-	-	-	-	-4,348,897.7 8	-4,348,897.7 8	1,432,361.39	-2,916,536.3 9			
(一)综合收益 总额						-4,348,897.7 8	-4,348,897.7 8	-167,638.61	-4,516,536.3 9			
(二)所有者投 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600,000.00	1,600,000.00			
1.所有者投入 资本							-	1,600,000.00	1,600,000.00			
2.股份支付计 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			-		
(三)利润分配												

项 目	2013 年度								少数股东权 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 积								-		-		
2. 对所有者的 分配								-		-		
3. 其他								-		-		
(四) 所有者权 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							-			-		
2. 盈余公积转 增资本							-			-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			-		
4. 其他							-			-		
四、本年年末余 额	25,500,000.00	8,000,000.00	-	-	-	-6,374,261.6 0	27,125,738.4 0	1,432,361.39	28,558,099.7 9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 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500,000.00	-	-	-	-	-4,460,142.95	21,039,857.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5,500,000.00	-	-	-	-	-4,460,142.95	21,039,857.0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4,500,000.00	39,959,469.36	-	-	-	-698,277.26	113,761,192.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98,277.26	-698,277.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4,500,000.00	40,000,000.00	-	-	-	-	114,5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74,500,000.00	40,000,000.00					114,5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40,530.64	-	-	-	-	-40,530.64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项 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 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40,530.64					-40,530.64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39,959,469.36	-	-	-	-5,158,420.21	134,801,049.15

项 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 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500,000.00					-1,364,346.94	24,135,653.0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5,500,000.00	-	-	-	-	-1,364,346.94	24,135,653.0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3,095,796.01	-3,095,796.0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095,796.01	-3,095,796.0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3.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500,000.00	-	-	-	-	-4,460,142.95	21,039,857.05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以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之日起三个月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作为确定现金等价物的标准。

（二）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合为本位币记账。近似汇率指交易发生日当月月初的汇率。

期末，对各种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折算差额，属于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其他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其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理；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产生汇兑差额。

（三）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金融资产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通常应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通常采用实际利率法与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1) 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7) 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四)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应收款项余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具体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并计提特别坏账准备。

(五)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低值易耗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领用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六) 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

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

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

对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

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00	4.75
运输设备	4	5.00	23.75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办公设备及其他	3-5	5.00	19.00-31.66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八)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九)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

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形成时发生实际成本入账。

长期待摊费用在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3、离职后福利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三）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十四）收入

商品销售：按照合同或协议约定，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

给买方后，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收入的金额能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十五）建造合同

期末，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1）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2）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4）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十六）政府补助

1、分类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会计处理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对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未能同时满足：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对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对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3、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十八）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基于如下假设：

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

的有序交易；

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

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时考虑了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四、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30,490,451.67	3,017,727.22
营业成本（元）	21,467,370.45	2,065,541.17
营业利润（元）	-4,821,144.47	-5,940,147.65
净利润（元）	-3,228,134.73	-4,516,536.3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47,292.70	-4,348,897.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760,936.60	-3,772,300.7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580,094.57	-3,604,662.14
毛利率	29.59%	31.55%
净资产收益率	-3.41%	-14.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4.01%	-12.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7

2013年度、2014年度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4.84%、-3.4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2.30%、-4.01%。2014年净资产收益率较2013年有较大提升但仍然为负值，一是2014年销售收入增长进而导致净利增加，但公司仍处于亏损状态；二是2014年1月份进行了增资12,000,000.00元，2014年4月份增资两次，金额分别为34,500,000.00元、50,000,000.00元，2014年5月份进行了增资30,000,000.00元，加大了合并净资产基数。

2013年度、2014年度的净利润分别为-4,516,536.39元、-3,228,134.73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并购同一控制的环境公司实现的净利润）后的净利润分别为-3,772,300.75元、-3,760,936.60元。公司目前处于亏损状态，主要原因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报告期内产品综合合格率较低。公司已建成使用两条涂膜生产线，其中于2013年8月建成一条涂膜生产线，同年9月投入试生产运行，当月膜片产品合格率不足50%。经调试后，膜产品合格率有所提高，稳定在80%-90%之间，2014年6月，另一条涂膜生产线正式投产。

由无纺布加工成低压和超低压反渗透膜片是后需加工膜元件的基础，公司膜元件产品系根据市场需求进行小批量生产，前期公司生产批量较小，生产设备逐步调试，致膜元件产品合格率较低，同时折旧等固定成本较高，影响了报告期内产品的综合毛利率。

2) 报告期内公司未达到最大生产状态。公司已于2013年10月启用的一号车间可容纳四条涂膜生产线同时生产，除报告期内已投产的两条涂膜生产线外，在建的另两条涂膜生产线于2015年5月投产，届时产品的单位固定成本如折旧、水电摊销等将大幅降低，公司目前在稳定产品质量、提高产品合格率的前提下，加大市场销售，努力减少亏损。

3) 前期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较高，2013年10月，公司开始正式生产，并

于 2013 年投资设立了上海、北京销售公司，进行市场开拓和推广，销售费用大幅增长；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人工薪酬、研发费用、折旧费、物业及厂区维护等组成。由于公司发展形势的需要，公司逐年增加了管理人员的数量；公司逐渐加大对新产品的研发支出，以期将来可以获得更好的经济效益；公司投入逐渐增加，固定资产折旧及摊销金额增加，因此导致管理费用增加。待公司进入平稳发展阶段，上述费用会有所降低。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2.92%	73.57%
流动比率（倍）	4.86	0.46
速动比率（倍）	1.87	0.24

2013年末、2014年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3.57%、22.92%，呈下降趋势；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0.46、4.86，呈上升趋势；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0.24、1.87，呈上升趋势，说明公司的偿债能力得到提升。

2014年资产负债率较2013年下降的主要原因系投资者和公司股东进行了增资，其中2014年4月公司股东胡志军、闫振胜、张燕民等履行公司第二期出资，对公司出资3,450.00万元，2014年4月黄俊久对公司增资5,000万元，公司股东胡志军、闫晓宙等共计增资3,000万元,提高了自有资金数量，同时公司清理与股东之间的往来款。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负债主要是应付账款、应交税费等经营性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为递延收益，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到期债务偿还违约事项，公司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三项指标均表明公司偿债能力良好，公司财务风险较小。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27	1.47
存货周转率（次）	0.86	0.54

2013 年、2014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47 次、2.27 次，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4 年较 2013 年有所提升，但仍处于较低水平，主要是由于公司业

务发展迅速，营业收入的增加带动了应收账款余额的增加，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与营业收入增加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末	2013 年度/末
应收账款余额	12,089,956.40	2,210,446.40
增长率	446.95%	
营业收入	30,490,451.67	3,017,727.22
增长率	910.38%	

2013 年、2014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54、0.86，存货周转率 2014 年较 2013 年有所提升，但仍处于较低水平原因是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公司订单增多，为履行订单导致库存增加，同时随着公司第二条涂膜生产线建成投产，原材料及产成品库存规模增加。

（四）现金流量分析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8,794,013.78	15,154,031.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4,002,249.38	-21,392,261.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5,170,000.00	9,105,193.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2,373,736.84	1,546,963.71

（1）经营现金流量分析

受限于公司的业务模式和行业特点，在业务高速增长的快速扩展期，往往需要垫付大量的营运资金，导致公司的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间存在较大的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28,134.73	-4,516,536.3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6,550.59	-167,470.0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88,083.11	968,026.93
无形资产摊销	300,610.68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68,979.82	545,959.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2,811.28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	494,807.00
投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946,382.02	-1,290,570.1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17,403,955.37	-3,631,576.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13,088,730.86	24,737,698.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18,473,846.28	-1,852,973.51
其他	-800,000.00	-133,333.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794,013.78	15,154,031.9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137,675.70	2,763,938.8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763,938.86	1,216,975.1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73,736.84	1,546,963.71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使得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不匹配的主要项目是应收项目的变动、应付项目的变动、存货的变动、固定资产折旧的变动。随着营业规模的增加，报告期内应收账款的余额亦一直在增加，使得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尽管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在增加，但由于公司的客户信用情况较好，因此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很小。而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变动、存货余额的变动、对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关系的影响在报告期内有正有负。

具体定量而言，2013 年，公司存货的增加、经营性应付减少的增加使得

现金流分别减少 3,631,576.39 元、1,852,973.51 元，但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 24,737,698.20 元，增加了可用现金量。该三个主要项目使得现金流量一共增加 19,253,148.30 元。

2014 年，应收项目的增加、存货的减少、应付项目的减少使得现金流量减少 13,088,730.86 元、17,403,955.37 元、18,473,846.28 元，该三个主要项目使得现金流量一共减少 48,966,532.51 元。

可以看出，导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同期累计净利润的主要影响因素包括存货、经营性应收项目和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变化，这与公司处于业务快速增长的发展阶段相适应。

（2）投资现金流量分析

2013 年、2014 年，公司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2,712,261.24 元、-84,002,249.38 元，主要为公司支付土地出让金，购建固定资产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等的支出。

2013 年购建固定资产、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2,712,261.24 元的内容如下，主要为公司构建生产厂房及设备支付的款项。2014 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4,327,602.63 元，主要包括公司支付的土地款、采购的中央空调等设备款。

2014 年公司存在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9,677,646.75 元，主要系收购北京公司、上海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各支付 800,000.00 元、购买同一控制下子公司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支付 18,077,646.75 元。

（3）筹资现金流量分析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26,500,000.00	1,60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2,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70,000.00	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170,000.00	22,1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2,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94,807.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2,994,807.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170,000.00	9,105,193.00

2013 年公司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 元主要为北京和上海公司的增资款，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0 为河北省财政厅拨付的财政补贴，要求公司将拨付资金 800 万元用于高性能反渗透膜产业化的项目建设。

2013 年公司收到和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及支付的利息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机构	本金	本期利息计算期间			本期实计利息
		开始日	结束日	利率	
秦皇岛海创达投资有限公司	4,500,000.00	2013/5/27	2013/9/2	19.00%	330,917.00
秦皇岛海创达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3/7/2	2013/9/2	19.00%	
秦皇岛信博达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3/2/27	2013/4/26	20.00%	163,890.00
合计	12,500,000.00				494,807.00

2014 年公司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26,500,000.00 元主要为母公司和环境公司的增资款。

2014 年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情况如下：

项目	补贴金额（元）	补贴部门及相关文件	补贴项目
唐山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1,000,000.00	河北省唐山市财政局发布【唐工信规划[2014]144 号】文件	反渗透膜制造及环保产业工程装备制造的技改扩建项目
政府扶持资金	7,470,000.00	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工业区财政局发布【唐曹工财政预[2014]341 号】文件	用于扶持企业发展
省级科技计划项目	200,000.00	河北省唐山市科技局及财政局发布【唐科计[2014]16 号】文件	高性能海水淡化项目产业化研究
合计	8,670,000.00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采用直销模式，具体销售收入的确认方式如下：

产品发至客户后，按照合同约定的条款在客户验收合格或使用合格后，公司确认销售收入。

公司上述收入具体确认方法与收入确认原则相符，收入确认原则与企业会计准则相符。

(二)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00%、99.15%。公司凭借自身在水污染治理方面的技术优势，在膜生产领域全面进行业务开拓并取得了良好成效，推动了公司营业收入的持续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比例 (%)	收入	比例 (%)
产品销售	28,693,913.21	94.11	427,350.22	14.16
设备销售	1,536,153.84	5.04	1,960,377.00	64.96
工程	--		630,000.00	20.88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30,230,067.05	99.15	3,017,727.22	100.00
材料销售	260,384.62	0.85	--	
其他业务收入合计	260,384.62	0.85		0.00
合 计	30,490,451.67	100.00	3,017,727.22	101.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产品销售、设备销售、工程收入、材料销售。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产品销售，产品销售收入不断增长，构成公司稳定收入的来源。

1、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1) 产品销售收入

公司产品销售收入主要分为膜片和膜元件两大类，其中：膜片分为超低压膜片、低压膜片及超滤膜片，超低压膜片适用于较低盐度、较低污染水体，低压膜片适用于苦咸水、高浓度苦咸水和较高污染的水体；膜元件产品分为超低

压家用膜 1812 系列、超低压家用膜 2012 系列、超低压家用膜 3012 系列及工业膜 U1-4040/L1-4040、工业膜 U1-8040/L1-8040。家用膜元件以超低压膜片为原料，极低压运行，进水压力为 60psi，适用于家用纯水机、医院、实验室纯水装置，用于处理 TDS 低于 500ppm 的水源；超低压工业膜元件进水压力为 150psi，压力较低；低压工业膜元件进水压力为 225psi，压力较高。

产品销售收入在 2013 年度、2014 年度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4.16%、94.11%，呈上升趋势，同时绝对额出现了大幅增长。

①产品销售收入增长原因

1) 公司的生产能力得到了大幅提升，生产能力不断增强，

公司自 2013 年 9 月进入试生产阶段，在生产工艺、原料配方等方面进行了优化和改进，自 10 月份计入平稳生产状态，产量有较大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的生产情况如下表：

产品名称	单位	2014 年度生产量	2013 年 9-12 月份生产量
超低压膜片	平米	1,243,148.40	68,908.00
低压膜片	平米	106,179.20	5,547.00
超滤膜	平米	19,873.00	15,127.00
膜片合计		1,369,200.60	89,582.00
超低压家用膜 1812	支	245,344.00	1,452.00
超低压家用膜 2012	支	10,771.00	20
超低压家用膜 3012	支	47.00	
工业膜 U1-4040/L1-4040	支	1,863.00	
工业膜 U1-8040/L1-8040	支	2049.00	
膜元件合计		260,074.00	1,472.00

2) 公司获取订单的能力增强。2014 年，公司与多家单位签订供货合同，详见“第二章/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②产品收入构成分析

2013 年产品销售收入全部为销售超滤膜的收入。

2014 年产品销售收入构成如下表：

产品名称	收入	占总收入的比例 (%)
超低压膜片	23,096,609.44	80.49
超滤膜	838,290.40	2.92
膜片合计	23,934,899.84	83.41

超低压家用膜 1812	2,085,701.35	7.27
超低压家用膜 2012	374,591.05	1.31
超低压家用膜 3012	1,273.5	0.00
工业膜 U1-4040/L1-4040	697,155.57	2.43
工业膜 U1-8040/L1-8040	1,600,291.9	5.58
膜元件合计	4,759,013.37	16.59
合计	28,693,913.21	100.00

2014 年公司产品收入来自于膜片收入，膜片收入占产品收入总额的 83.41%。

(2) 设备销售收入分析

2013 年设备销售收入金额为 1,960,377.00 元，系公司给销售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的冷水机组 1 台。

2014 年设备销售收入金额为 1,536,153.84 元，设备销售客户、金额和明细如下表：

编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销售明细
1	61867 部队	40,170.95	商用直饮水机、直饮水机
2	唐山东方炼焦制气有限公司	829,059.80	废水深度处理系统设备
3	卢龙县双益磷化有限责任公司	55,555.56	超纯水设备
4	冀东日彰节能风机制造有限公司	17,094.01	反渗透纯水设备、定压供水装置
5	秦皇岛四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27,350.45	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
6	包头市汇鑫嘉德节能减排科技有限公司	102,564.10	过滤器
7	秦皇岛市环境保护局	38,717.95	商用净水系统、定压供水装置
8	唐山曹妃甸区临港供水有限公司	25,641.02	商用净水系统
合计		1,536,153.84	

(3) 工程收入分析

2013 年 5 月 23 日环境工程公司与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工程内容为丰宁满族自治县城区污水处理厂二期修缮工程，合同金额为 630,000.00 元，工程于 2013 年年末完工。

(4) 材料销售收入分析

2014 年公司材料销售收入 260,384.62 元，主要为环境工程公司向唐山德泰

机械制造公司销售的聚硫密封膏、高强度玻璃布、聚氨酯面漆等材料。

2、营业收入按地区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按地区划分如下：

地区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
华东地区	21,207,793.46	--
华南地区	5,288,717.94	--
华中地区	168,290.61	427,350.22
华北地区	2,488,201.74	630,000.00
东北地区	67,764.95	1,960,377.00
西北地区	97,999.99	--
境外地区	911,298.36	--
合 计	30,230,067.05	3,017,727.22

公司在正式投产之前，根据全国膜应用市场分布，在上海、北京设立的独立的销售公司，进行市场开拓和推广，故华东地区、华南地区、华北地区成为公司销售集中区域。随着我国对污染治理投入的不断加大，渗透膜片及膜元件应用领域不断扩大，公司抓住这一机遇，积极开拓各地市场，同时提高产品质量，与公司的主要客户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

公司产品销售区域目前仍集中在国内，仅在 2014 年存在海外零星销售反渗透膜片、反渗透家用膜、反渗透工业膜，作为对海外市场的探索。公司经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具备自营出口资质，公司的海外销售模式为直销。2014 年公司海外销售收入 911,298.36 元，成本为 619,682.29 元，外销毛利率为 32%。

作为自营出口的生产企业，公司出口货物退（免）税采用免抵退税方式，即出口免征增值税，相应的进项税额抵减内销应纳税额，未抵减完的部分予以退还。公司 2014 年只有零星海外销售，外销金额小，经免抵退后，实际无出口退税产生。出口退税对公司业绩无影响。

公司目前未采取金融工具规避汇兑风险，对于收到的外汇当日即兑换成人民币，因此公司报告期内货币资金及往来款中的外币无余额，在人民币持续升值的经济环境下对公司业绩基本无影响。

(三) 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成本	比例 (%)	成本	比例 (%)
产品销售	20,372,051.10	94.90	351,626.90	17.02
设备销售	969,032.79	4.51	1,113,914.27	53.93
工程	--	--	600,000.00	29.05
主营业务成本小计	21,341,083.89	99.41	2,065,541.17	100.00
材料销售	126,286.56	0.59	--	--
其他业务小计	126,286.56	0.59	--	--
合 计	21,467,370.45	100.00	2,065,541.17	100.00

2013 年、2014 年主营业务成本占同期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100%、99.41%，占比较高，这同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相对应。其他业务收入具有较大的随机性，不具有纵向可比性，只占营业成本的较低比重，对营业成本的影响较小。

2013 年、2014 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的产品销售收入成本占同期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94.90%、17.02%，呈逐年上升趋势，2014 年产品成本构成分析如下表：

产品名称	营业成本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
超低压膜片	14,247,717.14	69.94
超滤膜	434,697.90	2.13
膜片合计	14,682,415.04	72.07
超低压家用膜 1812	2,346,732.00	11.52
超低压家用膜 2012	357,320.85	1.75
超低压家用膜 3012	4,491.12	0.02
工业膜 U1-4040/L1-4040	1,085,207.36	5.33
工业膜 U1-8040/L1-8040	1,895,884.73	9.31
膜元件合计	5,689,636.06	27.93
合计	20,372,051.10	100.00

而设备销售成本占比分别为 4.51%、53.93%，呈逐年下降趋势，这同相应业务模式对应的主营业务的变动趋势相符。

2、营业成本按明细构成分类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人员工资、辅助材料。报告期内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6,638,426.61	77.51	208,387.68	10.09
人员工资	2,400,211.26	11.18	34,329.30	1.66
制造费用	1,333,413.23	6.21	108,909.92	5.27
产品销售成本合计	20,372,051.10	94.90	951,626.90	17.02
直接材料	876,175.03	4.08	810,452.19	39.24
人员工资	58,260.09	0.27	300,610.86	14.55
制造费用	34,597.67	0.16	2,851.22	0.14
设备销售成本合计	969,032.79	4.51	1,113,914.27	53.93
直接材料	126,286.56	0.59		
材料销售成本合计	126,286.56	0.59		
工程成本			600,000.00	29.05
工程成本合计			600,000.00	29.05
总计	21,467,370.45	100.00	2,065,541.17	100.00

由于直接材料在主营业务成本占比较大，来源于外部购买，公司采取了如下成本控制措施，避免成本变化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第一、供应商的选择：在选择供应商时，公司通过对比供应商的资质、供应的连续性和价格高低等情况来筛选可能入围的优质供应商；

第二、价格的对比：多家供应商价格进行对比，在保证商品质量的前提下，对比发货速度、发货成本等因素，选择性价比较高的供应商；

第三、充分利用供应商的信用期限：对比供应商给予的付款账期，在折让期内付款。

(四) 公司毛利率的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按照业务模式列示毛利率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产品销售	28,693,913.21	20,372,051.10	29.00	427,350.22	351,626.90	17.72
设备销售	1,536,153.84	969,032.79	36.92	1,960,377.00	1,113,914.27	43.18
工程施工	--	--		630,000.00	600,000.00	4.76
主营业务	30,230,067.05	21,341,083.89	29.40	3,017,727.22	2,065,541.17	31.55
材料销售	260,384.62	126,286.56	51.50	--	--	
其他业务 小计	260,384.62	126,286.56	51.50	--	--	
合计	30,490,451.67	21,467,370.45	29.59	3,017,727.22	2,065,541.17	31.55

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1.55%、29.40，呈基本持平状态，但产品毛利率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一方面系公司产量提升，摊薄了固定成本，另一方面系公司产品的销售量提升。

2013 年产品销售毛利率分析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超滤膜	427,350.22	351,626.90	75,723.32	17.72
合计	427,350.22	351,626.90	75,723.32	17.72

2014 年产品销售毛利率分析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
超低压膜片	23,096,609.44	14,247,717.14	8,848,892.30	38.31
超滤膜	838,290.40	434,697.90	403,592.50	48.14
超低压家用膜 1812	2,085,701.35	2,346,732.00	-261,030.65	-12.52
超低压家用膜 2012	374,591.05	357,320.85	17,270.20	4.61
超低压家用膜 3012	1,273.5	4,491.12	-3,217.62	-252.66
工业膜 U1-4040/L1-4040	697,155.57	1,085,207.36	-388,051.79	-55.66
工业膜 U1-8040/L1-8040	1,600,291.90	1,895,884.73	-295,592.83	-18.47
合计	28,693,913.21	20,372,051.10	8,321,862.11	29.00

公司的产品毛利率由 2013 年的 17.72% 提高至 2014 年的 29.00%，主要系超低压膜片和超滤膜毛利率的提高。

其中（1）超低压膜片的毛利率较高主要系超低压膜片是公司主要产品，经对生产线的调试后，产品合格率较高，年度生产量较大，单位固定成本较低。

(2) 超滤膜的毛利率由 2013 年的 17.72% 上升到 2014 年的 48.14%，主要系单位单位成本的降低，一方面系 2014 年较 2013 年膜产品生产量加大，单位产品的固定成本降低所致。

产品名称	2014 年产量	合格率 (%)	2013 年产量	合格率 (%)
超低压膜片	1,243,148.40	82.53	68,908.00	77.02
低压膜片	19,873.00	80.78	15,127.00	75.63
超滤膜	106,179.20	86.18	5,547.00	91.97
膜片合计	1,369,200.60		89,582.00	

另一方面系主要原材料的价格下降，报告期内其采购价格及涨跌幅如下：

单位：元/平米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单位成本	涨跌幅	单位成本	
无纺布	6.81	3.95%		7.09

(3) 超低压家用膜 1812、超低压家用膜 2012、超低压家用膜 3012 的毛利率较低甚至出现亏损主要系投产初期产品合格率较低，经工艺调试后产品合格率逐步提高，而公司对发出商品采用先进先出法进行核算，造成 2014 年度毛利率为负值的情况。

产品名称	2014 年产量	合格率 (%)	2013 年产量	合格率 (%)
超低压家用膜 1812	245,344.00	92.20	1,452.00	52.82
超低压家用膜 2012	10,771.00	87.25	20.00	100.00
超低压家用膜 3012	47.00	47.00		

(4) 工业膜出现亏损的原因系公司报告期内只进行小批量的生产且产品合格率较低所致。

产品名称	2014 年产量	合格率 (%)	2013 年产量	合格率 (%)
工业膜 U1-4040/L1-4040	2,635.00	70.91	-	-
工业膜 U1-8040/L1-8040	1,277.00	78.15	-	-

综上，公司膜元件产品根据市场需求进行小批量生产，固定成本较高。且公司生产量较小，生产设备逐步调试，导致膜元件产品合格率较低。报告期内，因反渗透膜片、工业膜元件等产品合格率较低，同时折旧等固定成本较高，推高了公司产品单位成本，影响公司综合毛利率。

公司在建生产线预计在 2015 年 5 月投产，届时公司将满负荷生产，单位产品的固定成本将降低，公司目前在稳定产品质量、提高产品合格率的前提下，加大市场销售，努力减少亏损。

（5）同行业毛利率情况对比

同行业中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有相同的业务，两家公司简介和毛利率情况如下：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建于 2001 年 7 月 17 日，该公司于 2010 年 04 月 2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其主营业务为专业从事污水处理与污水资源化技术开发、核心设备制造和应用、研发、生产与销售净水器产品、并提供给排水工程服务。与公司产品相近的是污水处理整体解决方案。

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建于 2003 年 5 月 21 日，该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其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中空纤维膜、膜组件、膜分离设备、水处理设备及相关产品；提供水处理工程的设计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从事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业务及提供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管理服务。与公司产品相近的是膜产品销售业务。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碧水源 - 污水处理整体解决方案	269,597.43	155,154.91	42.45%	195,696.82	107,118.87	45.26%
膜天膜科 - 膜产品销售业务	13,813.51	5,125.66	62.89%	9,874.30	4,812.56	51.26%
海清源科技—产品销售	2,869.391	2,037.21	29.00%	42.74	35.16	17.72%

公司毛利率水平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主要由于公司尚处于业务扩张阶段, 公司产销规模均无法与上市公司比较。但公司报告期内, 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 公司主营产品的毛利率水平逐年提高, 符合企业的发展规律。

(五) 公司最近两年期间费用及其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成本及费用比重情况, 见下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元)	占收入比例 (%)	增长率 (%)	金额 (元)	占收入比例 (%)
营业收入	30,490,451.67	100.00%	910.38%	3,017,727.22	100.00%
销售费用	3,611,492.97	11.84%	423.56%	689,789.10	22.86%
管理费用	10,074,887.89	33.04%	72.31%	5,846,843.70	193.75%
财务费用	-18,716.25	-0.06%	-103.73%	502,060.60	16.64%

1、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析

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 公司销售费用分别占到同期营业收入的 22.86%、11.84%。

2014 年销售费用较 2013 年增长了 423.56%, 主要系公司为扩大业务规模增加了营销人员的使用以及加大了市场推广力度, 导致 2014 年度公司销售人员薪

酬及差旅费用大幅增加，同时销量增加带动了运输费用的增加。

2、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析

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分别占到同期营业收入的 193.75%、33.04%。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人工薪酬、研发费用、折旧费、物业及厂区维护等组成。由于公司发展形势的需要，公司逐年增加了管理人员的数量，并且逐渐加大对新产品的研发支出，以期将来可以获得更好的经济效益，因此增加的管理人员工资及研发费用支出导致管理费用增加。

3、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析

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分别占到同期营业收入的 16.64%、-0.06%。财务费用主要是公司短期借款的利息支出。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小，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不大。

（六）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无投资收益。

2、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单位：元

补充资料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811.28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31,000.00	133,333.3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457,813.66	-844,053.3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65.32	-292.25
所得税影响额	330,738.51	33,260.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00.00	-36.90
合计	532,801.87	-744,235.64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	---------	---------

1、2012年均衡转移支付资金	800,000.00	133,333.33
2、海水淡化项目资金	200,000.00	--
3、外经贸发展资金	32,000.00	--
4、企业发展资金	299,000.00	--
合 计	1,331,000.00	133,333.33

2012年均衡转移支付资金系河北省财政厅发布【冀财预(2012)336号】文件,关于下达2012年部分均衡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通知要求海清源公司将拨付资金800万元用于高性能反渗透膜产业化项目建设,该项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2013年摊销金额133,333.33元计入营业外收入,2014年摊销金额80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海水淡化项目资金系唐山市科学技术局与唐山市财政局发布【唐科计(2014)16号】文件,要求海清源公司将拨付资金20万元用于高性能海水淡化膜项目产业化研究,该项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

外经贸发展资金32,000.00元系唐山市商务局拨付的外经贸发展资金,该项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

企业发展资金299,000.00系唐山市曹妃甸工业区财政部发布【唐曹工财政预(2014)325号】文件,追加公司企业发展资金预算29.9万元,资金类别为一般预算,该项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报告期内公司处于亏损状态,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存在较大影响,随着公司盈利水平的提高,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业绩影响将逐渐降低。

(七) 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主要税项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一般纳税人应税收入按适用税率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	17
营业税	应税营业收入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说明：曹妃甸海清源（上海）环保设备销售有限公司城市建设税税率为 5%

六、公司报告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本部分如无特殊说明单位均为元

（一）货币资金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现金：	10,904.96	55,318.74
其中：人民币	10,904.96	55,318.74
银行存款：	5,126,770.74	2,708,620.12
其中：人民币	5,126,770.74	2,708,620.12
其他货币资金：	-	--
其中：人民币	-	--
合计	5,137,675.70	2,763,938.86

说明：截止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
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货币资金。

（二）应收票据

种类	2014.12.31	201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850,000.000	--

2014 年应收票据明细如下表：

票据内容					
出票者	出票日	到期日	前手（交付者）	收票日期	期末 原币金额
苏宁云商 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2014.10.17	2015.04.16	曹妃甸海清源 (上海)环保设 备销售有限公司	2014.12.03	100,000.00

票据内容					
出票者	出票日	到期日	前手(交付者)	收票日期	期末 原币金额
苏宁采购中心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苏宁采购中心	2014.10.17	2015.04.16	曹妃甸海清源 (上海)环保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2014.12.03	100,000.00
应城市光华家电广场有限责任公司	2014.10.29	2015.04.29	曹妃甸海清源 (上海)环保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2014.12.03	300,000.00
北京海德能水处理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4.11.20	2015.05.17	曹妃甸海清源 (上海)环保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2014.12.03	500,000.00
北京海德能水处理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4.11.20	2015.05.17	曹妃甸海清源 (上海)环保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2014.12.03	500,000.00
吴江市德林纺织整理有限公司	2014.10.13	2015.04.13	浩海清源(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014.12.19	50,000.00
潍坊顺福昌橡塑有限公司	2014.11.11	2015.05.11	曹妃甸海清源 (上海)环保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2014.12.22	300,000.00
合计					1,850,000.00

说明:截止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共计 1,350,000.00 元。

(三) 应收账款

种类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089,956.40	100.00	734,765.78	6.0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 计	12,089,956.40	--	734,765.78	--
	2013.12.31			
种 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10,446.40	100.00	156,395.14	7.0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 计	2,210,446.40	--	156,395.14	--

1、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359,510.00	5.00%	517,975.50	1,292,990.00	5.00	64,649.50
1 至 2 年	1,292,990.00	10.00%	129,299.00	917,456.40	10.00	91,745.64
2 至 3 年	437,456.40	20.00%	87,491.28	--	--	--
合 计	12,089,956.40	--	734,765.78	2,210,446.40	--	156,395.14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稳定，应收账款主要集中在1年以内，公司2014年末、2013年末应收账款账龄1年以内占比分别为85.69%、58.49%。2014年应收账款较2013年增长的原因系2014年的收入出现大幅增长。

2、截止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不含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12.31 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深圳市沵澈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62,260.00	1 年以内 (含 1 年)	22.85
杭州海纳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瓶窑分公司	非关联方	2,331,971.00	1 年以内 (含 1 年)	19.29
上海善若纯水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87,500.00	1 年以内 (含 1 年)	15.61
中铁九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30,446.40	1 至 3 年	14.31
镇江市惠灵顿膜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5,000.00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45
合计	--	10,217,177.40	--	84.51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12.31 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中铁九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10,446.40	1-2 年	100.00

（四）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9,511,726.07	92.62	--	4,883,078.35	98.64	--
1 至 2 年	690,054.05	6.72	--	67,311.30	1.36	--
2 至 3 年	67,311.30	0.66	--	--	--	--
合计	10,269,091.42	100.00	--	4,950,389.65	100.00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账龄 1 年以内占比 92.62%；账

龄 1 至 2 年的预付账款金额为 690,054.05 元，占比为 6.72%，2 至 3 年的预付账款金额为 67,311.30 元，占比为 0.66%，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账款为预付个人的工程款，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为未及时结算的预付款，目前未见争议，回收风险较小。

2、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2014.12.31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	高建军	56,311.30	2 至 3 年	施工项目未完成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	徐兵	200,000.00	1 至 2 年	施工项目未完成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	赵学军	475,111.65	2 年以内	施工项目未完成
合 计		731,422.95	--	--

3、截止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中不含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12.31 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唐山时代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600,000.00	1 年以内 (含 1 年)	15.58
秦皇岛合众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95,206.73	1 年以内 (含 1 年)	15.53
邹春河	非关联方	1,328,093.00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93
上海九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1,800.00	1 年以内 (含 1 年)	6.15
河北日朗建筑智能化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1 年以内 (含 1 年)	4.87
合计	--	5,655,099.73	--	55.06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12.31 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秦皇岛合众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28,102.00	1 年以内 (含 1 年)	57.13

赵学军	非关联方	475,111.65	1 年以内 (含 1 年)	9.60
北京时代美都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43,115.40	1 年以内 (含 1 年)	8.95
北京神润丰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1,987.22	1 年以内 (含 1 年)	4.48
徐兵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含 1 年)	4.04
合计	--	4,168,316.27	--	84.20

(五) 其他应收款

种 类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49,955.72	100.00	159,362.44	5.2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 计	3,049,955.72	--	159,362.44	--

种 类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009,436.63	--	561,182.49	8.0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7,009,436.63	--	561,182.49	--

1、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2,992,662.72	5.00	149,633.14	2,795,223.69	5.00	139,761.20
1 至 2 年	17,293.00	10.00	1,729.30	4,214,212.94	10.00	421,421.29
2 至 3 年	40,000.00	20.00	8,000.00	--	--	--
合 计	3,049,955.72	--	159,362.44	7,009,436.63	--	561,182.49

2、截止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不含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12.31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唐山春华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00,000.00	1 年以内	68.85
戴鸿君	非关联方	357,746.45	1 年以内	11.73
黄吉春	非关联方	104,297.18	1 年以内	3.42
张宁	关联方	74,611.87	1 年以内	2.45
上海嘉亭荟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993.00	1 年以内	1.61
合计	--	2,685,648.50	--	88.06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12.31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秦皇岛市浪淘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62,212.94	1 至 2 年	20.86
张歧	关联方	1,100,000.00	1 至 2 年	15.69
王银柱	关联方	884,000.00	1 年以内	12.61
张宁	非关联方	851,517.87	1 年以内	12.15
祁陆祥	非关联方	700,000.00	1 年以内	9.99

合计	--	4,997,730.81		71.30
----	----	--------------	--	-------

(六)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697,253.44	--	6,697,253.44	1,326,914.45	--	1,326,914.45
在产品	1,293,594.20	--	1,293,594.20	568,983.49	--	568,983.49
库存商品	12,736,600.07	--	12,736,600.07	1,896,476.03	--	1,896,476.03
发出商品	468,881.63	--	468,881.63	--	--	--
合计	21,196,329.34	--	21,196,329.34	3,792,373.97	--	3,792,373.97

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其中原材料主要是公司用于生产加工的原料，包括外购件无纺布等、化学材料、钢材、辅助材料等，在产品主要系处于加工尚未加工完成的产品，为膜组件车间期末未完工成本，库存商品主要是公司用于销售的超低压膜、低压膜、超低压家用膜 1812、超低压家用膜 1812-75。

公司 2014 年末存货相比 2013 年末增加 17,403,955.37 元，增幅 458.92%，主要系在公司扩大了生产能力，产量提高较快。总体来看，公司存货的构成合理，符合公司实际的经营状况。

由于生产和销售模式决定，公司存货的账龄大多数为一年以内，无账龄较长的存货，存货账龄合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不存在长期积压和不在用的存货，盘点中也未发现残次冷背的情况，因此未对存货计提减值准备。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2,594,843.84	1,523,722.21

(八) 固定资产

项目	2013.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12.31
----	------------	------	------	------------

项 目	2013.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54,492,130.01	5,399,363.90	38,700.00	59,852,793.91
其中：房屋建筑物	34,867,222.61	1,804,660.90	--	36,671,883.51
运输设备	279,625.00	--	38,700.00	240,925.00
机器设备	18,132,295.58	3,245,845.03	--	21,378,140.61
办公设备及其他	1,212,986.82	348,857.97	--	1,561,844.79
二、累计折旧合计：	1,016,024.42	3,988,083.11	22,976.10	4,981,131.43
其中：房屋建筑物	278,820.11	1,699,055.06	--	1,977,875.17
运输设备	75,045.66	66,405.36	22,976.10	118,474.92
机器设备	397,593.19	1,840,272.79	--	2,237,865.98
办公设备及其他	264,565.46	382,349.90	--	646,915.3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3,476,105.59	--	--	54,871,662.48
其中：房屋建筑物	34,588,402.50	--	--	34,694,008.34
运输设备	204,579.34	--	--	122,450.08
机器设备	17,734,702.39	--	--	19,140,274.63
办公设备及其他	948,421.36	--	--	914,929.43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运输设备	--	--	--	--
机器设备	--	--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3,476,105.59	--	--	54,871,662.48
其中：房屋建筑物	34,588,402.50	--	--	34,694,008.34
运输设备	204,579.34	--	--	122,450.08
机器设备	17,734,702.39	--	--	19,140,274.63
办公设备及其他	948,421.36	--	--	914,929.43

(续表)

项 目	2013.1.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1,473,964.21	53,018,165.80		54,492,130.01
其中：房屋建筑物	63,000.00	34,804,222.61		34,867,222.61
运输设备	279,625.00	0.00		279,625.00
机器设备	773,353.84	17,358,941.74		18,132,295.58

项 目	2013.1.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办公设备及其他	357,985.37	855,001.45		1,212,986.82
二、累计折旧合计：	47,997.49	968,026.93		1,016,024.42
其中：房屋建筑物	249.48	278,570.63		278,820.11
运输设备	8,640.30	66,405.36		75,045.66
机器设备	8,899.90	388,693.29		397,593.19
办公设备及其他	30,207.81	234,357.65		264,565.4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425,966.72			53,476,105.59
其中：房屋建筑物	62,750.52			34,588,402.50
运输设备	270,984.70			204,579.34
机器设备	764,453.94			17,734,702.39
办公设备及其他	327,777.56			948,421.36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25,966.72			53,476,105.59
其中：房屋建筑物	62,750.52			34,588,402.50
运输设备	270,984.70			204,579.34
机器设备	764,453.94			17,734,702.39
办公设备及其他	327,777.56			948,421.36

- 1、截止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已提足仍旧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
-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
-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 5、期末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 6、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情况：截止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有部分房屋建筑物未取得房产证，原值为 34,801,479.61 元。

(九) 在建工程

项目名称	2013.12.3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资金来源	2014.12.31
合计	5,090,550.32	13,349,835.36	2,270,155.90	--	--	16,170,229.78
前十名小计	3,376,920.32	12,417,995.56	--	--	--	15,794,915.88
2号生产线	--	4,752,136.84	--	--	自筹	4,752,136.84
3号车间	1,242,540.00	3,504,851.67	--	--	自筹	4,747,391.67
5号车间	938,050.16	1,107,220.65	--	--	自筹	2,045,270.81
6号车间	911,370.16	863,705.65	--	--	自筹	1,775,075.81
海清源湖	193,640.00	1,168,465.80	--	--	自筹	1,362,105.80
污水处理	--	508,567.70	--	--	自筹	508,567.70
绿化	--	282,615.78	--	--	自筹	282,615.78
太阳能管灯	--	120,370.00	--	--	自筹	120,370.00
公司饮用水改造	--	110,061.47	--	--	自筹	110,061.47
4号车间	91,320.00	--	--	--	自筹	91,320.00

(十) 无形资产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12.31
一、原价合计	--	30,061,069.42	--	30,061,069.42
其中：土地使用权	--	30,061,069.42	--	30,061,069.42
二、累计摊销合计	--	300,610.68	--	300,610.68
其中：土地使用权	--	300,610.68	--	300,610.68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	--	--	29,760,458.74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29,760,458.74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4.12.31	其他减少的原因

北京研发中心装修	140,979.82	--	140,979.82	--	--	--
厂区物业及维护	1,056,000.00	--	528,000.00	--	528,000.00	--
合计	1,196,979.82	--	668,979.82	--	528,000.00	--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0,325.08	401,300.30	178,491.00	713,963.99
可抵扣亏损	489,265.03	1,957,060.13	1,469,181.07	5,876,724.30
当期应税递延收益	1,867,500.00	7,470,000.00	--	--
未实现销售利润	189,494.15	757,976.61	52,530.17	210,120.67
合计	2,646,584.26	10,586,337.04	1,700,202.24	6,800,808.96

公司对母公司和工程公司确认了资产减值准备、可抵扣亏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确认北京公司和上海销售公司的资产减值准备、可抵扣亏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系北京和上海公司目前处于亏损状态，不能确认两个公司取得足够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基于谨慎性原则，因此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当期应收递延收益系确认科技公司的政府补助产生，未实现销售利润系上海和科技公司的抵扣的存货差异。

1、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减值准备	492,827.92	3,613.64
可抵扣亏损	1,526,166.48	390,645.09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2014.12.31	2013.12.31
2018	390,645.09	390,645.09

2019	1,135,521.39	--
合计	1,526,166.48	390,645.09

(十三)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2013.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885,047.68	--	167,470.05	--	717,577.63

(续表)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717,577.63	176,550.59	--	--	894,128.22

七、公司报告期重大债务情况

(一)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14.12.31	2013.12.31
1年以内（含1年）	2,435,262.44	23,047,515.42
1-2年（含2年）	6,104,448.05	209,570.15
2-3年（含3年）	17,412.69	--
合 计	8,557,123.18	23,257,085.57

2、截止至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中不含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12.31 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京华通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63,768.00	1-2年（含2年）	21.78
秦皇岛市伯联建筑安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58,111.00	1-2年（含2年）	19.38
秦皇岛市滨庆电器	非关联方	1,141,180.00	1-2年（含2年）	13.34

商贸有限公司				
秦皇岛市美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0,000.00	1-2 年 (含 2 年)	9.82
无锡宏瑞机器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 年以内(含 1 年)	3.51
合计	--	5,803,059.00	--	67.8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12.31 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秦皇岛市滨庆电器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41,180.00	1 年以内(含 1 年)	27.70
秦皇岛市美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36,650.00	1 年以内(含 1 年)	11.77
秦皇岛市第三建筑工程公司第五分公司	非关联方	2,525,099.00	1 年以内(含 1 年)	10.86
北京京华通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63,768.00	1 年以内(含 1 年)	10.16
秦皇岛市伯联建筑安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58,111.00	1 年以内(含 1 年)	9.71
合计	--	16,324,808.00	--	70.19

(二) 预收款项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1 年以内 (含 1 年)	635,134.22	341,000.00

(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3.12.31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4.12.31
一、短期薪酬	398,629.98	9,488,409.15	9,216,204.41	670,834.7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501,678.16	501,678.16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398,629.98	9,990,087.31	9,717,882.57	670,834.72
----	------------	--------------	--------------	------------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3.12.31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4.12.31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98,629.98	8,463,539.90	8,191,335.16	670,834.72
2、职工福利费	--	715,420.94	715,420.94	--
3、社会保险费	--	235,496.31	235,496.31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95,147.08	195,147.08	--
工伤保险费	--	20,228.45	20,228.45	--
生育保险费	--	20,120.78	20,120.78	--
4、住房公积金	--	73,952.00	73,952.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398,629.98	9,488,409.15	9,216,204.41	670,834.72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3.12.31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4.12.31
1、基本养老保险	--	460,198.14	460,198.14	--
2、失业保险费	--	41,480.02	41,480.02	--
合计	--	501,678.16	501,678.16	--

(十七) 应交税费

项目	2013.12.31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2014.12.31
企业所得税	--	676,326.32	8,336.71	667,989.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	6.12	--	6.12
土地使用税	--	332,435.21	--	332,435.21
个人所得税	19,227.37	160,597.84	155,709.76	24,115.45
教育费附加	--	2.62	--	2.62
地方教育费附加	--	1.75	--	1.75
合计	19,227.37	1,169,369.86	164,046.47	1,024,550.76

(十八)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14.12.31	2013.12.31
1 年以内 (含 1 年)	360,902.54	16,557,057.22
1-2 年 (含 2 年)	112,469.06	5,998,801.46
2-3 年 (含 3 年)	20,660.00	--
合 计	494,031.60	22,555,858.68

2、截止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中不含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2014.12.31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 总额的比例 (%)
冀北电力有限公司 唐山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214,649.10	1 年以内 (含 1 年)	43.45
唐山百川工业服务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600.00	1-2 年 (含 2 年)	17.73
孙彦男	非关联方	51,569.70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44
唐山市路南天德家 具城	非关联方	27,060.00	1 年以内 (含 1 年)	5.48
秦皇岛市第三建筑 工程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2 年以内	4.05
合计	--	400,878.80		81.15

4、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账 龄	未偿还原因
唐山百川工业服务有限公司	87,600.00	1-2 年 (含 2 年)	资金拆借未归还

(十九) 递延收益

项目/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返还的 原因
1、2012年 均衡转移 支付资金	7,866,666.67	--	800,000.00	7,066,666.67	高性能反 渗透膜产 业化
2、唐山市 工业企业 技术改造 专项资金	--	1,000,000.00	--	1,000,000.00	支持生产 线改造资 金
3、政府扶 持资金	--	7,470,000.00	--	7,470,000.00	扶持资金
4、省级科 技计划项 目	--	200,000.00		200,000.00	科技计划 项目
合计	7,866,666.67	8,670,000.00	800,000.00	15,736,666.67	--

1、河北省财政厅发布【冀财预（2012）336号】文件，关于下达2012年部分均衡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通知要求海清源公司将拨付资金800万元用于高性能反渗透膜产业化的项目建设，该项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本期摊销金额80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河北省唐山市财政局发布【唐工信规划[2014]144号】文件，关于下达2014年唐山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通知要求海清源公司将拨付资金100万元用于反渗透膜制造及环保产业工程装备制造的技改扩建项目，该项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本期摊销金额0.00元。

3、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工业区财政局发布【唐曹工财政预[2014]341号】、文件，关于财政扶持资金的通知，通知要求向海清源公司拨付747万元用于扶持企业发展，该项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本期摊销金额0.00元。

4、河北省唐山市科技局及财政局发布【唐科计[2014]16号】文件，关于下达2014年唐山市科学与技术研究发展计划项目及经费的通知，通知要求海清源公司将拨付资金20万元用于高性能海水淡化项目产业化研究，该项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本期摊销金额0.00元。

八、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股本或实收资本	100,000,000.00	25,500,000.00
资本公积	41,573,872.61	8,000,000.00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9,421,554.30	-6,374,261.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152,318.31	27,125,738.40
少数股东权益		1,432,361.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152,318.31	28,558,099.79

(一) 股东权益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之“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二) 资本公积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资本溢价	8,000,000.00	40,000,000.00	6,426,127.39	41,573,872.61

1、本期资本公积增加额 40,000,000.00 元为 2014 年 4 月 14 日海清源公司与黄俊久签订《股权投资协议书》，《股权投资协议书》约定黄俊久以现金 5,000 万元对海清源公司进行增资，其中增加实收资本 1,000 万元，其余 4,000 万元计入海清源公司资本公积资本溢价项下。

2、本期减少额中 6,077, 646.75 为同一控制下子公司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合并产生。

3、本期减少额中 348,480.64 元购买子公司浩海清源（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及曹妃甸海清源（上海）环保设备销售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实际支付成本与合并日账面净资产差额。

(三)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本期期初余额	-6,374,261.60	-2,025,363.82
本期增加额	-3,047,292.70	-4,348,897.78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3,047,292.70	-4,348,897.78
本年减少额	--	--
本期期末余额	-9,421,554.30	-6,374,261.60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 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二) 关联方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	与公司关系
1	胡志军	40.18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2	尹晓娟	9.79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配偶、公司董事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名称	持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与公司关系
1	张明铎	1,942.00	19.42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权的股东、公司董事
2	黄俊久	1,000.00	10.00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权的股东、公司董事
3	徐晓函	312.00	3.12	公司董事
4	王少山	120.00	1.20	公司监事会主席

序号	名称	持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与公司关系
5	闫晓宙	623.00	6.23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权的股东、公司监事
6	徐会远			职工代表监事
7	张宁	100.00	1.00	公司股东、副总经理
8	张志新	250.00	2.50	公司股东、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9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防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10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特种泵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2014 年 12 月已完成注销手续。
11	王银柱			公司原股东。2015 年 2 月其所持股份由其配偶刘桂英继承。
12	闫振胜			公司原股东。2014 年 9 月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转让给闫晓宙。
13	张歧			公司原股东。2014 年 9 月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转让给张珈瑷。
14	北京万隆润德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具有重大影响力的公司
15	明瑞（天津）制罐有限公司			股东张明锋控制的公司
16	秦皇岛市抚宁明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黄俊久控制的公司
17	秦皇岛四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黄俊久控制的公司
18	抚宁县房屋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黄俊久控制的公司
19	秦皇岛欧典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股东黄俊久控制的公司
20	秦皇岛市明星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黄俊久控制的公司
21	秦皇岛圆德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股东黄俊久具有重大影响力的公司
22	抚宁县骊水河道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黄俊久具有重大影响力的公司

上述实际控制人、自然人股东、公司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均为公司关联方。

(三) 经常性关联方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

(四) 偶发性关联方交易

1、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含税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秦皇岛四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500,000.00	--

2014 年 5 月 16 日公司与秦皇岛四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采购协议》，采购标的为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合同金额为 500,000.00 元。

2、应收账款往来

项目	款项内容	2014.12.31	2013.12.31
秦皇岛四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货款	250,000.00	--
合计		250,000.00	

3、其他应收款关联方往来

项目	款项内容	2014.12.31	2013.12.31
张宁	往来款	74,611.87	851,517.87
张志新	往来款	--	448,804.35
王银柱	往来款	--	884,000.00
徐晓函	往来款	--	668,000.00
张岐	往来款	--	1,100,000.00
小计		74,611.87	4,052,572.22

(1) 2013 年度关联方拆借公司资金情况

债务人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张宁		800,000.00		800,000.00
张志新		800,000.00	350,000.00	450,000.00
王银柱	1,024,000.00		140,000.00	884,000.00
张岐	1,280,000.00		180,000.00	1,100,000.00

徐晓函	768,000.00	-	100,000.00	668,000.00
合计	3,072,000.00	1,600,000.00	770,000.00	3,902,000.00

(2) 2014 年度关联方拆借公司资金情况

债务人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张宁	800,000.00		800,000.00	0.00
张志新	450,000.00	5,350,000.00	5,800,000.00	0.00
王银柱	884,000.00	1,446,211.74	2,330,211.74	0.00
徐晓函	668,000.00	2,084,658.80	2,752,658.80	0.00
张歧	1,100,000.00	1,807,764.68	2,907,764.68	0.00
合计	3,902,000.00	10,688,635.22	14,590,635.22	0.00

公司在 2013 年度、2014 年度存在股东及关联方拆借公司资金的情况，2013 年末关联方拆借资金总额为 3,902,000.00 元，剩余款项为备用金余额，关联方拆借资金 2014 年年末均已清理完毕。股东及关联方拆借公司资金并未支付资金占用费。

4、其他应付款关联方往来

项目	款项内容	2014.12.31	2013.12.31
其他应付款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防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	2,225,012.90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特种泵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	2,922,092.00
张明铎	往来款	--	3,960,000.00
胡志军	往来款	--	551,200.00
闫振胜	往来款	--	2,880,000.00
小计		--	12,538,304.90

(1) 2013 年公司拆借关联方资金情况

债权人名称	期初拆入金额	本期拆入金额	本期偿还金额	未归还金额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防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687,379.48	521,963.44	984,330.02	2,225,012.90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特种泵业有限公司	2,495,052.00	430,000.00	2,960.00	2,922,092.00
张明铎	-2,560,000.00	8,020,000.00	1,500,000.00	3,960,000.00
胡志军	-6,488,800.00	17,480,000.00	10,440,000.00	551,200.00

闫振胜	1,720,000.00	1,180,000.00	20,000.00	2,880,000.00
合计	-2,146,368.52	27,631,963.44	12,947,290.02	12,538,304.90

(2) 2014 年公司拆借关联方资金情况

债权人名称	期初拆入金额	本期拆入金额	本期偿还金额	未归还金额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防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225,012.90	1,046,530.52	3,271,543.42	0.00
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特种泵业有限公司	2,922,092.00	7,070,710.86	9,992,802.86	0.00
张明铎	3,960,000.00	5,815,529.35	9,775,529.35	0.00
胡志军	551,200.00	20,756,099.50	21,307,299.50	0.00
尹晓娟	0.00	7,060,000.00	7,060,000.00	0.00
闫振胜	2,880,000.00	3,927,764.68	6,807,764.68	0.00
合计	12,538,304.90	45,676,634.91	58,214,939.81	0.00

2013 年关联方无偿提供给公司资金使用余额 12,538,304.90 元，公司作为资金往来的受益方，其利益并未受到损害。

(五)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尚不规范，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均未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2015 年[]月[]日，公司股东出具《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追认函》，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确认。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已经制定了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规范公司的治理。股份公司及全体股东亦做出承诺，公司日后发展需要资金时，将严格采取符合法律规定、公司章程及制度的资金获取渠道获得并使用资金，减少与股东之间的资金往来。

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或有事项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二）承诺事项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2015 年 2 月 7 日，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本公司前身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委托，对其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净资产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进行了评估，并出具北方亚事评报字[2015]第 01-045 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采用了成本法，在评估基准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经营前提下，海清源科技公司评估前资产总额为 17,487.62 万元，负债总额为 4,007.52 万元，净资产为 13,480.10 万元；评估后资产总额为 17,879.48 万元，负债总额为 4,007.52 万元，净资产价值为 13,871.96 万元，评估增值 391.86 万元，增值率为 2.91%。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股利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提取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 4、分配股利（依据公司章程，由股东大会决定分配方案）。

（二）具体分配政策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

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3、公司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值时，可以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当年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五十。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如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形的，公司在分配利润时，应当先从该股东应分配的现金红利中扣减其占用的资金。

（三）最近二年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二年未进行利润分配。

十三、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有三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曹妃甸海清源（上海）环保设备销售有限公司、浩海清源（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唐山曹妃甸海清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海清源（上海）

成立于 2013 年 6 月 9 日，现持有上海市工商局嘉定分局于 2014 年 7 月 15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14002553372），法定代表人为张宁，住所为嘉定区兴邦路 755 号 2 幢 3 层 B 区 3082 室，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经营范围为“环保设备、水处理设备的销售，机械设备、机电设备安装及维修（除特种设备），从事环保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营业期限为自 2013 年 6 月 9 日至 2023 年 6 月 8 日。

海清源（上海）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额	12,306,765.69	2,137,541.21
净资产	824,142.01	1,715,847.99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
营业收入	26,587,543.62	427,350.22
净利润	-891,705.98	-284,152.01

（2）浩海清源

成立于 2013 年 7 月 18 日，现持有北京市工商局于 2014 年 6 月 20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110302016094377），法定代表人为胡志军，住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南路 26 号院 8 号楼 2 层，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经营范围为“反渗透膜、超滤膜、纳滤膜、膜应用、膜装备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化工产品（不含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及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机电设备；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市商务委备案。）”营业期限为自 2013 年 7 月 18 日至 2033 年 7 月 17 日。

浩海清源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额	1,284,956.29	1,882,044.66
净资产	1,095,609.61	1,865,055.48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
营业收入	1,113,204.12	
净利润	-769,445.87	

(3) 海清源环境

成立于2012年5月8日，现持有唐山市曹妃甸区工商局于2014年12月16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130298000005405），住所为曹妃甸工业区装备制造产业园区，法定代表人为胡志军，注册资本2000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经营范围为“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的技术开发、销售；水处理系统的工程施工；供水管道、排水管道的施工；自来水厂、污水处理厂的施工；海水淡化工程施工；水处理系统的设计、咨询服务；进出口业务（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营业期限为2012年5月8日至2032年5月7日。

海清源环境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额	18,593,510.37	8,790,673.25
净资产	18,037,116.11	6,494,929.77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
营业收入	2,276,597.16	2,590,377.00
净利润	-457,813.66	-844,053.35

十四、管理层对公司风险因素自我评估

(一) 公司内部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挂牌公司治理不够规范，存在诸如未按要求提前发出会议通知、股东会届次记录不清，相关决议书面记录及保存不完整等不规范现象。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的风险管理措施如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续接受中介辅导机构项目小组的辅导，不断提高公司内部治理意识，逐步建立健全公司治理机制。

2015 年 2 月 25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

(二)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涉及经营、销售及日常管理等环节制定了较为齐备

的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较好，但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内控体系不够健全。

2015年2月25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至此，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了健全与完善。

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及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的风险管理措施如下：

公司管理层将认真学习并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其他各项规章制度治理公司，使公司朝着更加规范化的方向发展。

（三）公司存在持续亏损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

2013年、2014年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4,348,897.78元、-3,047,292.70元。公司于2012年3月成立，因反渗透膜投资较大，建设周期较长，2013年10月正式生产。由于大规模的前期厂房、设备购置和调试、生产工艺优化和生产人才培训等投入较大，造成公司报告期内持续亏损。尽管最近两年公司市场开拓逐步取得重要进展，如未来公司盈利能力不能得到改观，将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以下措施改善公司经营状况：

1) 公司目前仅有两条涂膜生产线投入运行，在建在两条涂膜生产线预计在2014年5月即可达到投产状态，公司产量提高后，单位产品所分配的固定成本将大幅降低，同时随着公司产能的释放，原材料消耗增加，会增强公司大宗材料采购的议价能力，进一步降低产品成本。

2) 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改进生产工艺及加强对员工的培训，建立健全薪酬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调动生产人员的积极性，提高产品的合格率。

3) 公司销售主要通过在北京、上海设立的销售公司进行，主要客户集中在

华南、华东、华北区域，销售渠道的拓展已经取得了一定成效，销售收入呈现上升趋势。为了进一步将公司的产品推向市场，公司计划加大对于销售渠道方面的投入。随着公司销售渠道的不断拓展，公司的知名度和口碑将得到进一步提高，从而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四）应收账款不能收回的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054,051.26 元、11,355,190.62 元，分别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9.54%、20.54%，占同期总资产的比例为 2.47%、7.13%。公司应收账款保持较高的金额，若到期有较大金额的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则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应对措施：随着公司发展规模的扩大，为加速营运资金周转速度，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大应收款项的管理力度，制定并完善了《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加强了催款力度。未来公司将通过客户信用评级、员工绩效考核与收款进度挂钩等方式，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工作，加速资金回笼，以进一步提升应收账款的周转效率。

（五）存货占总资产比重较高的风险

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存货余额分别为 3,792,373.97 元、21,196,329.34 元，分别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17.61%、38.33%，占同期总资产的比例为 4.57%、13.31%，占总资产比重较高。若未来发生行业政策与标准、市场环境、新产品替代等变化，可能会造成公司存货积压、减值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及时了解并认真研究行业动态；努力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加大技术改进和新产品研发的投入；同时，公司将结合历史销售数据，及对销售前景的合理预期，制定完善的销售和生产计划，提升存货管理水平，保证公司存货的合理流转，提高存货周转率，实现资源有效利用。

（六）行业政策风险

环保产业是我国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长期来看，国家将会持续加大对环保产业的支持力度，环保政策必将逐步严格和完善。公司产品主要用于改善工业及生活用水质量，环保政策的出台，将会促进公司主营业务规模及利润的增长。另一方面，从短期来看，由于环保政策的制定和推出牵涉的范围较广，涉及的利益主体众多，对国民经济发展影响较为复杂，因此其出台的时间

和力度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政策的不确定性可能会导致公司经营策略产生偏差，导致下游行业需求量增长速度放缓，公司生产经营将面临较大压力。

应对措施：公司将努力做到降低对政策的依赖度，注重研究市场需求，不断根据市场需求，调整品种、质量、规格、数量结构，专注产品品质，力求精益求精，以产品的高品质赢得市场。在拓展反渗透膜片与膜元件市场的同时，将会大力发展膜应用领域，使企业的产业链更加的完整，增加企业盈利方式。

(七)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所处的膜制造行业，属于国家大力发展的新兴行业。未来不排除有新进的社会资本投入该行业，与公司产生竞争关系，高薪聘请公司现有核心技术人才，造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失。公司的发展对上述人员的依赖程度较高，随着行业新技术的涌现和公司经营规模逐步扩大，公司对技术人才的需求将进一步显现。能否培养和引进更多的技术人才，保持技术的先进性，对公司的未来发展至关重要。

应对措施：建立完善的竞争机制，鼓励员工通过正当竞争上岗；岗位轮换制度；建立公平公正的绩效评估体系。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模式。未来也将根据公司业绩情况，适时对公司高管及核心技术人员实施股权激励，以保持技术的先进性。。

第五章 挂牌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声明

一、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会成员：

胡志军 胡志军
黄俊久 黄俊久
徐晓函 徐晓函

张明铎 张明铎
尹晓娟 尹晓娟

监事会成员：

王少山 王少山
闫晓宙 闫晓宙

徐会远 徐会远

高级管理人员：

胡志军 胡志军
张宁 张宁
张志新 张志新

(总经理)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唐山海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钱卫

项目负责人：

陈鑫鑫

项目小组成员：

李高鑫 李娜 帅萌

2015 年 7 月 2 日

三、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盖章)

负责人：

李金才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松

王丽娟

2015年7月2日

四、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盖章）



负责人：

付洋 付洋

经办律师：

康晓阳 康晓阳
张狄柠 张狄柠

2015 年 7 月 2 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唐山海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项目）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负责人：
闫全山
11000770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颜世涛
王新涛
11000755

2015 年 7 月 2 日

第六章 附件和备查文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